





### 前瞻性陳述

本公司促請投資者及讀者注意本報告所載若干聲明的前瞻性質。該等前瞻聲明由於其性質使然，涉及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部份是本公司所無法控制者。潛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在中國發展電訊業及技術所涉及的不明朗因素；電訊服務市場需求的日後增長；競爭環境、監管環境及中國政府監管及/或行業政策的轉變；中國政府有關3G流動電訊技術標準及牌照的決定；以及將會影響本公司執行業務計劃及策略以及本公司經營狀況及財務業績的其他因素。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公司簡介
4	財務撮要
5	2006年大事回顧
6	董事長報告書
12	董事簡介
17	企業管治報告
30	員工發展
32	業務回顧
42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51	董事會報告書
6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b>財務部份</b>
7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4	綜合資產負債表
76	資產負債表
78	綜合損益表
80	綜合權益變動表
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1	財務概要
173	辭彙表

**董事**

常小兵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尚冰  
執行董事兼總裁

佟吉祿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李建國  
執行董事

楊小偉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李正茂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李剛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張鈞安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呂建國  
非執行董事

吳敬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永霖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

黃偉明 (主席)  
吳敬璉  
單偉建  
張永霖

**薪酬委員會**

吳敬璉 (主席)  
張永霖  
呂建國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朱嘉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蘇利文·克倫威爾美國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75樓  
電話：(852) 2126 2018

**子公司辦事處**

中國聯通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西單北大街甲133號  
郵政編碼：100032  
電話：(86) 10 66505588

聯通國際通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25樓  
電話：(852) 2621 3868

**股份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美國託存股份代理機構**

紐約銀行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公司刊物**

本公司按美國證券法規定，須於2007年6月30日前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呈交根據20-F表規定準備的美國年報。公司年報及根據20-F表編製的美國年報呈交後可在下列地址索取：

**香港**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75樓

**美國**

紐約銀行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公司網址**

[www.chinaunicom.com.hk](http://www.chinaunicom.com.hk)

# 公司簡介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和二十二日分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本公司股份被納入恆生指數成份股。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是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聯通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聯通集團通過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和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52.60%的股份；上海A股市場公眾人士間接持有本公司24.09%的股份；本公司餘下的23.31%股份則由香港、紐約股票市場公眾人士持有。

目前，本公司通過中國聯通有限公司經營中國三十省、市、自治區的移動通信（GSM及CDMA）業務、全國範圍的國際國內長途通信、數據通信和互聯網業務，以及其它相關電信增值業務。

在移動通信方面，本公司是中國內地兩家移動通信運營商之一。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的GSM和CDMA移動電話用戶已達到14,236.6萬戶，按用戶數計，為全球第三大移動運營商；本公司的CDMA移動電話用戶已達到3,649.3萬戶，按用戶數計，為全球第二大CDMA運營商。

本公司已建成中國第二大覆蓋全國的寬帶光纖傳輸網絡，作為支持移動通信、國際國內長途數據、互聯網等不同運營網絡的共同平台，為本公司業務快速發展提供了良好的網絡資源保障。

本公司通過全資子公司聯通國際通信有限公司在香港和美國經營電信業務。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在澳門投資註冊的中國聯通（澳門）有限公司（「澳門聯通」）正式獲得澳門特別行政區批准經營CDMA本地電話業務；並於同年十月十八日，正式在澳門開通本地業務。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四日，澳門聯通正式獲發在澳門地區建設並經營3G（CDMA2000 1X EV-DO）移動電話網絡的牌照。

## 財務撮要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94,294	87,049
剔除未實現的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年度盈利*（附註1）	6,129*	4,931
調整後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48.6分*	人民幣39.2分
調整後每股攤薄盈利*	人民幣48.4分*	人民幣39.1分
調整後EBITDA*（附註2）	31,689*	28,438
計入未實現的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年度盈利	3,732	4,931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29.6分	人民幣39.2分
每股攤薄盈利	人民幣29.5分	人民幣39.1分
EBITDA（附註2）	29,292	28,438

\* 為使投資者加深瞭解本集團的業績，剔除不被視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度營運表現指標的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

附註1：年度盈利(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乃指未計算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之前的年度盈利。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第三節第9點有關由於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增加而導致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的量化調節表及詳細討論。

附註2：EBITDA反映了在計算利息收入、財務費用、淨其它收入、所得稅和折舊及攤銷前的年度盈利。由於電信業是資本密集型產業，資本開支和財務費用可能對具有類似經營成果的公司淨利潤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認為，對於像我們這樣的電信運營商而言，EBITDA有助於對公司經營成果分析。

調整後EBITDA反映了在計算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利息收入、財務費用、淨其它收入、所得稅和折舊及攤銷前的年度盈利。由於從現金流量角度而言，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並不被視為本公司的運營表現指標，因此，本公司相信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後的調整後EBITDA不僅可向管理層及投資者提供更有意義的補充信息，也便於他們評價公司的運營表現及流動性。

雖然EBITDA及調整後EBITDA在世界各地的電信業被廣泛地用作為反映經營業績、財務能力和流動性的指標，但是由於在公認會計準則下並不存在EBITDA及調整後EBITDA的標準定義，因此在考核公司的財務表現和流動性時，應與在公認會計準則下的類似指標一併考慮，且不應被視為可替代或優於在公認會計準則下的財務表現指標。此外，我們的EBITDA及調整後EBITDA也不一定與其他公司的類似指標具有可比性。

## 2006 年大事回顧

### 第一季

三月 3月28日，公司隆重推出以紅色為基調的公司新標識。

六月 6月20日，公司與華納音樂簽訂合作協定，共同發展無線音樂。

### 第二季

七月 7月，公司向韓國SK電訊株式會社成功發行10億美元可轉換債券，雙方並簽訂戰略聯盟框架協議，展開在移動通信業務領域的合作。

### 第三季

八月 8月14日，公司獲得澳門特別行政區批准經營CDMA本地電話業務；並於10月18日正式在澳門開通本地業務。



### 第四季

十月 10月24日，公司正式獲發在澳門地區建設並經營3G(CDMA2000 1X EV-DO)移動電話網絡的牌照。

十一月 11月，公司分別與越南河內電信聯合股份公司及越南電信國際公司簽署了CDMA商務合作備忘錄及業務合作協議。

十二月 12月11日，公司與中央電視臺簽署了戰略合作協定，共同開通手機電視業務。

12月，公司「CDMA/GSM雙網雙待終端」項目獲得中國通信學會科學技術獎一等獎(第一名)。



常小兵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本人欣然報告公司2006年的運營與財務業績。本年度公司著力提高發展質量，深化發展模式轉型，全面實施品牌營銷，調整優化組織結構，加強內控制度建設，積極開展對外合作，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經營效益進一步改善。

業務收入穩定增長。公司總收入達人民幣942.9億元，比上年增長8.3%，其中服務收入達人民幣900.3億元，比上年增長6.8%。移動服務收入為人民幣865.8億元，比上年增長8.6%，其中GSM業務為人民幣592.9億元，CDMA業務為人民幣272.9億元。移動增值業務收入佔移動業務服務收入比重達19.5%。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34.4億元。

經營效益進一步改善。公司年度盈利為人民幣37.3億元。剔除未實現的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虧損計人民幣24.0億元

後，稅前利潤為人民幣88.9億元，比上年增長25.2%；調整後，年度盈利為人民幣61.3億元，比上年增長24.3%，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486元，EBITDA為人民幣316.9億元。

財務狀況更趨穩健。公司債務資本率由上年底的31.2%下降至24.4%；自由現金流上升至人民幣139.0億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2006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8元。派息建議如獲股東會批准，公司約於2007年6月8日派發股息。

# 董事長報告書

## 二零零六年回顧

### 深化發展模式轉型 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公司堅持增量與存量並重、發展與維繫並舉的原則，注重營銷成本與收入的配比，GSM業務收入與用戶數量同步增長，CDMA業務效益明顯改善。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公司移動用戶總數達14,236.6萬戶，淨增1,457.2萬戶；CDMA業務稅前利潤達到人民幣10.6億元。公司移動增值業務持續快速增長。短信使用量累計達到756.8億條，CDMA 1X無線數據業務用戶總數達到2,004.0萬戶。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EBITDA及稅前利潤均有明顯增長。

### 建立分品牌的營銷體系

#### 市場營銷能力和服務水平有效提升

公司成功啟動以紅色為基調的新司標，全面實施品牌營銷戰略，建立了完整的品牌架構。針對中高端用戶，突出「雙網雙待」優勢，促進「世界風」發展；積極開拓青少年用戶和校園市場，提高「新勢力」的市場份額；大力開發大眾及農村市場，保持「如意通」的穩定發展；擴展集團和行業應用，全面啟動農業、工商、海洋「新時空」等客戶品牌。

公司按品牌細分市場，整合產品、客戶、資費和渠道資源，推進組合營銷，理順資費套餐，加強自有銷售渠道建設，加大終端採購力度，全面提升市場營銷能力。同時，通過規範服務標準、做好客戶售後服務、維繫及挽留的工作以及加強對內容與服務供應商的管理，客戶服務質量得到進一步的提升。

#### 加強通信網絡建設 為市場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公司根據市場發展需要，優化現有網絡，在效益好、網絡資源緊張的地區適度增加投資、擴充網絡容量，全年GSM網絡新增交換容量1,600萬戶，並在112個主要城市進行GPRS升級，網絡質量進一步改善。

通過建立面向市場的集中運維和管理體制，加強業務、網管等支撐系統建設，增強應急通信能力，確保網絡安全暢通，為市場發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 致力內控建設 管控水平進一步加強

公司全面推進以防範和控制風險為核心的內控制度建設，通過梳理業務流程、查找風險點、制定控制措施，落實風險管理責任，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內控制度體系，藉此降低經營風險，提升效益水平。

公司並以內控建設為契機，在工程建設、業務運營、財務管理及考核和激勵制度等方面，推出及落實一系列管理措施，管控水平明顯增強。

# 董事長報告書

## 技術創新和對外合作皆取得重大進展

公司積極推進自主技術創新，建立中國聯通專利庫，全年獲得授權專利10項，獲得中國通信學會科技進步獎項6項，其中「CDMA/GSM雙網雙待機終端」技術榮獲一等獎第一名。公司並獲CDMA發展組織（「CDG」）正式委託制定移動通信「雙網雙待終端」的全球標準。

2006年7月，公司向韓國SK電訊株式會社成功發行10億美元可轉換債券，並簽訂戰略聯盟框架協議，展開在移動通信業務領域的合作。2006年8月，公司成功獲得澳門本地移動通信業務經營許可；同年10月，中標澳門3G牌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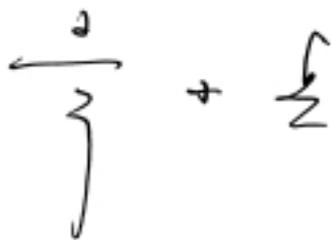
## 二零零七年展望

2007年，公司將抓住中國電信市場仍存在較大發展空間的機遇，適應中國電信市場競爭及監管政策的變化，繼續鞏固及擴大發展模式轉型成果，努力促進收入增長，實現各項業務又好又快發展。

為促進移動業務的有效發展，公司於2007年起對CDMA、GSM兩網全面實行市場前端的專業化經營，結合兩項業務的特點，建立專業化的經營機構，落實精細化的營銷措施。在堅持用戶在網收入貢獻與營銷成本合理配比的情況下，GSM將進一步加強客戶維繫，改善用戶結構，確保有效發展；CDMA業務將進一步改善終端供應，合理利用成本，拉動用戶與收入增長；移動增值業務將繼續推廣成熟業務，積極拓展有市場需求的新業務，加強與內容及服務供應商的合作，提高移動增值業務收入的比例；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將繼續堅持在有市場的地區開展有效益的業務，繼續拓展固網增值業務。

2007年，公司將繼續深入實施品牌營銷戰略，提升資費管理能力，加快自有銷售渠道建設，進一步強化客戶服務工作；同時將進一步完善網絡和支撐體系，合理調整投資規模，優化投資結構，加強投資管理，增強IT支撐，加快科技創新體系建設；並將通過建立內控建設長效機制，加強基礎管理，降低經營風險，提高運營效益，積極為股東創造價值。

最後，謹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同仁，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大力支持，以及本公司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的辛勤工作和對公司發展所做出的貢獻。



常小兵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 董事簡介



- |                      |                    |
|----------------------|--------------------|
| 1. 常小兵<br>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 5. 楊小偉<br>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 2. 尚冰<br>執行董事兼總裁     | 6. 李正茂<br>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 3. 佟吉祿<br>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 7. 李剛<br>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 4. 李建國<br>執行董事       | 8. 張鈞安<br>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 常小兵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49歲，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常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

南京郵電學院電信工程系，獲得工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一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常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常先生曾任江蘇省南京市電信局副局長、中國郵電電信總局副局長、信息產業部電信管理局副局長與局長及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常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開始擔任聯通集團董事長。他目前擔任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及中國聯通有限公司（「聯通運營公司」）之董事長。他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的電信行業管理和從業經驗，熟悉電信業務。



### 尚冰

(執行董事兼總裁)

51歲，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尚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瀋陽化工學院

化工專業；二零零二年畢業於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尚先生是一位高級經濟師。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曾經先後擔任遼寧省工業技術開發中心主任、遼寧省經濟技術開發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尚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入聯通集團，

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間先後擔任聯通集團遼寧分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二零零一年三月起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起兼任聯通集團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擔任聯通集團公司總裁。現時，尚先生亦擔任A股公司和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總裁。尚先生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 佟吉祿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48歲，二零零四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協助總裁分管公司財務工作。佟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

經濟管理專業，並於二零零二年取得澳大利亞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現任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常務理事及中國內審協會副會長。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先後擔任遼寧省郵電管理局財務處副處長、處長及副局長；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擔任遼寧省郵政局副局長。佟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聯通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任聯通集團總會計師，二零零一年三月，佟先生開始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起，佟先生出任聯通集團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擔任聯通集團的總會計師。佟先生目前擔任A股公司董事、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副總裁。佟先生具有豐富的電信企業管理經驗和上市公司財務管理經驗。

## 董事簡介



**李建國**

(執行董事)

53歲，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女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湘潭大學化工專修科，並於

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女士是一位高級經濟師。李女士曾經長期在企業、地方政府和國家部委擔任領導職務，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加入聯通集團，二零零一年十二月開始擔任聯通集團工會主席，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開始擔任聯通集團董事。李女士目前亦是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A股公司監事會主席。李女士具有豐富的政府、企業工作經歷和管理經驗。



**楊小偉**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43歲，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於一九九八年重慶大學計算機應用專業大學

本科畢業；二零零一年畢業於重慶大學管理工程系計算機技術專業，獲工學碩士學位。楊先生是一位高級工程師。楊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曾經先後擔任重慶電信局局長助理及副局長、重慶電信管理局副局長及重慶市通信管理局局長。楊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加入聯通集團，先後擔任聯通集團重慶分公司

總經理及廣東分公司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開始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開始擔任聯通集團董事。楊先生亦擔任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副總裁和聯通華盛通信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楊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李正茂**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44歲，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東南大學無線電專業，

獲通信與電子工程博士學位。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擔任中國電子科技大學教授。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加入聯通集團，先後擔任聯通集團網絡技術部副部長、無線通信部部長、技術部部長及副總工程師等一系列職務；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五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二零零二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擔任聯通集團雲南分公司總經理。李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開始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開始擔任聯通集團董事。李先生目前擔任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副總裁。他亦擔任聯通時科(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聯通博路通信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李先生具有豐富的工程技術和業務運營管理經驗。



### 李剛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49歲，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李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

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暨南大學高級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是一位高級工程師。李先生曾經先後擔任廣東省郵電管理局地方電信處副處長、電信部副主任、農村電話局副局長、電信運行維護部副主任與主任及廣東省移動通信局局長；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五年曾經先後擔任廣東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董事長及北京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加入聯通集團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李先生目前亦是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副總裁和聯通新國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長。李先生長期在電信行業工作，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 張鈞安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50歲，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南京郵電學院載波通信

專業；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澳洲國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是一位高級工程師。張先生曾經先後擔任安徽省蚌埠市郵電局局長及安徽省郵電管理局副局長；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曾經先後擔任安徽省電信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加入聯通集團，開始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張先生亦擔任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副總裁。張先生長期在電信行業工作，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 董事簡介



### 呂建國

(非執行董事)

61歲，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呂先生是一位工程師，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解放軍空軍工程學院無線電專業。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曾經先後擔任北京長途電話局局長、郵電部通信司副司長及國家無線電管理委員會辦公室副主任。呂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並於二零零零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聯通集團董事。呂先生目前亦是A股公司董事。呂先生通曉電信業務，擁有多年的電信行業從業經驗和豐富的管理經驗。



### 吳敬璉

(獨立非執行董事)

77歲，二零零零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是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的高級研究員，也是中國社科院研究生院和中歐國際工商學院(CEIBS)的教授。吳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亦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五年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大學的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吳先生曾擔任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常務幹事、國務院經濟改革方案設計辦公室副主任。吳先生曾是耶魯大學訪問學者、史丹福大學亞太研究中心訪問教授以及麻省理工學院訪問研究員。



### 單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53歲，二零零三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單先生現擔任美國德太投資公司的執行合夥人職務，單先生現為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聯想集團有限公司及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董事。在加盟美國德太投資公司之前，單先生在美國

摩根銀行擔任董事總經理職務。在此之前，他在賓夕法尼亞大學的沃頓商學院任教。他早年受僱於世界銀行、舊金山的Graham & James 律師事務所，以及北京對外經貿大學。單先生擁有美國加州柏克來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 張永霖

(獨立非執行董事)

58歲，二零零四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此之前，張先生曾擔任電訊盈科的副主席。在盈科數碼動力有限公司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合併組成電訊盈科之前，張先生為香港電訊行政總裁及英國大東電報局執行董事。此外，張先生曾在國泰航空公司服務達二十三年之久，在離開該公司時，就任副董事總經理。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獲委任為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一九九二年獲委任為非官守太平紳士。張先生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天津市港澳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社會科學榮譽學士學位及管理學文憑，他亦獲頒授香港大學名譽大學院士及英國特許市務學會榮譽資深會員。



### 黃偉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49歲，二零零六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現任全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及林麥集團執行董事；此外，他亦擔任聯想集團有限公司及I.T Limited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加入全威國際前，黃先生是星島報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黃先生以往從事投資銀行業務，並在大中華地區之投資銀行業擁有逾十五年經驗，曾出任香港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委員會委員。黃先生為特許會計師，持有英國The Victoria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 管理科學學士榮譽學位。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對上市公司在(1)董事會的組成和程序、(2)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架構、(3)問責和審計、(4)董事會權力的轉授和(5)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溝通等多方面，提出了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和建議最佳常規。除了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董事會」一欄所作之披露外，本公司確認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符合所有守則條文的規定。

### (1) 董事會

董事會以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為原則，負責審議及批准公司的重大事項，包括經營策略及預算、重大投資、資本運作、企業併購和高級管理人員任命等事務。董事會的主要職能還包括審批公司定期向外公佈的業績及運營情況。

董事會的組成具有廣泛性，成員包括來自國內、香港及國際社會上在不同專業中有出色表現的人士；董事會現有成員包括八位執行董事、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由常小兵先生出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本公司的總裁職務則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由尚冰先生出任。常小兵先生負責主持本公司董事會和公司業務發展戰略和運營、管理的所有重大事務，而尚冰先生則負責本公司日常運營和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根據守則規定，公司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責應有區分，而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理解守則原則為將董事會的管理從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中清晰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認為於現階段常小兵先生與尚冰先生已在職能上達至上述職責區分的目，而該安排可更有效率地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策略，從而協助本公司進一步有效地發展其業務。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皆為社會知名人士，在各範籌擁有豐富的知識和經驗，為本公司的發展起到積極的作用。他們與管理層密切聯繫，經常在董事會上充分反映與股東及資本市場相關的各種不同意見和事宜，這些意見和建議有利於董事會考慮股東的最佳利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子公司皆沒有任何業務及財務往來(本年報所披露的股份權益及董事酬金除外)，並已向公司確認其獨立性。董事的個人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2至16頁。非執行董事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參與董事會會議，在會議上作出獨立判斷，在有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應邀出任委員會成員及仔細檢查公司的表現是否達到既定的企業目標及目的，並監察及匯報公司表現的事宜。

考慮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名及委任方面，董事會研究公司對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需求情況後，在企業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物色合適的人選。在徵得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後，根據公司的實際需要，召開董事會議(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關於董事會年內舉行會議的次數，以及董事的出席記錄，詳見本年報第20頁。根據守則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而所有新獲委任的董事均須按公司章程規定在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但需根據本公司章程於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再按有關的規定，由股東決定對他們重選連任。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輪值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尚冰先生、李建國女士、楊小偉先生、吳敬璉先生及單偉建先生，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舉行之股東週年大

會經股東重選。候選董事的個人資料及其擬定薪酬載於本年報第12至16頁及第58至61頁。

每位新獲委任的董事在接受委任後，均獲得全面的就任須知及介紹，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具有適當的瞭解，並充分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適用的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商業及管治政策下的責任。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並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內。會議通知都能於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天前提交董事，並爭取將所有會議文件在會議舉行一周前（並確保不少於三天前）提交董事審閱。公司秘書與所有董事均保持緊密聯繫，並確保董事會及各委員會的運作符合程序，公司秘書也負責整理及按時提交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會議記錄予各董事審閱。除了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之間（前任公司秘書已辭職而現任公司秘書仍未獲委任）外，所有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享用他的服務，

目的是為了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有關前任公司秘書的辭職及現任公司秘書的委任，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二日作出公佈。

董事可按需要諮詢獨立專業意見而由本公司支付有關費用。此外，如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議決事項中涉及重大的利益衝突，則董事會會就該事項舉行董事會會議，而有關涉及利益衝突的董事必須放棄投票及不計入出席會議的法定人數之內。另董事長有明確責任確保董事會會議上各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務，並確保向各董事提供充份及完備可靠的資訊。

各董事均需付出足夠時間處理本公司的事務。管理層亦不時與各董事進行正式及非正式會晤，並向各董事提供充足的適時資料，以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策。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董事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常到各分公司直接瞭解公司的業務情況。本公司亦經

# 企業管治報告

常安排律師和會計師等專業顧問為董事舉行相關的培訓。

零六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業績等重要事項。年內董事會成員出席會議的統計情況如下：

在二零零六年，董事會舉行了五次全體董事會議，討論及審批了二零零五年全年業績、二零零六年中期業績、二零

職位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會議			
	出席會議次數	任內舉行的會議次數	百分比	出席會議次數	任內舉行的會議次數	百分比	出席會議次數	任內舉行的會議次數	百分比	出席會議次數	任內舉行的會議次數	百分比	
<b>現任董事<sup>1</sup></b>													
常小兵	董事長	5	5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尚冰	執行董事	4	5	8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佟吉祿	執行董事	5	5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建國	執行董事	3	4	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楊小偉	執行董事	2	4	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正茂	執行董事	4	4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剛	執行董事	3	4	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張鈞安	執行董事	3	4	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呂建國	非執行董事	4	4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敬璉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100%	4	4	100%	1	1	100%	1	1	100%
單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5	60%	3	4	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1	100%
張永霖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100%	4	4	100%	1	1	100%	1	1	100%
黃偉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100%	4	4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1	100%
<b>已退任董事<sup>2</sup></b>													
李秋鴻	執行董事	1	1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盧永仁	執行董事	1	1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葉豐平	執行董事	1	1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劉韻潔	非執行董事	1	1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1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 黃偉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九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建國女士、楊小偉先生、李正茂先生、李剛先生及張鈞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呂建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李秋鴻先生、盧永仁先生及葉豐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執行董事，劉韻潔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就授予管理層權責時，已給予清晰的指引。若干重大事項必須由董事會決定，包括但不限於長遠目標和策略、擴展新的業務範疇、全年預算案、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的初步公佈、股息、重大的銀行信貸額、重大的收購及出售事項、重大的關連交易及年度內部監控評估。

## (2)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有兩個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所有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章程，並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務，而該等委員會在會議後均會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

### (a)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現由黃偉明先生、吳敬璉先生、單偉建先生及張永霖先生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黃偉明先生出任委員會主席。委員會所有成員皆符合適用監管規定中有關審計委員會成員「獨立性」的

要求。委員會內其中兩位成員為投資銀行家，具有財務管理的專長及經驗，委員會主席更為特許會計師，具有會計及財務管理的專長及經驗。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委任外部審計師、處理審計師聘任、辭職和解聘、確定審計費用、審閱季度、中期和年度財務報表、與外部審計師聯絡及討論審計中發現的問題和意見、審閱外部審計師給管理層的信函和管理層的回應及審閱關於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相關的報告。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對財務報告的審閱，確保本公司得到有效的內控及高效率的審計。

審計委員會的工作亦包括監督外部審計師的工作。外部審計師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工作，審計委員會預先批准獨立審計師提供的審計和

非審計服務，並確定該等非審計服務是否會影響審計師的獨立性。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獨立境外和境內審計師，並已連續五年(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本公司審計師。除提供審計

服務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提供與審計相關服務、稅務及其他服務。就本年度獨立審計師提供的服務，支付/應付予獨立審計師之服務酬金如下：

項目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a)	120,323
與審計相關服務	(b)	11,272
稅務服務		87
其他		40
合計		131,722

(a) 二零零六年年度的審計服務包括，按照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第404條，就本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而進行的匯報工作的費用。

(b) 二零零六年年度的與審計相關服務包括就本公司內部控制提供的諮詢服務。

審計委員會亦會與管理層討論審計師事務所負責公司審計的主要合夥人及審閱文件合夥人的輪換時間及程序等，並聽取內部審計部門的工作進展報告。委員會有效執行其任務，使董事會能夠更好地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管理狀況，監管本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保障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可信性，防止重大財務報告錯誤，同時確保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

港聯交所」)、美國聯邦證券法與紐約股票交易所對審計委員會的相關要求。

#### (b)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敬璉先生及張永霖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呂建國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由吳敬璉先生出任。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議本公司管理層提出的薪酬政策，執行董事薪酬方案及公司股份期權計劃。薪酬委員會並根據董事會與首席執行官簽訂的業績合同，對首席執行官進行考核並決定其年終花紅，首席執行官則對其他管理層成員進行業績考核，並決定其年終花紅，再交由薪酬委員會進行審議。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 (a) 選取並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並於選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公平而合理之判斷和估計；
- (b) 就任何嚴重偏離會計準則之情況申明理由；及
- (c)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告，除非情況不適宜假定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可見將來仍會繼續經營業務，則作別論。

### (3) 編製財務報告及財務滙報

董事理解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就各財務年度編製財務報告，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該年度結算日之財政狀況以及截至結算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盈利、虧損及現金流量情況。編製財務報告時，董事須：

董事亦須負責妥當存置會計記錄，以保障本公司資產，以及採取合理步驟防止及查察有否任何欺詐及其他不合常規之情況。

有關財務滙報方面，由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對需予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審。董事會並於股東通訊中，對公司狀況及表現作出了平衡，清晰及明白的評審。

#### (4) 內部監控

設立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監察及保障公司經營目標的實現，保障資產免遭損失或被挪用，確保設存妥善的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規定，並就欺詐及錯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預防。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可靠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根據守則條文，董事會已通過與公司內控辦公室的詳細討論和審閱其提交之內部監控檢討報告，及與公司管理層的多次會面，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作出年度檢討，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範疇，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

為強化其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已執行了以下的措施：

- (a) 建立內控機制，明確經營過程中的關鍵控制點；

- (b) 改進信息化系統以完善內控手段，強化財務報告生成過程的內控措施；
- (c) 建立財務管理責任體系，實行更嚴格的責任追究制度以保證財務信息的準確性；
- (d) 強化對分公司的內部審計和監督；
- (e) 建立企業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評估程序；
- (f) 強化期末關帳過程，加強對財會人員進行有關美國會計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培訓；及
- (g) 進一步規範反舞弊及舉報政策和程序。

本公司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內取得了顯著的進展，包括：

- (a) 加強內控制度規範，完善工作流程和關鍵控制以進一步監控和減低風險，及建立內控長效機制；

- (b) 繼續聘請系統諮詢師對公司信息系統總體控制及應用控制進行內控諮詢，同時對會計系統進行升級，並開發及正式使用財務報告合併系統；
- (c) 執行及改進對各級分公司財務報告監管的程序及結帳流程，改進財務報告分析體制；
- (d) 制定內部審計政策和程序，進一步明確內部審計部門的工作要求和程序；
- (e) 按照COSO風險控制框架，繼續增強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建立風險管理辦公室，明確機構職責，制定風險管理評估辦法及組織各級分公司進行風險評估；
- (f) 額外聘任了具有財務報告經驗及
- 熟悉香港和國際會計準則的認可會計專業人員；及
- (g) 推廣員工職業道德守則，建立及執行全公司反舞弊政策，制定舞弊防範及舉報機制。

本公司目前設有超逾150人的內部審計部門，並設常駐各省分公司的內部審計人員。內部審計部門直接向審計委員會作出匯報，並獨立於本公司之日常運作及會計職務。內部審計以效益審計、責任審計、內控制度審計為重點，為本公司加強經營管理、健全內控制度、減低經營風險及提高經濟效益，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內部審計還重點加強了對本公司經營及財務管理活動過程的監督，使整個內審體系更加適應內控工作的要求。

## (5) 董事及員工道德準則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程序

本公司已制定較完善的管理人員和普通員工的行為規範，其中包括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道德準則及員工職業

道德守則，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unicom.com.hk) 內。本公司也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而制訂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程序」。本公司已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之證券交易程序。

### 信息披露控制及程序規範

本公司制定實施了《信息披露控制及程序規範》，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確保公司對外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和及時。本公司並建立了由管理層主持的信息披露委員會，確定了本公司的財務運營數據及其他信息的上報滙總程序及定期報告的編寫審閱程序，也對核查財務數據的內容和要求做了具體規定，特別是要求各級

負責人作出承諾，由子公司、分公司及各主要部門由下至上出具個人承擔的聲明函，確定了信息披露應遵循的基本原則。

### 美國薩班斯 — 奧克斯利法案 (Sarbanes Oxley Act) (以下簡稱「索克斯法案」) 404條款的要求

本公司高度重視索克斯法案404條款的要求，有關法案包括要求美國證券市場上市的非美國發行人，其管理層要對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出具報告和聲明。索克斯法案404條款對大型非美國發行人如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五日或以後結束的首個財務報告年度開始生效。

有關的內部監控報告必需強調公司管理層對建立並維護充分和有效的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管理層更須評估於年度結束時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公司外部審計師亦須對管理層就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出具的評估報告進行測試和評價，並就此出具評價報告。

本公司為了進一步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結合落實索克斯法案的要求，自二零零四年起開展了多項內控制度建設工作，以加強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以公司管理層為首的領導小組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該小組制定了內控制度建設工作計劃書。二零零六年更加強內控制度建設及組織全公司人員培訓工作，力爭通過改善業務的內控流程，明確風險控制點，落實風險控制責任體系以及建立詳盡的文檔記錄系統等基礎工作，本公司以建立及維持一套完整的內部監控機制為目標，對公司的商業活動及財務報告系統進行更有效的風險控制，藉此保障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根據索克斯法案404條款的要求，本公司管理層需就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估。管理層正對由其出具的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監控系統的評估報告進行最後

定稿，有關報告並將由本公司的獨立註冊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核。管理層的評估報告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報告將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前存檔於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United State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的20-F表年報內。

### 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股票交易所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規定的主要差異

作為一家同時在香港聯交所和紐約股票交易所兩地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受相應香港法律法規的約束，包括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同時亦受相應美國聯邦證券法律法規的約束，包括一九三四年美國證券交易法修改案和二零零二年索克斯法案。本公司還須遵守紐約股票交易所上市規則中適用於非美國發行人的有關規定，但無須完全遵從紐約股票交易所的所有有關企業管治的規定。

根據紐約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1款規定，本公司已將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執行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股票交易所所有關規定之主要差異的總結在本公司的網站 ([www.chinaunicom.com.hk](http://www.chinaunicom.com.hk)) 上予以披露。

### 企業透明度

本公司繼續每半年和全年按香港及/或美國會計準則向股東及投資者報告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並為了進一步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使投資者更瞭解公司的經營情況，按季度披露未經審計的主要運營數據和財務數據，及每月公佈主要運營數據。此外，本公司亦根據美國聯邦證券法的要求，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年度報告和經常性報告。

本公司在半年和全年業績的公告或重大交易的披露後，會即時舉行分析師和媒體發佈會，由本公司管理層直接向基金經理、投資

者、媒體記者等提供相關的資料和數據。在發佈會上，公司管理層準確及充分的回答分析師和媒體提出的問題。本公司更為上述的分析師和媒體發佈會安排網上實時轉播和錄像，方便未能參加會議的基金經理、投資者和媒體記者，使有關的信息能廣泛傳達。通過公告及新聞稿，本公司向媒體適時及準確地發放有關公司重大業務發展及管理層的最新情況。本公司管理層還會安排路演，到全世界不同的國家，與基金界和機構投資者會面和溝通，令他們更能充分瞭解本公司在業務、管理等多方面的工作情況。

本公司的網站不斷地更新，快速、全面地為投資者及公眾提供有關本公司各方面的最新資料和信息。

自二零零四年開始，本公司更在年報中披露了每一位董事名下的全年總薪酬。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部門專責向投資者提供所需的資料和服務，及時回覆他們的諮詢，和投資者及基金經理保持積極的溝通。本公司還不時主動為分析師及投資者安排反向路演的活動，使他們能與本公司管理層、運營公司管理層、基層員工和用戶有更直接的溝通和瞭解，並提供實地考察，參觀不同地方分公司的業務及營業地點等，令投資者及時和充分的瞭解公司各項業務發展的情況。

## 股東權益

本公司非常重視股東週年大會。公司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代表及薪酬委員會代表皆出席會議，積極與股東溝通。在股東大會

上，會議主席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事項均以點票方式表決，有關程序已於股東大會上解釋。本公司並委任外聘監票員以確保所有投票數均適當點算及記錄在案，並把有關投票結果在香港的中、英文報章上公佈。

公司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舉行了股東特別大會，審批公司持續性關連交易之相關事宜。為了確保獨立股東的利益，董事會特別成立了獨立董事委員會，其並於獲取獨立財務顧問之建議後，再向獨立股東提出推薦意見。該次股東特別大會的所有決議案皆以點票的方式進行表決。公司管理層在會上即時公佈核實的點票結果，並把有關結果於翌日在香港的中、英文報章上向公眾披露。



公司重視員工培訓，年內圍繞公司發展模式轉型，採取多種培訓形式，積極開展員工培訓工作，提高公司員工隊伍的整體素質。2006年，公司共組織各類實戰培訓160期，培訓各級管理人員、業務技術人員及市場營銷和客服人員3萬餘人次。

### 管理人員的培訓

為提高各級管理人員的管理水平和市場營銷能力，公司分別為地市分公司總經理及縣級分公司經理舉辦了市場營銷專題培訓，李剛副總裁親自授課，共200位各地負責市場營銷的總經理或副總經理，以及170多名縣級分公司經理參加了培訓。公司於本年度內亦分別為近100名總部及省級分、子公司總經理舉辦了財務管理研修班，提升高級管理人員的財務知識水平。同時，為進一步推動內控制度基礎建設工作，年內公司積極組織內控建設培訓，共450位來自各地市分公司總經理及省分公司主要業務部門負責人參加了培訓。

### 專業技術人員的培訓

公司對專業技術人員的培訓亦不遺餘力。2006年，為450名省分公司網絡運行維護骨幹舉辦了GSM網、GPRS分組網技術、CDMA網規劃等各類專項培訓，旨在提高公司網絡規劃和優化的技術水平。為促進3G新技術新業務的開發應用，公司先後與華為、

愛立信和高通公司合作舉辦了十期3G技術培訓，總部及省分公司共420位專業技術人員參加了此培訓。其它技術培訓還包括增值業務系統管理與維護、網絡信息安全技術等。

### 其他專業的培訓

2006年，公司圍繞市場經營及服務領先戰略，重點培訓了1500多位前台市場營銷和客服人員，積極開拓市場，提高公司服務水平。

2006年，公司繼續開展網絡教學資源建設，制定並發佈了75門網絡課件(比上年度增加79%)；並順利完成公司系統各類網上考試，其中，客服人員初級職業資格認證考試共有4033名；總部員工核心業務流程和電信業務知識等考試共有2000多人次。為保證公司員工職業資格認證，公司為此專門成立了教材評審委員會，包括市場營銷客戶服務、技術業務和綜合管理3個專業類別，分別評審相關專業培訓教材，確保開發教材的權威性和適用性。



尚冰 總裁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致力於增強可持續發展能力，堅持理性、務實、積極的發展策略，深化發展模式轉型，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全面實施品牌營銷戰略，建立健全分品牌客戶服務體系，積極開展合作創新，公司綜合實力進一步提升。

## 一、概述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致力於增強可持續發展能力，堅持理性、務實、積極的發展策略，深化發展模式轉型，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全面實施品牌營銷戰略，建立健全分品牌客戶服務體系，積極開展合作創新，公司綜合實力進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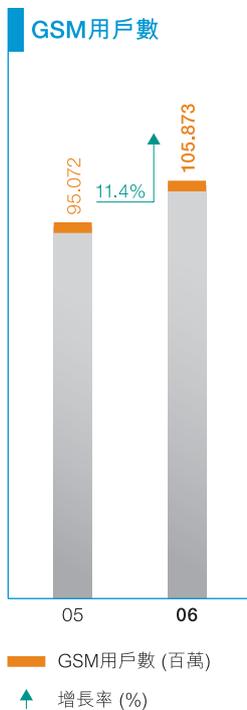
移動業務用戶規模穩步擴大。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移動電話用戶總數達到14,236.6萬戶，年增長率達到11.4%，在服務地區的累計用戶市場佔有率為31.3%，其中GSM用戶總數達到10,587.3

萬戶，年增長率達11.4%；CDMA用戶總數達到3,649.3萬戶，年增長率達到11.5%。

移動增值業務繼續快速增長。二零零六年移動用戶短信使用量為756.8億條，年增長率達到38.8%。炫鈴用戶達到3,588.1萬戶，用戶滲透率為25.2%。全年移動增值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68.6億元，同比增長39.5%，佔移動業務收入比重由二零零五年的15.2%上升至19.5%。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平穩發展。二零零六年國際國內長途電話去話時長達到243.6億分鐘，比上年下降3.4%。





## 二、業務簡介

### 1. GSM業務保持穩定增長

#### a) 產品與用戶結構

本公司在中國境內提供優質的GSM移動通信業務，與170個國家和地區的260家運營商開通了GSM國際漫遊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SM移動用戶總數達到10,587.3萬戶，比二零零五年的9,507.2萬戶淨增了1,080.1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5,426.7萬戶，比二零零五年的4,816.6萬戶淨增了610.1萬戶；預付費用戶數達到5,160.6萬戶，比二零零五年的

4,690.6萬戶淨增了470.0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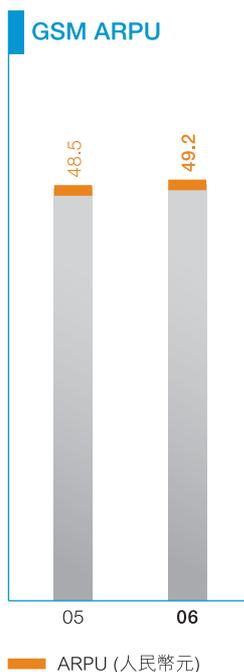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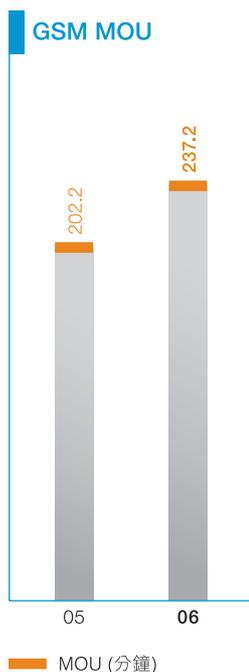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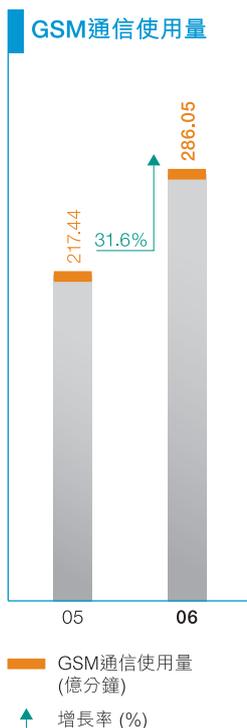
二零零六年，GSM業務的平均月離網率為2.44%，與二零零五年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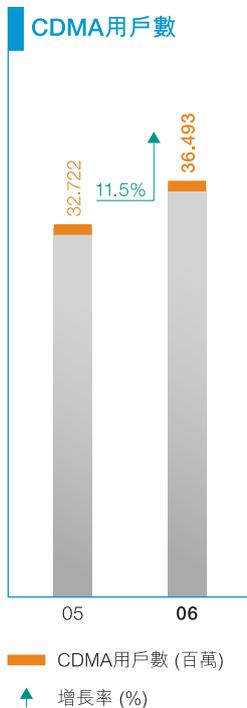
#### b) 通信使用量

二零零六年GSM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2,860.5億分鐘，比二零零五年的2,174.4億分鐘增長了31.6%。

#### c) 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與收入(ARPU)

本公司GSM業務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保持適度增長。二零零六年GSM業務MOU為237.2分鐘，比二零零五年的202.2分鐘上升了35.0分鐘。GSM業務平均每用戶每月收入(ARPU)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48.5元上升到二零零六年





## 2. CDMA業務實現持續增長

### a) 產品與用戶結構

本公司在中國境內獨家經營高品質的CDMA移動通信業務，與16個國家和地區的22家運營商開通了CDMA國際漫遊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DMA移動用戶總數達到3,649.3萬戶，比二零零五年的3,272.2萬戶淨增了377.1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3,345.4萬戶，比二零零五年的3,001.0萬戶淨增了344.4萬戶；預付費用戶數達到303.9萬戶，比二零零五年的271.2萬戶淨增了32.7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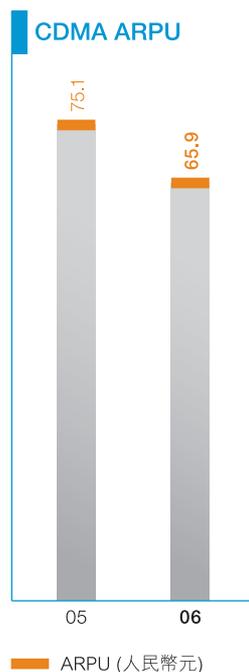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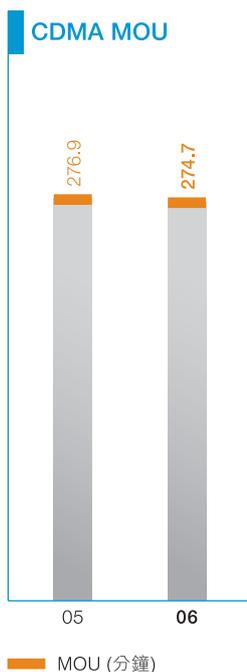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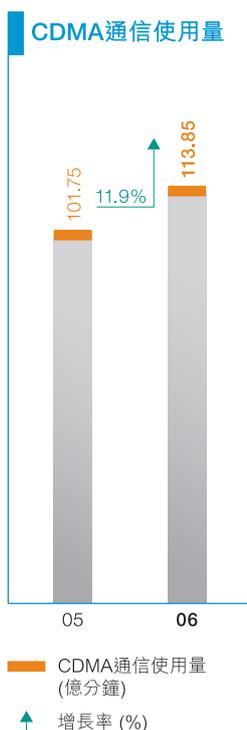
二零零六年，CDMA業務的平均月離網率為1.57%，略高於二零零五年的1.49%的水平。

### b) 通信使用量

二零零六年CDMA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1,138.5億分鐘，比二零零五年的1,017.5億分鐘增長了11.9%。

### c) 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與收入

二零零六年CDMA業務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為274.7分鐘，與二零零五年的276.9分鐘基本持平。CDMA業務平均每用戶每月收入(ARPU)為人民幣65.9元，比二零零五年的75.1元下降了9.2元。



### 3. 移動增值業務繼續快速增長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不斷提高短信、炫鈴等業務的滲透率，積極加強產業合作，著力構建「開放、創新、合作、共贏」的產業價值鏈，加快推廣凸顯CDMA 1X差異化優勢的各項業務。

短信業務繼續保持良好增長態勢。二零零六年短信使用量達到756.8億條，比二零零五年的545.3億條增長了38.8%。其中GSM短信使用量達到588.9億條，比二零零五年的395.1億條增長了49.1%；CDMA短信使用量達到167.8億條，比二零零五年的150.2億條增長了11.7%。

炫鈴、掌中寬帶、互動視界等業務快速增長。二零零六年，本公司淨增炫鈴

用戶1,393.1萬戶，用戶總數達到3,588.1萬戶。其中GSM淨增炫鈴用戶1,195.4萬戶，用戶總數達到2,841.4萬戶；CDMA淨增炫鈴用戶197.7萬戶，用戶總數達到746.7萬戶。uni業務用戶全年淨增499.1萬戶，其中「互動視界」用戶淨增429.7萬戶，「掌中寬帶」用戶淨增69.4萬戶。

### 4.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平穩發展

公司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突出以效益為中心，強化成本核算理念，堅持在有市場的地區發展有效益的業務，大力調整和優化產品結構，壓縮無效益的產品規模，從而進一步穩定了收入規模，改善了效益水平，轉型初見成效。

#### a) 國際國內長途電話業務

二零零六年，國際國內長途電話去話時長累計達到243.6億分鐘，比二零零五年的252.1億分鐘有所下降。接續國際及港澳台來話為26.1億分鐘。

- PSTN長途電話業務

電路交換長途電話去話時長由二零零五年的104.8億分鐘上升到二零零六年112.3億分鐘。其中國內長途110.7億分鐘，國際及港澳台1.6億分鐘。接續國際及港澳台來話時長累計達到23.9億分鐘。

- IP長途電話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IP長途電話業務在34個國家和地區開通了國際漫遊。二零零六年，IP電話去話時長累計

達到131.3億分鐘，比二零零五年的147.3億分鐘下降了10.9%。其中國內長途130.2億分鐘，國際及港澳台1.1億分鐘。接續國際及港澳台來話時長累計達到2.2億分鐘。

#### b) 網元出租及視訊業務

本公司根據用戶要求提供不同帶寬的電路出租和異步轉換模式(ATM)、幀中繼(FR)出租業務。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出租帶寬達到5.8萬個等效2Mbps。「寶視通」寬帶視訊業務用戶累計達到46.5萬戶。

#### c) 互聯網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互聯網寬帶用戶數達到125.4萬戶；如意郵箱用戶為1,221.7萬戶，較二零零五年增長44.3%。





### 三、網絡及支撐系統建設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以市場需求為導向，加大網絡升級改造和無線網絡優化力度，網絡承載能力和運行質量進一步提升。全年GSM網絡新增交換容量1,600萬戶，在112個重點城市建成開通了GPRS網絡。CDMA網絡進一步得到優化和完善。繼獲得澳門本地業務經營牌照並正式開通本地業務後，本公司又成功中標澳門3G牌照，為今後在該地區的進一步發展拓展了新的空間。

截止二零零六年底，本公司GSM網絡無線接通率為98.41%，掉話率低於0.84%；本公司租賃母公司CDMA網絡的無線接通率為99.75%，掉話率低於0.37%。

本公司基於市場經營和管理需求，加快部署和實施信息化戰略，進一步完善了對代理佣金、終端、卡資源等業務支撐系統的建設

和應用，實現了全國性流程的電子化支撐，本公司運營和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不斷提升。

### 四、市場營銷

#### 1. 品牌策略

本公司全面實施品牌營銷戰略，成功啟動了以紅色為基調的公司品牌標識，建立了分品牌營銷體系，增強客戶品牌的歸屬感和吸引力。針對中高端用戶，突出本公司自主創新的「雙網雙待」優勢，促進了「世界風」發展；積極開拓青少年用戶群體和校園市場，提高了「新勢力」的市場份額；大力開發大眾市場，保持了「如意通」的穩定發展；積極擴展集團和行業應用，農業、工商、稅務、海洋等「新時空」全面啟動，豐富了「新時空」致力於集團和行業應用的品牌內涵。

## 2. 營銷渠道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以提高企業核心競爭力為目的，著力推進渠道扁平化進程，增強渠道掌控能力。通過合理投資，加快自有渠道建設，提高自有渠道銷售和服務能力；積極開展與社會渠道的合作，合理佈局，優化結構，強化對社會渠道發展用戶質量和收入貢獻的考核，提高佣金的使用效率。

## 3. 客戶服務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以品牌營銷為主線，統一各服務渠道的服務標準、管理規範和處理流程，建立「聯通10010」客戶服務體系，實施基於客戶品牌的分級

服務。以提高客戶滿意度為目標，積極開展「暢通網絡、誠信服務」等活動，著力解決服務短板；全面推行服務質量問責制，「首問負責、限時辦結，以省為主、全網聯動」的投訴處理保障機制基本形成，提高了客戶投訴問題的響應能力，用戶投訴率明顯下降，本公司服務形象得到進一步提升。

## 4. 資費策略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圍繞品牌營銷戰略的實施，優化資費設計、業務組合和產品區隔，初步建立了以品牌為基礎的資費體系。通過加強資費套餐梳理，簡化套餐結構，滿足用戶明明白白消費的



要求。結合信息產業部有關清理整頓SP收費、網內帶號轉套餐等政策要求，進一步加強了對資費行為的管控力度。

### 五、二零零七年業務發展策略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將繼續堅持理性、務實、積極的發展策略，鞏固擴大轉型成果，全面實行移動業務市場前端的專業化經營，加快市場拓展步伐，加大改革創新力度，深化對內對外合作，進一步做大收入規模，實現又好又快發展。

GSM業務將明確目標市場定位，加大存量市場維繫和二次營銷，提高用戶收入貢獻。重視增量市場用戶發展有效性，提高新增市場佔有率。加大營銷成本與收入配比的

控制力度，進一步改善GSM業務效益水平。借助增值業務和新號段的投放，打造GSM業務高端產品，優化用戶結構，提升品牌形象。

CDMA業務將繼續按照成本支出與收入相匹配的原則，堅持終端補貼與客戶貢獻掛鉤，合理利用成本拉動收入增長；加大行業應用拓展力度，突顯CDMA技術業務優勢；打造具有市場優勢的無線數據產品，與語音結合開展組合營銷，提升產品競爭力；加強營銷渠道建設，調動社會營銷渠道代理CDMA業務的積極性；利用G/C兩網專業化經營的契機，加大對C網產品和資費的梳理，有效區隔用戶群，達到發展與維繫並重的效果，快速擴大CDMA收入與用戶規模。

移動增值業務將積極開發和培育面向3G的戰略業務，加快推進業務規模化發展。大力提高短信、炫鈴、無線數據業務的滲透率，提升增值業務的ARPU值；積極開拓新業務市場，大力推廣手機音樂、超信、掌上股市等業務。創新業務發展模式，促進增值業務產業價值鏈良性發展。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將繼續堅持以效益為導向，在保持傳統語音業務收入規模的同時，大力發展租線、互聯網專線等基礎數據業務，積極推廣固定、移動融合業務，重點開發基於數據網、互聯網的增值業務，培育新的收入增長點。

集團客戶業務將充分發揮公司綜合業務優勢，堅持以行業應用為手段，加強基於客戶需求的集團客戶產品開發，以提升集團客戶

價值和增加客戶黏性為目標，堅持維繫與發展並重，努力拓展行業客戶、集團客戶市場，有效拉動收入增長。

本公司將繼續深化品牌營銷體系，以客戶品牌為載體，豐富產品內涵，提升品牌美譽度。創新渠道體系建設，不斷提高公司渠道體系的核心競爭力。深入推進分級服務體系，全力打造中國聯通服務優勢，以服務促發展，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的綜合競爭實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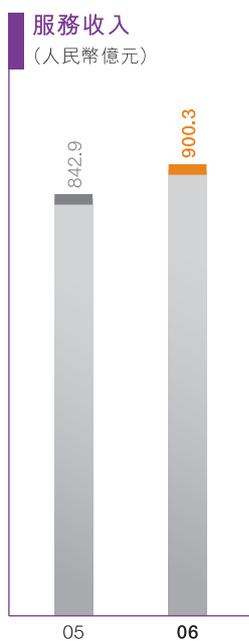
#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 一、概述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繼續堅持有效發展。全年總收入保持穩定增長，達到人民幣942.9億元，比上年增長8.3%。全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7.3億元，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的淨利潤由上年人民幣49.3億元，增長24.3%至人民幣61.3億元。二零零六年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96元。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調整後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86，比上年增長24.0%。調整後EBITDA為人民幣316.9億元。

本公司的債務結構更趨穩健，資產負債率(附註3)由上年底的46.5%降至二零零六年底的45.8%。現金流持續改善，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達到人民幣354.5億元，比上年增長15.1%。二零零六年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15.5億元，自由現金流(即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減資本開支)由上年的人民幣131.9億元增至人民幣139.0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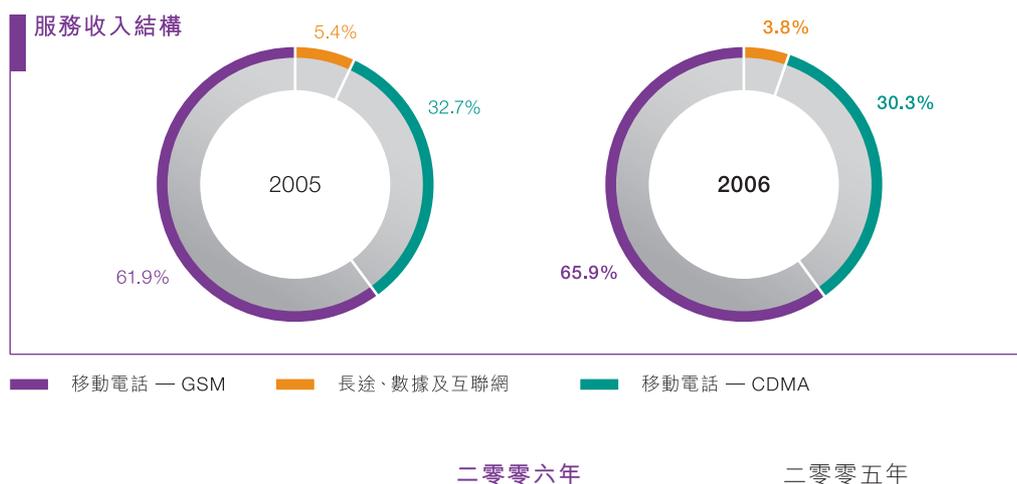
附註3：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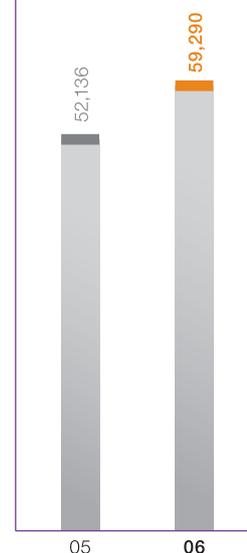
## 二、收入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收入持續穩定增長，全年實現總收入人民幣942.9億元，比上年增長8.3%。其中，服務收入為人民幣900.3億元，比上年增長6.8%；銷售通信產品收入為人民幣42.7億元，比上年增長54.5%。

下表反映了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六年服務收入構成的變化情況及各業務分部佔服務總收入的百分比情況：



**GSM移動業務服務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佔服務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服務總收入百分比
服務總收入合計	90,027	100.0%	84,287	100.0%
包括：移動電話	86,583	96.2%	79,713	94.6%
其中：GSM	59,290	65.9%	52,136	61.9%
CDMA	27,293	30.3%	27,577	32.7%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	3,444	3.8%	4,574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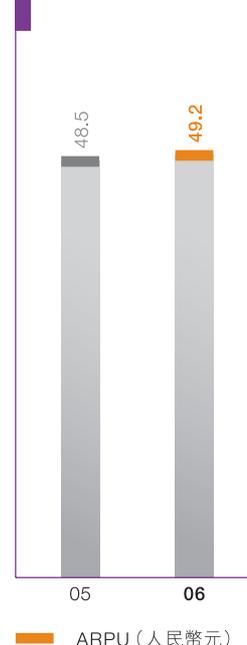
## 1. GSM移動電話業務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GSM移動電話業務保持持續穩定增長，全年完成GSM收入由人民幣521.4億元上升至人民幣593.0億元，比上年增長13.7%。其中，服務收入完成人民幣592.9億元，比上年增長13.7%，有關增長主要來自客戶的增加及GSM增值服務收入的增長。ARPU由上年的人民幣48.5元，上升了人民幣0.7元至人民幣49.2元。GSM移動電話業務的相關銷售通信產品收入為人民幣817萬元。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GSM增值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15.4億元，比上年增長44.9%，由於本公司加強增值業務的開發及推廣，GSM增值服務收入所佔GSM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15.3%升至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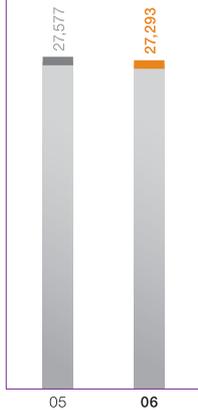
隨著GSM業務增長和網間話務量的增加，二零零六年本公司GSM業務網間結算收入達到人民幣49.1億元，比上年增長41.8%。

**GSM ARPU**



#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CDMA移動業務  
服務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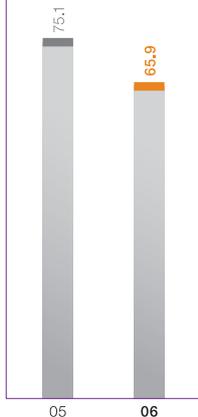
## 2. CDMA移動電話業務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繼續推進CDMA移動電話業務有效發展，CDMA移動電話業務全年完成收入人民幣315.5億元，比上年增長4.1%。其中，服務收入完成人民幣272.9億元，比上年下降1.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ARPU由上年的人民幣75.1元，下降了人民幣9.2元至人民幣65.9元，ARPU下降是由於部份高ARPU值的租機用戶合約到期，而新增大眾化用戶的平均ARPU值相對較低。CDMA移動電話業務的全年銷售通信產品收入完成人民幣42.6億元，比上年增長55.2%。

本公司繼續發揮CDMA1X業務技術優勢，提升增值業務對收入的貢獻，全年完成CDMA增值服務收入人民幣53.1億元，比上年增長29.1%，所佔CDMA服務收入比重由上年的14.9%升至19.5%，其中CDMA1X數據業務收入人民幣19.9億元，比上年增長49.2%，所佔CDMA增值服務收入的比重達到37.5%。

隨著CDMA業務增長和網間話務量的增加，二零零六年本公司CDMA業務網間結算收入達到人民幣17.3億元，比上年增長23.9%。

**CDMA ARP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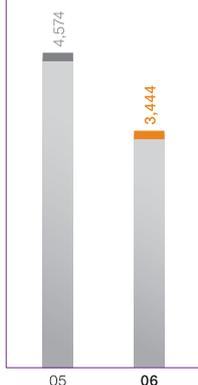


ARPU (人民幣元)

## 3.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

由於長途數據業務市場競爭加劇，傳統話音消費下降及資費持續走低，本公司及時調整業務結構，削減效益相對較差的產品。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國際國內長途電話去話時長比上年下降3.4%，全年完成服務收入人民幣34.4億元，比上年下降24.7%。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  
業務服務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 三、成本費用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成本費用控制繼續取得成效，全年成本費用合計人民幣878.0億元，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的運營成本為人民幣854.0億元，比上年增長6.8%，低於同期收入增幅8.3%。

下表列出了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六年本公司主要成本項目以及每個項目所佔服務收入的百分比情況：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佔服務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服務收入 百分比
合計	87,799	97.5%	79,947	94.9%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8,763	9.7%	8,747	10.4%
網間結算支出	9,595	10.7%	8,372	9.9%
折舊及攤銷	22,423	24.9%	20,368	24.2%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6,649	7.4%	5,616	6.7%
銷售費用	19,252	21.4%	20,558	24.4%
管理費用及其他	13,416	14.9%	11,742	13.9%
財務費用，扣除利息收入	395	0.4%	1,003	1.2%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4,930	5.5%	3,575	4.2%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2,397	2.7%	—	—
淨其他收入	(21)	(0.1%)	(35)	—

#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 成本費用分析

各項成本費用佔服務收入的比例 (%)



### 1.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費為人民幣87.6億元，比上年增長0.2%，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10.4%降至本年的9.7%。其中，根據關連交易協議，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CDMA業務按照業務收入的30%支付CDMA網絡租賃費，相應的網絡租賃費由去年的人民幣79.2億元增至人民幣80.8億元。

### 2. 網間結算支出

隨著業務增長和網間話務量的增加，本公司二零零六年的網間結算支出為人民幣96.0億元，比上年增長14.6%，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9.9%上升為10.7%，網間結算支出與網間結算收入相抵，全年網間結算淨支出為人民幣24.3億元，比上年下降18.1%，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3.5%降至2.7%。

### 3. 折舊及攤銷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折舊及攤銷由上年的人民幣203.7億元上升至人民幣224.2億元，比上年增長10.1%，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24.2%變化為24.9%。

### 4.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因業務發展相應增加員工人數、社會平均工資增長導致社保繳存基數提高，以及本公司按二零零六年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新股份期權而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增加，全年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為人民幣66.5億元，比上年增長18.4%，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6.7%變化為7.4%。

### 5. 銷售費用

本公司繼續加強營銷成本管理，合理控制CDMA手機補貼成本，注重提高代理費開支效益。二零零六年銷售費用為人民幣192.5億元，比上年下降6.4%，銷售費用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24.4%進一步下降至21.4%，下降3個百分點。其中，全年CDMA手機成本攤銷人民幣42.1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9.5億元），手機成本待攤餘額由上年底的人民幣29.4億元降至本年底的人民幣21.0億元。

## 成本費用分析

成本費用結構 (%)



# 包括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財務費用、扣除利息收入、銷售通信產品成本、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價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及淨其他收入

## 6. 管理費用及其他

受基站機房租賃、設備續保等網絡運行維護成本，能源價格上漲以及其他費用等因素影響，本公司二零零六年管理費用及其他業務支出由上年的人民幣117.4億元上升至人民幣134.2億元，比上年增長14.3%。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13.9%升至14.9%。

## 7. 財務費用，扣除利息收入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通過加強資金集中管理和統籌運作，改善經營現金流增長，壓縮債務規模，發行可換股債券及短期債券，進一步優化債務結構，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財務費用扣除利息收入後由上年的人民幣10.0億元降至人民幣4.0億元，下降幅度為60.6%，其中人民幣匯率變動產生淨滙兌收益為人民幣3.7億元。

## 8.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隨著CDMA手機集採和銷量的增加，二零零六年本公司銷售通信產品成本為人民幣49.3億元，比上年增長37.9%，對應的銷售通信產品收入為人民幣42.7億元，比上年增長54.5%，銷售通信產品收入與銷售通信產品成本相抵，全年銷售虧損為人民幣6.6億元，比上年減少人民幣1.5億元。

## 9.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二零零六年七月，本公司向SK電訊株式會社（一間韓國電信服務運營商）定向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債券合約必須分割為兩個部份：即包括內含轉換選擇權的衍生工具部份和包括普通債券的負債部份。轉換選擇權以公允值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任何公允值變動將計入發生變動期間的損益表。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型(Binomial Model)並考慮包括行使價格、股價波動率、股息收益率、無風險報酬率、預期轉股期限及評估日股票收市價格等參數對該項衍生工具部份做出估值。由於公司股價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債券發行日）之6.95港元大幅上升至二零零六年

##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40港元，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相應增加，由此導致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已計入二零零六年損益表。但此項未實現損失並不對公司二零零六年度的現金流量及公司經營之其他方面造成影響。

### 四、盈利水平

#### 1. 稅前利潤

二零零六年，在反映了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後，本公司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65.0億元。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的稅前利潤為人民幣88.9億元，比上年增長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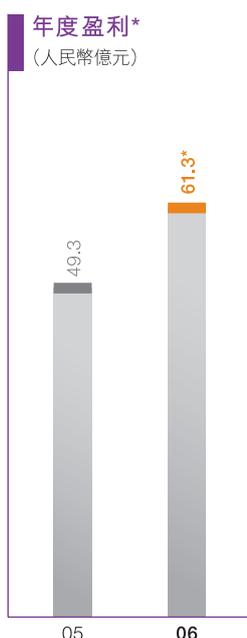
其中，GSM移動電話業務收入增長帶動稅前利潤繼續保持平穩增長，全年達到人民幣74.8億元，比上年增長2.8%。CDMA移動電話業務有效控制成本費用，稅前利潤逐季增長，全年達到人民幣10.6億元；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堅持發展有效益的業務，全年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4.9億元。

#### 2. 所得稅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所得稅為人民幣27.6億元，全年實際稅率達到42.5%，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的實際稅率為31.1%，與上年的30.6%基本持平。

#### 3. 年度盈利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實現年度盈利人民幣37.3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96元。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24.0億元的年度盈利為人民幣61.3億元，而調整後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86元，比上年增長24.0%。



\* 請參閱列載於第四頁「財務撮要」中的附註1及附註2作有關解釋。

## 五、調整後EBITDA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調整後EBITDA為人民幣316.9億元及調整後EBITDA率（調整後EBITDA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3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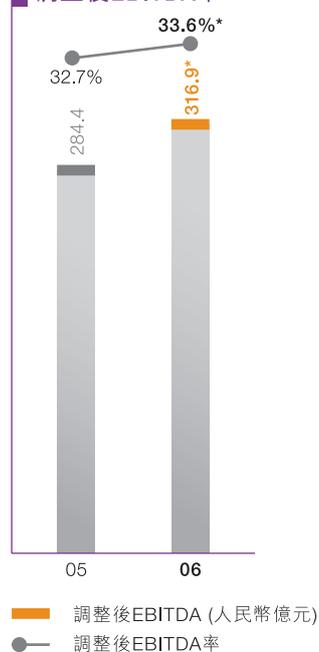
其中，GSM移動電話業務的EBITDA為人民幣264.2億元，比上年增長3.8%，由於市場競爭加劇，代理佣金、網間結算支出等付現成本的增長，EBITDA率（EBITDA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由上年的48.8%相應降至44.6%。CDMA移動電話業務的EBITDA由上年的人民幣4.4億元增至人民幣18.2億元，EBITDA率由上年的1.4%提高至5.8%。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EBITDA為人民幣36.6億元，比上年增長36.7%，EBITDA率由上年的32.1%升至44.6%。

## 六、資本性支出及自由現金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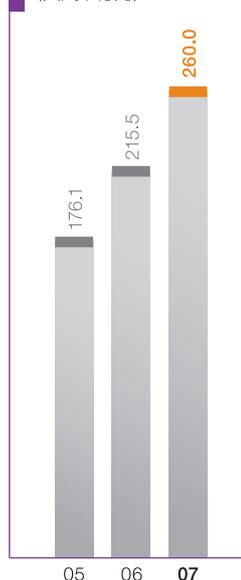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各項資本開支合計由上年的人民幣176.1億元上升至人民幣215.5億元，比上年增長22.4%。其中，GSM移動電話業務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05.8億元，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4.4億元，本地接入網及基礎網絡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7.0億元，計費、客服與信息系統、綜合樓等其他項目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58.3億元。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經營淨現金流入和自由現金流得到進一步提升，經營淨現金流入由上年的人民幣308.0億元增至人民幣354.5億元，比上年增長15.1%。自由現金流由上年的人民幣131.9億元增至人民幣139.0億元。

調整後EBITDA\*和  
調整後EBITDA率\*



資本投資及計劃投資  
(人民幣億元)



##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下表列出了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各主要業務的資本開支及二零零七年預計資本開支情況：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億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億元)
合計	215.5	260.0
GSM業務	105.8	136.0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	14.4	10.0
基礎網絡	37.0	39.0
其他	58.3	75.0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計劃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60.0億元。其中GSM業務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36.0億元，主要是滿足用戶需求，改善網絡覆蓋質量和適當擴容；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0.0億元；基礎網絡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9.0億元；信息化等支撐系統和局房建設等其他項目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75.0億元。

本公司計劃主要通過業務運營帶來的現金來滿足公司的資本開支需要。

### 七、資產負債情況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資產負債結構更趨穩健。截至二零零六年底，總資產由二零零五年底的人民幣1,426.3億元增至人民幣1,464.4億元，總帶息債務由二零零五年底的人民幣345.8億元降至人民幣256.5億元，資產負債率由二零零五年底的46.5%進一步下降至45.8%。債務資本率(附註4)由二零零五年底的31.2%下降至二零零六年底的24.4%。

截至二零零六年底，本公司的流動負債淨額(即流動負債減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98.8億元，比二零零五年底的人民幣355.9億元減少人民幣57.1億元，考慮到公司的資金獲取渠道及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的穩定增長，我們相信本公司有足夠的運營資金滿足經營及債務償還所需。

附註4：債務資本率即帶息債務加少數股東權益除以帶息債務加總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經審核的財務報告。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其子公司主要在中國提供移動通信、長途電話、數據及互聯網服務。

## 經營業績與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78至79頁內。

董事會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於二零零六年實現了高速發展並創造了良好的經營業績。故此，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為人民幣0.18元，共約人民幣23億元。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載列於第171至172頁的「財務概要」內。

## 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6,17,20和21內。

##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7內。

## 債券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短期債券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0內。

### 資本化利息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利息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6。

### 固定資產

本集團和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固定資產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6。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沒有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給銀行作為貸款擔保。

### 儲備

本集團和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情況載列於本年報第80至81頁。

### 子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子公司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2。

### 股東權益變動

請參閱本年報第80至81頁所列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住房福利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的住房福利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退休福利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6。

## 優先認股權

在本公司之章程(「章程」)中，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求本公司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主要供貨商和客戶

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首五家最大客戶的綜合營業額並不超過本集團年度營業總額的30%。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約7%。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首五家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額共佔本集團在二零零六年度之總採購額約28%。

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定義)或任何股東(據各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本)，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未在本集團首五家最大供貨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連交易的概要載列於財務報表註33一段。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於財務報表附註33.1所載列並本集團在二零零六年內作為一方的所有持續性關連交易均：

- (1) 由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且規定該等交易的協議需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在下列情況下訂立：(a)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b)如沒有足夠的可比較的交易以確定此類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時，則條件不應遜於提供給獨立第三方或(如適用)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 (3) 根據規定此類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收到由本公司核數師出具的函件，說明於財務報表附註33.1所載列之本集團在二零零六年內之所有持續性關連交易：

- (1) 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核准；
- (2) 符合有關提供貨品及服務之交易的定價政策；
- (3) 根據獲授予豁免的關連交易的有關協議的條款進行；及
- (4) 並無超逾其各自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限。

###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採納了一份股份期權計劃（「股份期權計劃」），旨在激勵和獎勵為公司的發展作出了貢獻的員工。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對該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款進行了修訂，以使其符合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要求，並提供更優惠的計劃以吸引及留住骨幹人員。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規定：

- (1) 股份期權可授予員工，包括集團的執行董事或任何非執行董事；
- (2) 向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授予股份期權，必須獲得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是期權獲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
- (3) 所授期權可認購的股份數量最多不得超過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已發行股本的10%；
- (4) 期權期自發出期權要約日後任何一日開始，但不得遲於自發出要約日起的10年；及

(5) 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價格中較高者：

(a) 股份面值；

(b) 公司股份於期權要約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報價表上所載的收盤價；  
及

(c) 公司股份於緊接期權要約日之前的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表上所列的收盤價的平均價。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授出167,466,000份股份期權，其中2,840,000份期權授予當時在任之董事及3,000,000份期權授予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之高級管理人員。期權之行使價為港幣6.35元。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緊接授予前的每股收市價為港幣6.35元。本公司已採用Black-Scholes定價模型釐定於期內授出之期權之公允價值。期權的公允價值乃按主觀假設之變數而決定。任何已採用之變數倘出現變動，可能會對期權的公允價值之估計產生重大的影響。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已授出並繼續有效的股份期權為290,098,000份，其中，11,316,000份期權由董事持有。詳情請參閱「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董事酬金」一段。

所有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授出的股份期權是受已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條款管轄。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有127,993,200份股份期權已行使。

### 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同時採納了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為了統一管理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和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也對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進行了修訂。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款基本上與上述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款相同，但以下規定除外：

- (1) 行使期權時應付的股份價格為港幣15.42元（不包括經紀佣金和香港聯交所交易徵費）；
- (2) 期權行使的有效期自期權授予日起的兩年後開始，最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的10年後結束；及
- (3) 本公司不會根據該計劃再授予更多的期權。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已授出並繼續有效的股份期權為24,178,000份股份期權，其中789,600份期權由董事持有。詳情請參閱「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董事酬金」一段。

所有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授出的股份期權是受已修訂的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條款管轄。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均尚未行使。

### 期權的財務影響及估值

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後，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在損益表中將股份期權之成本列為支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第53段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予之期權並不需要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予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生效的股份期權，其成本於相關期間的損益表追溯確認為支出。本集團所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成本是根據授予股份期權當日按照Black-Scholes定價模型確定的估計期權公允價值釐定。

以上各股份期權計劃的進一步描述及其財務影響及估值載列於財務報表的附註29。

## 購回、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未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 在本公司股本中的重大權益及淡倉

下表列出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內所登記的每一人士（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所持普通股		所持 其他權益	佔已發行 總數百分比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i) 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 （「聯通集團」） <sup>1</sup>	—	9,725,000,020	—	76.69%
(ii) 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A股公司」） <sup>1</sup>	—	9,725,000,020	—	76.69%
(iii) 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 （「中國聯通「BVI」」） <sup>1</sup>	9,725,000,020	—	—	76.69%
(iv) SK電訊株式會社 （「SK電訊」） <sup>2</sup>	—	—	899,745,075	7.10%

附註：

- 由於聯通集團和A股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中國聯通(BVI)股東大會三分之一或以上表決權，根據該條例，中國聯通(BVI)的權益被視為聯通集團和A股公司持有的權益並因而已被納入其中。
- SK電訊通過持有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899,745,075股股份權益。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除上表所述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按該條例第336條保存的名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有關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股情況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董事會成員

於年度內，董事包括：

#### 執行董事：

常小兵(董事長)

尚冰

佟吉祿

李建國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楊小偉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李正茂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李剛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張鈞安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李秋鴻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盧永仁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葉豐平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呂建國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劉韻潔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敬璉

單偉建

張永霖

黃偉明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九日獲委任)

根據公司章程，尚冰先生、李建國女士、楊小偉先生、吳敬璉先生及單偉建先生將在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有關董事均願意膺選連任。有關董事之個人簡歷已載列於本年報第12至16頁之「董事簡介」內。彼等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而須披露之資料，已載於下文供股東考慮。

除已於個人簡歷內所披露者外，尚冰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最後可行日期」），尚先生除持有根據本公司於股份期權計劃所發行的股份期權共1,688,400股外，並無持有根據該條例第XV部條文涵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尚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條件並沒有指定服務年期，亦沒有規定本公司需要給予超過一年的通知期或支付相等於超過一年的酬金以終止有關的服務。尚先生須要按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尚先生的酬金包括每月基本薪金港幣92,310元和住房補貼，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按其工作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和酌情認股權。尚先生的酬金乃根據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釐定。尚先生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51(2)條通知本公司股東。

除已於「個人簡歷」內所披露者外，李建國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最後可行日期，李女士除持有根據本公司於股份期權計劃所發行的股份期權共1,340,000股外，並無持有根據該條例第XV部條文涵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李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條件並沒有指定服務年期，亦沒有規定本公司需要給予超過一年的通知期或支付相等於超過一年的酬金以終止有關的服務。李女士須要按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李女士的酬金包括每月基本薪金港幣57,700元和住房

補貼，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按其工作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和酌情認股權。李女士的酬金乃根據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釐定。李女士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51(2)條通知本公司股東。

除已於「個人簡歷」內所披露者外，楊小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最後可行日期，楊先生除持有根據本公司於股份期權計劃所發行的股份期權共914,000股外，並無持有根據該條例第XV部條文涵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楊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條件並沒有指定服務年期，亦沒有規定本公司需要給予超過一年的通知期或支付相等於超過一年的酬金以終止有關的服務。楊先生須要按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楊先生的酬金包括每月基本薪金港幣57,700元和住房補貼，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按其工作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和酌情認股權。楊先生的酬金乃根據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釐定。楊先生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51(2)條通知本公司股東。

除已於「個人簡歷」內所披露者外，吳敬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最後可行日期，吳先生除持有根據本公司於股份期權計劃所發行的股份期權共876,000股外，並無持有根據該條例第XV部條文涵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吳先生與本公司現時並無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同，亦沒有條款規定本公司需要給予超過一年的通知期或支付相等於超過一年的酬金以終止有關的服務。吳先生須要按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吳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的基本董事袍金每年港幣300,000元，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之袍金每年港幣70,000元和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之袍金每年港幣40,000元。除上述之袍金外，吳先生並無享有花紅或其他酬金之權利。吳先生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要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51(2)條通知本公司股東。

除已於「個人簡歷」內所披露者外，單偉建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最後可行日期，單先生除持有根據本公司於股份期權計劃所發行的股份期權共584,000股外，並無持有根據該條例第XV部條文涵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單先生與本公司現時並無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同，亦沒有條款規定本公司需要給予超過一年的通知期或支付相等於超過一年的酬金以終止有關的服務。單先生須要按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單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的基本董事袍金每年港幣300,000元和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之袍金每年港幣70,000元。除上述之袍金外，單先生並無享有花紅或其他酬金之權利。單先生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要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51(2)條通知本公司股東。

### 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須要按該條例第352條保存的名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外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作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已卸任董事於本公司或該條例所定義的任何其聯營公司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中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下列董事擁有以下數量之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量	已發行股本之百分率
李正茂	實益擁有人(個人)	20,000	0.0002%
張永霖	實益擁有人(個人)	200,000	0.0016%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下之董事及已卸任董事於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和股份期權計劃下擁有以下權益：

現任董事及 已卸任董事	身份及性質	行使期權時 每股支付價格 (港幣)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期權數 <sup>1</sup>	於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內 授予期權數 <sup>1</sup>	二零零六年內 已行使期權數 <sup>1</sup>	未行使期權 <sup>1</sup>	未行使期權 <sup>1</sup>	
<b>現任董事</b>								
常小兵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4年12月21日	6.20	526,000	—	—	526,000	4,571
		2006年2月15日	6.35	—	800,000	—	800,000	
尚冰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0年6月22日	15.42	204,400	—	—	204,400	4,771
		2002年7月10日	6.18	292,000	—	—	292,000	
		2003年5月21日	4.30	292,000	—	220,000	72,000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2004年12月21日	6.20	128,000	—	—	128,000	
		2006年2月15日	6.35	—	700,000	—	700,000	
佟吉祿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1年6月30日	15.42	292,000	—	—	292,000	4,020
		2002年7月10日	6.18	292,000	—	—	292,000	
		2003年5月21日	4.30	292,000	—	220,000	72,000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2006年2月15日	6.35	—	500,000	—	500,000	
	實益擁有人 (配偶)	2003年5月21日	4.30	32,000	—	—	32,000	
		2004年7月20日	5.92	32,000	—	—	32,000	
		2006年2月15日	6.35	—	40,000	—	40,000	

現任董事及 已退任董事	身份及性質	期權授予日 <sup>4</sup>	行使期權時 每股支付價格 (港幣)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期權數 <sup>1</sup>	二零零六年內 授予期權數 <sup>1</sup>	二零零六年內 已行使期權數 <sup>1</sup>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期權 <sup>1</sup>	二零零六年 酬金 (人民幣千元)
李建國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1年6月30日	15.42	292,000	—	—	292,000	2,756
		2002年7月10日	6.18	176,000	—	—	176,000	
		2003年5月21日	4.30	292,000	—	212,000	80,000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2006年2月15日	6.35	—	500,000	—	500,000	
楊小偉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2年7月10日	6.18	122,000	—	—	122,000	2,686
		2003年5月21日	4.30	204,000	—	204,000	—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2006年2月15日	6.35	—	500,000	—	500,000	
李正茂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0年6月22日	15.42	292,600	—	—	292,600	2,257
		2002年7月10日	6.18	176,000	—	—	176,000	
		2003年5月21日	4.30	100,000	—	100,000	—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2006年2月15日	6.35	—	500,000	—	500,000	
李剛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6年2月15日	6.35	—	500,000	—	500,000	1,791
張鈞安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6年2月15日	6.35	—	500,000	—	500,000	1,791
呂建國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0年6月22日	15.42	292,600	—	—	292,600	1,525
		2002年7月10日	6.18	292,000	—	—	292,000	
		2003年5月21日	4.30	292,000	—	292,000	—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2006年2月15日	6.35	—	500,000	—	500,000	
吳敬璉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2年7月10日	6.18	292,000	—	—	292,000	420
		2003年5月21日	4.30	292,000	—	—	292,000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單偉建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3年5月21日	4.30	292,000	—	—	292,000	379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張永霖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292,000	400
黃偉明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	—	—	—	—	—	390

## 董事會報告書

現任董事及 已退任董事	身份及性質	期權授予日 <sup>4</sup>	行使期權時 每股支付價格 (港幣)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期權數 <sup>1</sup>	二零零六年內 授予期權數 <sup>1</sup>	二零零六年內 已行使期權數 <sup>1</sup>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期權 <sup>1</sup>	二零零六年 酬金 (人民幣千元)
<b>已退任董事</b>								
李秋鴻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0年6月22日	15.42	204,400	—	—	不適用	584
		2002年7月10日	6.18	204,000	—	—	不適用	
		2003年5月21日	4.30	204,000	—	—	不適用	
		2004年7月20日	5.92	204,000	—	—	不適用	
		2006年2月15日	6.35	—	280,000	—	不適用	
盧永仁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3年5月21日	4.30	88,000	—	—	不適用	611
		2004年7月20日	5.92	262,000	—	—	不適用	
		2006年2月15日	6.35	—	280,000	—	不適用	
葉豐平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1年6月30日	15.42	136,000	—	—	不適用	349
		2002年7月10日	6.18	132,000	—	—	不適用	
		2003年5月21日	4.30	204,000	—	—	不適用	
		2004年7月20日	5.92	262,000	—	—	不適用	
		2006年2月15日	6.35	—	280,000	—	不適用	
劉韻潔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000年6月22日	15.42	292,600	—	—	不適用	81
		2003年5月21日	4.30	292,000	—	—	不適用	
		2004年7月20日	5.92	292,000	—	—	不適用	

註：

- 1 每一期權授予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
- 2 黃偉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九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建國女士、楊小偉先生、李正茂先生、李剛先生及張鈞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呂建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3 李秋鴻先生、盧永仁先生及葉豐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執行董事；劉韻潔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4. 期權可行使期之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可行使期
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予：	
2000年6月22日	2002年6月22日至2010年6月21日
根據股份期權計劃授予：	
2001年6月30日	2001年6月30日至2010年6月22日
2002年7月10日	2003年7月10日至2008年7月9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40%) 2004年7月10日至2008年7月9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30%) 2005年7月10日至2008年7月9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餘下的30%)
2003年5月21日	2004年5月21日至2009年5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40%) 2005年5月21日至2009年5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30%) 2006年5月21日至2009年5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餘下的30%)
2003年5月30日	2004年5月21日至2009年5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40%) 2005年5月21日至2009年5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30%) 2006年5月21日至2009年5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餘下的30%)
2004年7月20日	2005年7月20日至2010年7月19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40%) 2006年7月20日至2010年7月19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30%) 2007年7月20日至2010年7月19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餘下的30%)
2004年12月21日	2005年12月21日至2010年12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40%) 2006年12月21日至2010年12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30%) 2007年12月21日至2010年12月20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餘下的30%)
2006年2月15日	2008年2月15日至2012年2月14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的50%) 2009年2月15日至2012年2月14日(股份期權賦予部份餘下的50%)

除上表所列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在二零零六年內任何時候均未作出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通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它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此外，除以上所述，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如該條例所定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它權益或淡倉。

### 董事在合同及服務合同中的權益

每位現任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條件。

除上述服務合同外，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未在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要合同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實質性權益。

擬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重選的董事，均未訂有在一年內未經支付賠償金(法定賠償金除外)而本公司不可終止的尚未期滿的服務協議。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載列於「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董事酬金」一段和財務報表附註25。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共僱用約120名及53,000名員工，並於中國共僱用了大約60,000名臨時工。僱員薪酬及福利支出為人民幣66.5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6.2億元)，本公司盡力保持僱員薪酬水平符合市場趨勢並具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根據本集團之薪金及花紅制度因應僱員表現釐定。本公司亦為員工提供全面性的福利計劃及事業發展機會，包括退休福利、住房福利、按個別需要提供的內部及外間培訓課程。

本公司設有股份期權計劃，公司可向合資格的員工授予股份期權以認購本公司股票。

## 與SK電訊簽訂戰略聯盟框架協議及發行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與SK電訊訂立了戰略聯盟框架協議（「戰略聯盟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與SK電訊同意合作，進一步在中國發展CDMA移動通信業務。本公司同意在戰略聯盟框架協議生效後的十八個月內，視SK電訊作為其關於中國大陸境內就CDMA終端、增值服務、增值業務平台、市場營銷、IT基礎設施及網絡等CDMA移動通信業務的唯一及排他性合作夥伴。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與SK電訊簽訂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SK電訊同意認購本公司按照面值發行的、本金總額為10億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該三年期免息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五日到期及轉換價格為每股港幣8.63元。在認購協議所載之條件已實現的情況下，此可換股債券的發行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完成。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五日（「賣出期權日」），每一債券持有人將有權自行選擇要求本公司按相等於債券本金額102.82%的價格，贖回其於賣出期權日持有的全部或一部份可換股債券。除非之前已被贖回、轉換或收購及注銷，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五日以本金額之104.26%贖回。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對其獨立性所作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詳程載列於第17至29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重大法律程序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亦無任何懸而未決或面臨或受到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得悉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止已按照香港聯交所之規定維持指定數額的公眾持股量。

### 捐款

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作出慈善及其它捐款合共約人民幣9,970,000元。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聘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並已對隨附的財務報表進行了審計。董事會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常小兵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三時正在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酒店5樓宴會廳C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本會議」），以處理下列事務：

作為普通事項：

- （一） 省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二）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 （三） 選舉及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 （四）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並作為特別事項，分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作為普通決議案的各项議案。

## 普通決議案

（五） 「動議：

- （甲） 「在下述（乙）段和（丙）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的下列一切權利；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在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目的認可的其他證券交易所，按一切適用法律（包括經不時修訂的股份購回守則和聯交所上市規則）購買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港幣一角之股份（包括代表收取此等股份權利之任何形式託存股份）（「股份」）；
- （乙） 董事會根據上文（甲）段的批准可購買的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購買的股份，其面值總額不得超過在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百分之十，而上述批准受此限制；
- （丙）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起至下列情況較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章程（「章程」）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所授予董事會之權力。」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六) 「動議：

- (甲) 在下述(丙)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會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的下列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予可能要求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和認股權；
- (乙) (甲)段之批准授權董事在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在有關期間終止後可能要求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和認股權；
- (丙) 董事會根據(甲)段的批准配發、發行及處理的股本，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的股本(惟不包括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ii)行使本公司採納的任何股份期權計劃所授予之認股權，或(iii)任何以股代息或根據章程以配發股份代替就本公司股份所派發全部或部份股息之類似安排而配發者)，其面值總額不得超過下列二者之總和：(甲甲)在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百分之二十，另加(乙乙)(倘董事會獲本公司股東根據一獨立的普通決議案授權)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後所購回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最多以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為限)；而上述批准因而須受限制。
- (丁)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起至下列情況較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章程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時；
- (iii) 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所授予董事會之權力；及

「供股」指在董事會規定的期間內，向在某一記錄日期列名於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其當時持有的股份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須遵從董事會可能認為必要或適當的有關零碎權益的除外情況或安排，或考慮到按法律或公司所涉地區的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要求作出的任何法定或實際限制或有關義務)，及按此解釋之以供股方式作出的售股建議、配發或股份發行。」

- (七) 「**動議**：茲授權本公司董事：就本大會通告第(六)項所載決議案(丙)段(乙乙)款所述之本公司股本，行使該決議案(甲)段所述之本公司權力。」
- (八) 「**動議**：批准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致本公司股東通函(「通函」)中所述的，並載於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中的對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和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合稱「各股份期權計劃」)規則所作的修訂。經修訂的各股份期權計劃之副本可按通函詳列的地點、時間供查閱，並已提交本會議。如本公司董事考慮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認為有必要對各股份期權計劃規則的修訂作出修改，即應對其進行修改；且本公司董事被授權對各股份期權計劃規則進行修訂，並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及進行一切必要的事宜使該等修訂和修改(如有)生效。」
- (九) 「**動議**：批准通函中所述的對按各股份期權計劃已授予的期權的條款所作的修訂。如本公司董事考慮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認為有必要對按各股份期權計劃已授予的期權的條款的修訂作出修改，即應對其進行修改；且本公司董事被授權對按各股份期權計劃已授予的期權的條款進行修訂，並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及進行一切必要的事宜使該等修訂和修改(如有)生效。」

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常小兵、尚冰、佟吉祿、李建國、楊小偉、李正茂、李剛及張鈞安  
 非執行董事： 呂建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敬璉、單偉建、張永霖及黃偉明

承董事會命  
 朱嘉儀  
 公司秘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一) 凡有權出席本會議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不超過兩位代表代其出席並在表決時代其投票。代表人不必為本公司之股東。
- (二)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本會議之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5樓。股東於填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如能出席，亦可親自出席本會議及於會上投票。
- (三)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8元。如該等股息藉股東通過第二項決議案而予以宣派，股息預期將約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以港幣支付予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股東。
- (四)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至五月十一日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停止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取得收取建議分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 (五) 有關本通告第五項中所列的普通決議案，董事會茲聲明：董事會將在其認為適當或符合股東利益的情況下，方可行使有關授權購回本公司之股份。遵照聯交所上市規則而編製之說明文件已載列於一份本公司獨立通函內，連同二零零六年年報寄予各股東，該說明文件內載有有關資料，以便各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決定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本公司購回本公司股份之決議案。
- (六) 本會議的表決將以點票方式進行，其結果將於本會議後公告。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下列人士可要求進行點票表決：(i)本會議主席；或(ii)至少三名親自出席(或如果股東為某一公司，其正式授權的代表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本會議並有權在本會議上表決的股東；或(iii)任何親自出席(或如果股東為某一公司，其正式授權的代表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並代表佔有權出席會議並在會上表決的所有股東的總表決權之至少十分之一的一位或多位股東；或(iv)任何親自出席(或如果股東為某一公司，其正式授權的代表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本會議，並持有使其有權出席本會議並在會上表決的股份的一位或多位股東，而該等股份的已繳足款額總共佔所有附帶表決權股份的所有已繳足款額的至少十分之一。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74至170頁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它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出具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公司及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6, 36	<b>111,381,505</b>	112,373,285
商譽	7	<b>3,143,983</b>	3,143,983
其它資產	8, 36	<b>11,176,569</b>	11,501,7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	<b>309,668</b>	335,234
		<b>126,011,725</b>	127,354,23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b>2,333,902</b>	2,107,812
應收賬款，淨值	11	<b>3,419,343</b>	4,548,429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	12	<b>1,988,019</b>	2,342,467
應收關聯公司款	33.1	<b>168,548</b>	384,531
應收境內運營商款	33.2	<b>138,521</b>	138,485
短期銀行存款	13	<b>195,820</b>	282,4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b>12,182,108</b>	5,471,576
		<b>20,426,261</b>	15,275,757
<b>總資產</b>		<b>146,437,986</b>	142,629,989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5	<b>1,344,440</b>	1,333,621
股本溢價	15	<b>53,222,976</b>	52,601,014
儲備		<b>3,554,930</b>	2,827,331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息	31	<b>2,282,578</b>	1,383,169
— 其它		<b>19,003,893</b>	18,139,210
		<b>79,408,817</b>	76,284,345
少數股東權益	22(a)	<b>2,841</b>	2,734
<b>總權益</b>		<b>79,411,658</b>	76,287,0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款	16	4,139,349	11,981,518
可換股債券	17	10,324,949	—
融資租賃負債	18	10,230	145,3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9	5,879	5,613
遞延收入		2,243,384	3,348,232
		<b>16,723,791</b>	15,480,730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9	26,290,074	18,526,628
應交稅金		1,632,195	1,016,128
應付聯通集團款	33.1	45,081	38,094
應付關聯公司款	33.1	325,308	116,621
應付境內運營商款	33.2	850,975	822,006
短期債券	20	7,087,217	9,865,900
短期銀行借款	21	—	7,024,358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16	3,984,350	5,145,190
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負債	18	99,566	420,631
預收賬款		9,987,771	7,886,624
		<b>50,302,537</b>	50,862,180
<b>總負債</b>		<b>67,026,328</b>	66,342,910
<b>總權益及負債</b>		<b>146,437,986</b>	142,629,989
<b>淨流動負債</b>		<b>(29,876,276)</b>	(35,586,423)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6,135,449</b>	91,767,809

第84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並由以下董事代董事會簽署：

常小兵

董事

佟吉祿

董事

#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子公司投資	22(a)	<b>55,341,026</b>	55,341,026
固定資產	6	<b>38,646</b>	43,660
貸款予子公司	22(b)	<b>11,703,499</b>	5,649,162
		<b>67,083,171</b>	61,033,848
<b>流動資產</b>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	12	<b>10,990</b>	50,366
應收聯通集團款	33.1	<b>22</b>	156
應收子公司款	22(c)	<b>169,889</b>	21,897
應收股利		<b>3,200,000</b>	3,280,000
短期銀行存款	13	<b>187,449</b>	80,7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b>920,001</b>	299,744
		<b>4,488,351</b>	3,732,865
<b>總資產</b>		<b>71,571,522</b>	64,766,713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5	<b>1,344,440</b>	1,333,621
股本溢價	15	<b>53,222,976</b>	52,601,014
儲備		<b>264,173</b>	215,361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息	31	<b>2,282,578</b>	1,383,169
— 其它		<b>85,201</b>	1,709,952
<b>總權益</b>		<b>57,199,368</b>	57,243,1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款	16	3,904,349	4,035,116
可換股債券	17	10,324,949	—
		<b>14,229,298</b>	4,035,116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9	68,071	62,079
應付子公司款	22(c)	74,785	90,658
短期銀行借款	21	—	1,721,697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16	—	1,614,046
		<b>142,856</b>	3,488,480
<b>總負債</b>		<b>14,372,154</b>	7,523,596
<b>總權益及負債</b>		<b>71,571,522</b>	64,766,713

第84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並由以下董事代董事會簽署：

常小兵

董事

佟吉祿

董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千元，每股數除外)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收入(營業額)			
GSM業務收入	5, 23, 33	<b>59,290,421</b>	52,135,528
CDMA業務收入	5, 23, 33	<b>27,293,142</b>	27,576,936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	5, 23, 33	<b>2,375,316</b>	3,049,967
長途業務收入	5, 23, 33	<b>1,068,422</b>	1,524,573
服務收入合計		<b>90,027,301</b>	84,287,004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5, 23, 33	<b>4,267,192</b>	2,761,827
收入合計	5, 23	<b>94,294,493</b>	87,048,831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24, 33	<b>(8,763,865)</b>	(8,747,317)
網間結算支出	33	<b>(9,595,622)</b>	(8,372,370)
折舊及攤銷	24	<b>(22,422,812)</b>	(20,368,181)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25, 26, 27	<b>(6,648,699)</b>	(5,616,312)
銷售費用	24, 33	<b>(19,251,704)</b>	(20,557,878)
管理費用及其它	24, 33	<b>(13,415,568)</b>	(11,741,560)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24, 33	<b>(4,929,988)</b>	(3,575,316)
財務費用	24	<b>(654,220)</b>	(1,099,321)
利息收入		<b>259,040</b>	96,196
淨其它收入		<b>21,353</b>	34,925
		<b>8,892,408</b>	7,101,697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17	<b>(2,396,592)</b>	—
稅前利潤		<b>6,495,816</b>	7,101,697
所得稅	9	<b>(2,763,885)</b>	(2,170,411)
年度盈利		<b>3,731,931</b>	4,931,286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3,731,824</b>	4,931,052
少數股東權益		<b>107</b>	234
		<b>3,731,931</b>	4,931,286
擬派末期股息	31	<b>2,282,578</b>	1,383,169
本年已派發股息	31	<b>1,384,146</b>	1,256,924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30	<b>0.296</b>	0.392
每股盈利－攤薄(人民幣元)	30	<b>0.295</b>	0.391
已發行之股票－基本(千股)	30	<b>12,599,018</b>	12,570,398
已發行之股票－攤薄(千股)	30	<b>12,649,306</b>	12,607,476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30	<b>2.962</b>	3.923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盈利－攤薄(人民幣元)	30	<b>2.950</b>	3.911
發行之美國托存股－基本(千股)	30	<b>1,259,902</b>	1,257,040
發行之美國托存股－攤薄(千股)	30	<b>1,264,931</b>	1,260,748

第84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普通股本	股本溢價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評估儲備	法定 儲備基金	留存收益	合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332,487	52,546,294	110,664	176,853	1,971,778	16,311,590	72,449,666	—	72,449,666
年度盈利	—	—	—	—	—	4,931,052	4,931,052	234	4,931,286
少數股東投入 子公司股份(附註22(a))	—	—	—	—	—	—	—	2,500	2,500
僱員股份期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08,417	—	—	—	108,417	—	108,417
— 期權行使的確認(附註29)	1,134	54,720	(3,720)	—	—	—	52,134	—	52,134
提取法定儲備(附註28)	—	—	—	—	463,339	(463,339)	—	—	—
二零零四年股息(附註31)	—	—	—	—	—	(1,256,924)	(1,256,924)	—	(1,256,924)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33,621	52,601,014	215,361	176,853	2,435,117	19,522,379	76,284,345	2,734	76,287,079
年度盈利	—	—	—	—	—	3,731,824	3,731,824	107	3,731,931
房屋建築物重估—增值額(附註6)	—	—	—	200,330	—	—	200,330	—	200,330
房屋建築物重估—稅金(附註6)	—	—	—	(105,129)	—	—	(105,129)	—	(105,129)
僱員股份期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46,294	—	—	—	146,294	—	146,294
— 期權行使的確認(附註29)	10,819	621,962	(97,482)	—	—	—	535,299	—	535,299
提取法定儲備(附註28)	—	—	—	—	583,586	(583,586)	—	—	—
二零零五年股息(附註31)	—	—	—	—	—	(1,384,146)	(1,384,146)	—	(1,384,146)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44,440	53,222,976	264,173	272,054	3,018,703	21,286,471	79,408,817	2,841	79,411,658

	本公司				
	普通股本	股本溢價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留存收益	總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332,487	52,546,294	110,664	1,219,763	55,209,208
年度盈利	—	—	—	3,130,282	3,130,282
僱員股份期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08,417	—	108,417
— 期權行使的確認(附註29)	1,134	54,720	(3,720)	—	52,134
二零零四年股息(附註31)	—	—	—	(1,256,924)	(1,256,92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33,621	52,601,014	215,361	3,093,121	57,243,117
年度盈利	—	—	—	658,804	658,804
僱員股份期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46,294	—	146,294
— 期權行使的確認(附註29)	10,819	621,962	(97,482)	—	535,299
二零零五年股息(附註31)	—	—	—	(1,384,146)	(1,384,14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44,440	53,222,976	264,173	2,367,779	57,199,368

第84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a)	<b>38,522,310</b>	33,974,778
已收利息		<b>248,924</b>	95,731
已付利息		<b>(1,206,933)</b>	(1,792,398)
已付稅金		<b>(2,113,144)</b>	(1,474,423)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		<b>35,451,157</b>	30,803,688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入固定資產		<b>(16,744,789)</b>	(16,643,005)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		<b>59,341</b>	91,851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b>86,637</b>	379,568
購入其它資產		<b>(738,500)</b>	(576,755)
投資活動所支付的淨現金		<b>(17,337,311)</b>	(16,748,341)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行使股份期權獲得之現金		<b>535,299</b>	52,134
收到的子公司少數股東投資款		<b>—</b>	2,500
短期債券所得款		<b>6,949,700</b>	9,690,800
短期銀行借款所得款		<b>2,143,000</b>	12,532,071
長期銀行借款所得款		<b>1,345,050</b>	5,798,657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		<b>7,993,500</b>	—
償還短期債券		<b>(9,731,800)</b>	—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b>(8,905,858)</b>	(20,104,146)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b>(10,348,059)</b>	(19,928,416)
支付股息	31	<b>(1,384,146)</b>	(1,256,924)
融資活動所支付的淨現金		<b>(11,403,314)</b>	(13,213,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b>6,710,532</b>	842,0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b>5,471,576</b>	4,629,5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	14	<b>12,182,108</b>	5,471,57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b>			
現金結餘		<b>4,458</b>	9,319
銀行結餘		<b>12,177,650</b>	5,462,257
		<b>12,182,108</b>	5,471,576

(a) 將稅前利潤調整為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稅前利潤	6,495,816	7,101,697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2,422,812	20,368,181
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攤銷	4,205,253	5,947,631
利息收入	(259,040)	(96,196)
利息費用	454,742	1,060,271
處置固定資產損失	144,644	25,134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	146,294	108,417
計提的壞賬準備	1,741,765	1,498,510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2,396,592	—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增加	(612,679)	(816,959)
存貨(增加)/減少	(226,090)	1,006,820
其它資產增加	(1,748,235)	(2,738,580)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增加	(451,215)	(477,665)
應收境內運營商款(增加)/減少	(36)	131,434
應收聯通集團款減少	—	61,401
應收關聯公司款減少/(增加)	215,983	(191,483)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增加	2,354,762	604,410
預收賬款增加	2,101,147	851,629
遞延收入減少	(1,104,848)	(492,261)
應付境內運營商款增加/(減少)	28,969	(126,568)
應付聯通集團款增加	6,987	38,094
應付關聯公司款增加	208,687	110,861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38,522,310	33,974,778

(b) 附加信息：

於二零零六年，與在建工程相關之應付設備供貨商款增加了約人民幣50億元(二零零五年：增加約人民幣6.33億元)。

第84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1. 公司架構及主要業務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成立的。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子公司主要在中國提供GSM和CDMA移動電話、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GSM和CDMA業務以下合稱「移動業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公司註冊地址是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5層。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托存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聯通BVI」)是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而聯通BVI是被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控股持有。A股公司則被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以下簡稱「聯通集團」)控股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聯通集團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房屋建築物之重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變化透過損益記帳而作出的修訂，並且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會計準則不同於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企業編製的中國法定會計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中國會計準則」)。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進行的主要調整為：

- 沖銷由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依據中國相關政府部門上報要求而進行的資產評估所產生的評估增值及相應的折舊和攤銷費用；
- 增加利息費用資本化；
- 資本化與收購子公司相關的直接成本；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
- 沖銷因收購產生的商譽的攤銷，將負商譽確認於期初留存收益；
- 可換股債券的轉換選擇權從主債務合同中分離並確認為衍生工具負債，以公允值通過損益入賬；
- 資本化並攤銷一次性及不退還的收入及相關的為開通移動通信服務所發生的直接相關成本；及
- 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調整而計提遞延稅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99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56億元)。考慮到目前融資渠道及從經營活動中持續取得的淨現金流入，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以滿足營運資金和償債所需。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或較複雜的判斷，或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和估計的領域，已在以下附註4予以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a) 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的修訂、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引入了有關金融工具的新披露規定。此項準則對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分類和估值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業務分部」(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說明有關公司相關產品及服務業務分部披露，地區經營及主要客戶資料的地區分部披露要求。此項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分類及列示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該項修訂引入了新的資本管理披露。此項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分類及列示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的範圍」(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規定凡涉及發行權益工具的交易－當中所收取的可識別代價低於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值－必須確定其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的範圍內。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重新評估內含式衍生工具」(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規定當實體首次成為主合約的一方，必須評估該內含式衍生工具是否需要與該主合約分開處理，並確認為衍生工具。此項準則禁止進行後期重新評估，除非合約條款有變導致合約原有的現金流量發生重大改變，重估才需要進行。由於本集團並沒有更改有關合同的條款，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禁止將中期期間已確認的按成本值列賬的商譽、權益工具的投資和金融資產投資有關的減值虧損在之後的資產負債表日轉回。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及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a) 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的修訂、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續)
-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規定當企業獲取貨物或服務，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方式作支付時，該支付應作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而不管如何獲取所需的權益工具。同時，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還提供了指引，當貨物或服務的提供方獲取企業控股公司之權益工具作為代價時，應該如何以現金或權益結算方式記錄於企業的財務報表中。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b) 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的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7「應用香港會計準則29「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自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7提供了指引，說明若實體在某報告期間內確定其功能貨幣處於嚴重通脹的經濟中，而有關經濟體系在上一期間並無出現嚴重通脹，應如何應用香港會計準則29的規定。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實體採用處於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作為其功能貨幣，故此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7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及
  -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特許服務安排」(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提供了指引，說明公共服務特許私營的會計處理。由於集團並無任何公共服務特許私營之安排，故此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 2.2 綜合賬目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所有實體 (包括特殊目的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於另一實體的控制權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

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 綜合賬目(續)

會計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收購子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的成本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的權益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算，另加該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以其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的差額記錄為商譽。若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該差額直接在損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若有需要，子公司的會計政策會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於資產負債表日，少數股東權益(即子公司的權益性淨資產中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控制的部份)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中的少數股東權益以年度盈利或虧損總額在少數股東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間分配的方式作為在綜合損益表中呈列。

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子公司股本之少數股東權益，則超出之款額及少數股東應佔之任何其它進一步虧損乃於本集團之權益中扣除，惟倘少數股東須對該虧損承擔具約束力之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則作別論。倘該子公司日後盈利，則所有盈利均分配予本集團，直至彌補先前由本集團所承擔少數股東攤佔之虧損為止。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子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之準備後列賬。子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2.3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一組資產和業務，其產品或服務的風險和回報與其它業務分部並不相同。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一個地區經營，本集團未按照地區作分部披露，這與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一致。

不可分攤項目主要指集團總部開支、所得稅和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價變動之未實現損失，而不可分攤收入為不可分攤至各分部的利息收入。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其它資產、預付款、存貨、應收款及營運資金。分部負債主要包括了經營負債。資本性支出主要為新增固定資產的支出。

### 2.4 外幣滙兌

#### (a)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列賬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滙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滙兌盈虧，均在損益表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2.5 固定資產

房屋建築物以評估價值入賬，並定期進行獨立評估。最近的一次評估的基準日為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於相關年度，董事會亦不時評估房屋建築物的賬面價值，並且當董事們認為資產的價值有重大變化時，將會對賬面價值作相應的賬務調整。任何房屋建築物評估價值的增加計入評估儲備；任何房屋建築物評估價值的減少首先沖減原來該項資產評估增值時計入評估儲備的金額，然後把剩餘金額計入損益表中。在處置經評估的房屋建築物時，評估儲備中已實現的部份轉入留存收益。

其它固定資產包括租入固定資產改良、廠房、通訊設備、辦公設備，傢具及其他，是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準備後列示。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置成本及將其運送至運作地點並達到可使用狀態的任何直接費用。

期後成本只有在其發生時，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扣除。所有其它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務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固定資產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或重估值按直線法分攤直至剩餘價值：

	折舊年限	殘值率
房屋建築物	10 – 40年	3%
通訊設備	3 – 15年	3%
辦公設備、傢具及其它	5 – 15年	3%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2.5 固定資產 (續)

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期限和租約期中之較短者計算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預計剩餘可使用年期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估，及在適當時進行調整。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之房屋建築物、廠房和已用於建設中但尚未安裝完成的機器設備，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後列示。成本包括建築工程成本和採購成本，及用作資助該等資產的借款於興建期間所產生的借款利息支出。當在建工程沒有完工和達到可使用狀態前，並不計提折舊。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確認於損益表內，任何屬於被出售的資產之評估儲備結餘均撥入留存收益，並反映在儲備變動中。

### 2.6 商譽

商譽指收購價款超過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子公司可識辨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數額。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能撥回。出售某個實體的盈虧包括與被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本集團分配商譽至其營運的GSM業務及CDMA業務(附註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7 其它資產

其它資產主要包括(i)已資本化的為開通GSM及CDMA服務所發生的直接相關成本；(ii)已資本化的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iii)計算機軟件；(iv)預付線路租賃費及設施租金；及(v)租賃土地預付租金。

資本化開通GSM及CDMA服務直接相關成本，包括直接相關的SIM卡/UIM卡成本及佣金支出，與收到的開通移動用戶服務的一次性不退還收入直接相關，並在預計用戶服務期間進行攤銷。預計為客戶提供服務的期間是根據預計之穩定的用戶離網率來估計。

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主要為因特別促銷活動而提供予合約用戶使用的CDMA手機的成本。用戶獲取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於合同最低消費額預計流入本集團的合同期間(不多於2年)內攤銷。合同期短於1年的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是記錄在「預付及其它流動資產」中，合同期超過1年的相應地記錄於「其它資產」中。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牌照按購入價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長期預付線路租賃費及設施租金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租賃土地長期預付租金按租約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 2.8 資產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或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之資產無需攤銷，但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需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之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會就減值進行評估。減值損失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獨立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以外，已減值的資產均需在每個報告日評估回撥減值的可行性。

### 2.9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手機、SIM卡、UIM卡及配件，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之間孰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並包括存貨的採購成本及將存貨運送至現時地點及狀態而發生的其它成本。可變現淨值按預計銷售所得額扣除估計銷售費用計算。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2.10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以公允價值扣除撥備確認。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款項時，則會就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作計提撥備。撥備金額為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抵減，而有關的虧損數額則在損益表內確認。如一項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其會於應收款項內的撥備中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計入損益表貸項。

### 2.11 短期銀行存款

短期銀行存款指到期日由3個月以上至1年不等的現金定期存款。

###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它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 2.13 可換股債券

由於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轉換以港元結算的可換股債券將不會以固定金額之人民幣(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現金，轉換為固定數量的本公司的股份進行交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要求，債券合同必須分割為兩個部份：即包括含轉換選擇權的衍生工具部份和包括普通債券的負債部份。

發行可換股債券時，內含的轉換選擇權之公允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衍生工具部份，即內含的轉換選擇權，以公允值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中，任何公允值變動將記錄於發生變動期間的損益表。所得款項餘款被分配至負債部份，並扣除發行費用後以負債列示。而負債部份隨後則按攤銷成本基準列示，直至換股或贖回時註銷為止。負債部份的利息費用於債券合同期內按照有效利率法計算。

如可換股債券被轉換時，衍生工具部份及負債部份的賬面值將轉入股本及股本溢價作為股份發行的代價。如可換股債券被贖回時，支付金額與可換股債券賬面值之差額將於損益表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4 遞延收入及預收賬款

#### (a)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為一次性不可退還收入，包括了入網費及開通GSM及CDMA業務相關的SIM/UIM卡收入，並在預計用戶服務期限內確認和遞延。

#### (b) 預收賬款

預收賬款是指為提供未來通信服務(於1至12個月期間內)而從客戶收取的GSM及CDMA預付電話卡費、GSM及CDMA預付話費、IP電話卡及其它電話卡服務費。預收賬款按已收到的金額減去因已提供的服務而確認的收入後的餘額列示。

### 2.15 僱員福利

#### (a) 退休福利

對於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共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僅限於按可減少未來付款之金額而確認為資產。

####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向員工提供的住房公積金，特別貨幣住房補貼和其它住房福利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 (c)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僱員為獲取股份期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被確認為費用。於授予期內，將予確認的費用的總金額是根據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而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既定條件(例如收入及利潤指標)的影響。非市場既定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以行使的期權數目的假設中。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可予以行使股份期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損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股份期權行使時，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發生的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按面值)和股本溢價。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2.16 撥備

當本集團因就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定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失，並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情況下，則會確認有關撥備。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是根據該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稅前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2.17 收入的確認

(a) 收入指本集團在通常活動過程中提供服務及銷售通信產品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收益在扣除營業稅、政府附加費、退貨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收入是在集團可以獲得有關經濟利益及與此相關收入與成本能可靠計量時，並根據下列基準確認：

- 通話費在服務提供時確認；
- 月租費在提供服務的月份確認；
- 銷售電話卡收入是指向用戶收取的服務費，按在服務提供時用戶實際使用量確認收入；
- 線路租賃及不可撤銷使用權是作為經營性租賃處理，其租賃收入是以直線法在租賃期間內確認；但當特定及可單獨辨認的網絡資產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被實質性的轉移給承租人時，該租賃被確認為容量出售；
- 增值服務收入是指向用戶提供如短訊，炫鈴、CDMA1X無線數據服務以及秘書服務，並在服務提供時確認；及
- 銷售通信產品，主要包括手機及配件的銷售收入，在產品的所有權轉移給買方時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7 收入的確認(續)

#### (b) 利息收入

存放於銀行或其它金融機構的存款利息收入是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股息之權利確定時確認。

### 2.18 租賃(作為承租人)

#### (a) 經營租賃

如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該等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從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確認。

#### (b) 融資租賃

如本集團實質上持有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該等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每項租金均分拆為負債及財務費用，以達到融資結欠額之特定利率。相應負債在扣除財務開支後記為融資租賃負債。租賃支出的利息部份於租約期內在損益表確認，使財務費用與每個期間的負債餘額之比為固定利率。

### 2.19 用戶積分獎勵計劃成本

於用戶積分計劃下，向用戶提供通信服務或非現金禮品所產生的成本是基於用戶獲贈積分的單位價值計算。積分成本當用戶累計積分時於損益表內列作銷售費用。本集團在開始積分計劃時，規定了積分價值及積分贈予標準。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0 借貸成本

除了為需延續較長時間才可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資產，因購置、興建或生產該項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的成本外，借貸成本於發生當期作為費用列支。借款利息的資本化是於資產支出及借款費用已經發生，和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活動在發生時開始確認，並於工程完工及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停止。

對於為獲得某項符合條件的資產而專門借入的資金，其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以當期發生的與借款相關的實際借款費用減去以該借款進行臨時性投資而獲得的投資收益後確定。

對於用於獲得某項符合條件的資產的一般性借入資金，其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通過運用資本化率乘以發生在該資產上的支出而確定。資本化率是以當年尚未償付的借款(不包括為獲得某項符合條件的資產而專門借入的款項)所產生的借款費用的加權平均值計算。可予以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的金額不可超過該期間發生的借貸成本。其它借貸成本在發生當期作為費用列支。

借貸資本化率是指從外部取得相關借款的資金成本，二零零六年度的資本化率範圍為3.60%至5.83%(二零零五年：3.60%至5.58%)。

### 2.21 稅項

#### (a) 所得稅

所得稅是根據法定財務報表之利潤，並就無須繳納所得稅的收入或不可抵扣所得稅的支出項目作出相應之調整後計提。

####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他們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產生的暫時性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企業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並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按可能有足夠的未來應課稅盈利讓暫時性差異使用的範圍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2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時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 2.23 關聯企業

倘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地控制另一方，或有能力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施加重大影響，則所涉及之各方為關聯企業。倘有關各方均受同一控制或同一重大影響，則此等各方亦為關聯企業。

### 2.24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因其不會引致經濟資源的流失，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財務報告的附註中披露。假若資源流失之機率改變可能會導致資源的流失，此等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此等資產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發生。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收到經濟利益時在財務報告的附註中披露。若實質確定會收到經濟利益時，此等利益才被確認為資產。

### 2.25 每股盈利及美國托存股份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通過將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該年度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就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按照每股盈利乘以10計算，即每一美國托存股份擁有10股普通股。

### 3. 金融風險管理

####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會涉及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是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盡可能減少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潜在不利影響。

金融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總部財務部按照董事會確定的政策執行。集團財務部與集團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並負責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除在香港、澳門和美國的子公司外，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派發給權益持有人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但以港幣支付。本集團承受因多種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和港幣。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10億美元銀行借款及13億美元的可換股債券記錄於賬面上，還共計擁有5.01億美元和港幣6.64億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銀行存款。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外幣借款套期安排來規避匯率風險。但是，本集團總部財務部門持續監控著關於外幣借款和銀行存款的外匯風險。

###### (ii) 現金流量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帶息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除此以外，本集團的收入和經營性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波動的影響。

本集團利率風險存在於長期銀行借款和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浮動利率長期銀行借款導致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的銀行借款，短期債券和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使得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長期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3.15億元（二零零五年：約為人民幣74.42億元），固定利率短期債券約為人民幣70.87億元（二零零五年：約為人民幣98.66億元），固定利率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約為人民幣71.17億元（二零零五年：無）。浮動利率長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78.09億元（二零零五年：約為人民幣96.84億元）。

本集團預計不會出現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的顯著利率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集中性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存在於應收服務款項、應收關連方及應收其它運營商款項的總額。

本集團制定了政策控制應收服務款項、應收關連方及應收其它運營商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用期一般為自賬單之日起平均三十天。本集團定期監控信用額度的使用。

####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指通過不同資金渠道來維持充足的現金和資金獲取能力，包括短期銀行借款及發行債券。由於業務本身的多變性，本集團總部財務部通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通過不同資金渠道來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 3.2 公允價值估計

從主債務合同中分離並確認為衍生工具負債之可換股債券轉換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的確定運用了估值技術。本集團選擇適當的估值方法並基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情況做出假設(有關詳細信息，請參照附註17)。

應收賬款(扣除估計的壞賬準備)和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接近。就披露目的，金融負債公允值的估計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與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有市場利率貼現計算。

## 4. 主要會計估計與判斷

會計估計與判斷是基於歷史經驗和其它因素(包括在現時環境下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期)而定期進行評估的。

###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做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可能會與其實際結果不一致。其中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有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 (a) 固定資產折舊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折舊在估計可使用期限內將成本或重估值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本集團定期對可使用期限和剩餘價值進行評估，以確保折舊方法及折舊率與固定資產的估計經濟利益實現模式一致。本集團對固定資產可使用期限的估計是基於歷史經驗並考慮預期的技術更新而作出的。當以往估計使用期限發生重大變化時，可能需要相應調整折舊費用。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固定資產原值或重估值和累計折舊分別約為人民幣2,058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867億元)和人民幣944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743億元)。

#### (b)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按照附註2.8所述會計政策測試非流動資產是否存在減值。一項資產的可回收價值是資產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管理層估計的使用價值是根據最低層次組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稅前現金流量折現價值確定。當管理層的估計基準和非流動資產的預期可收回價值發生重大變化時，本集團的未來經營結果將受到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估計與判斷 (續)

###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 (c) 壞帳準備

應收賬款以成本減壞賬準備列賬。本集團對壞賬準備的估計是首先通過單獨認定已有跡象表明不能回收或不能全額回收的款項，亦根據相應不能回收的可能性作出最佳估計後提取專項壞賬準備。其餘的應收款項於每個報告日按照已知之數據估計可釐定之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之金額提取壞賬準備。本集團根據以往經驗、過往收款模式、用戶信用度及回收情況確定此項提取比例。本集團對移動、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一般用戶而賬齡超過3個月之款項提取全額的壞賬準備，與本集團授予用戶的信用政策一致。

上述估計是本集團基於以往經驗、用戶信用度和回收情況確定。如果未來的情況因業務發展及外部環境等因素導致改變，本集團可能需對壞賬準備計提政策重新評估，並額外計提壞賬準備。

#### (d) 用戶積分獎勵計劃計提的準備

本集團實施了積分獎勵計劃。該積分獎勵計劃根據用戶的消費額、忠誠度及繳費記錄對其進行獎勵。積分獎勵計劃相關成本作為「銷售費用」記錄於損益表中而非直接抵減收入。預計負債的計提根據 (i) 用戶積分單位價值，及 (ii) 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已經有權兌換或預期有權兌換積分的用戶積分數。當用戶兌換積分或積分有效期滿作廢時，相應調整已計提的準備。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計提了用戶積分相關的預計負債約為人民幣5.56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37億元)。由於本集團在過往的歷史上並無足夠的用戶積分兌換經驗，當未來出現了一個較可靠且較穩定的歷史積分兌換統計數據時，本集團可能需重新評估現行的積分準備所使用的計提方法。

## 4. 主要會計估計與判斷 (續)

###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 (e) 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按照現行稅收法規計算企業所得稅及遞延稅項，並考慮了因經營地不同而適用的所得稅條例及稅收優惠。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在評價暫時性差異時，本集團也考慮了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可能性。這些暫時性差異主要包括中中外合作方借款利息、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附註9(g))、壞賬準備及存貨跌價準備，以及就稅務目的的固定資產折舊的額外調整等。因這些暫時性差異對所得稅的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記錄了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3.1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4億元)。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是基於本集團的估計及假設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於可預見的將來通過持續經營產生足夠的應納稅利潤而可以轉回。

本集團已基於現行使用的稅法規定及當前最佳的估計及假設計提了足夠的當年所得稅準備及遞延稅項。未來可能因稅法規定或相關情況的改變而需要對所得稅準備及遞延所得稅作出相應的調整。

#### (f) 轉換選擇權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10億美元的零票息可換股債券。該3年期轉換價格為港幣8.63元的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五日期滿。內含式的轉換選擇權已經從主債務合約分離，並確認為衍生負債，並以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入賬(附註17)。此不在活躍市場進行交易的轉換選擇權是利用估值技術來釐定其公允價值。本集團通過判斷來選擇恰當的估值方法，並主要基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情況作出假設。估值模型需輸入具有主觀性的假設值(包括股價波幅，股票收市價格，股息收益率，無風險報酬率及預計轉股期限)，而所輸入具有主觀性的假設值之變動可對公允價值的估計產生重大影響。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的轉換選擇權公允價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約為人民幣24億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估計與判斷 (續)

### 4.2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 (a) 資本化的CDMA用戶獲取成本

本集團自二零零二年起開始經營CDMA業務。為了推動CDMA業務及發展用戶，本集團推出了若干促銷活動。作為此種特別促銷活動下發展的若干合約用戶的安排，CDMA合約用戶在指定的合同期(自6個月至2年)內不需支付額外成本即可獲得CDMA手機以供使用。相應的，用戶在合同期內需消費一定限額的最低話費。若這些合約用戶在合同期內最終能夠達到合同最低消費金額，便不需償還已提供給其使用的CDMA手機的剩餘成本。此外，為保證履行合同的規定下，需(1)預存一定金額的話費或交納押金；(2)在指定的商業銀行，維持合同規定的最低金額存款；或(3)提供擔保人，這些擔保人需在該等用戶不履行相關合同義務時，賠償本集團的損失。

本集團認為作為此種促銷活動安排的一部份，提供給合約用戶的CDMA手機成本實質上是為發展新CDMA合約用戶而發生的用戶獲取成本。此用戶獲取成本在預計可收回的程度內被資本化，並於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合同約定最低話費金額)流入本集團的合同期內(不超過兩年)進行攤銷。

本集團在詳細考慮了特定的因素與環境後，確定了資本化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會計處理。本集團認為遞延該等成本是適當的，是由於考慮到以下原因，未來經濟利益(將來的合同約定收入)預計將流入本集團：(1)CDMA套餐用戶的歷史APRU較高，離網率及壞賬率則相對較低；(2)本公司已建立程序來強制執行違約合同及執行違約合同的成本也較低；及(3)在合同期中要求了最低的合同消費金額，及根據該合同連帶的額外保障條款(如不需退還的預存話費、專門存入的銀行存款及擔保以及對違約用戶的懲罰條款)。

## 4. 主要會計估計與判斷 (續)

### 4.2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續)

#### (a) 資本化的CDMA用戶獲取成本 (續)

因此，本集團確信上述資本化獲取用戶成本可以在促銷套餐日後所獲取的收入中收回，採用資本化及攤銷獲取用戶成本的會計政策是適當的。同時，本集團會基於尚未攤銷的獲取用戶成本所對應的合約用戶的實際離網率及欠費率進行核查，以評估該等獲取用戶成本的可收回性。根據本集團目前的評估，本集團確信於資產負債表日，待攤的獲取用戶成本的餘額不存在重大的收回問題。

本集團上述可收回性分析是基於與用戶履行合約相關的現行法律和經營環境，以及能夠獲取的其它信息來作出的。未來的實際情況可能與現況或本集團現在的估計存在重大差異。如將來的情況出現重大變化，我們可能需要按將來的情況而額外攤銷獲取用戶成本。

#### (b) 一次性不可退還收入及直接相關成本的確認

本集團對一次性不可退還收入，包括自移動電話用戶收取的入網費和SIM卡或UIM卡開通費，是在預計為用戶提供服務的期限內進行遞延及攤銷。同時，與開通移動服務時收取的一次性不退還收入相關的，為獲取和開通GSM和CDMA業務而發生的直接相關成本，包括SIM卡或UIM卡成本及佣金亦予以資本化，亦在相同的預計為客戶提供服務期內進行遞延及攤銷。本集團僅資本化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成本，對於超過對應的一次性不可退還收入部份的直接相關成本，差額在當期損益表中被立即確認為費用。

本集團移動業務預計為客戶提供服務期是根據考慮了各種因素後的預計穩定用戶離網率而確定的，該等因素包括維繫客戶的經驗，預計的競爭程度，與業務相關的未來電信技術或功能的過時風險，和現有的監管環境。如果今後預期穩定的離網率由於競爭環境、電信技術或監管環境中不可預見的改變而發生變化，確認該部份直接相關成本和遞延收入可攤銷的金額和時間亦會發生變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估計與判斷 (續)

### 4.2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續)

#### (c) CDMA網絡容量租賃

依據本集團與聯通集團及其全資子公司，聯通新時空移动通信有限公司(「聯通新時空」)，於二零零二年簽訂的租賃CDMA網絡容量協議(「原CDMA租賃協議」)，聯通新時空將其CDMA網絡容量租賃予本集團。

聯通新時空對CDMA網絡權擁有法律上的所有權，直接負責CDMA網絡的計劃、融資和建設，以及簽訂所有設備及建造合同。本集團確信本集團僅承擔於租賃期間由於經營CDMA業務所帶來的經營風險，而沒有任何擁有CDMA網絡所有權的風險。出租人保留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報酬。

在簽定原CDMA租賃協議時，市場環境或CDMA業務的經營業績均存在重大的不確定性。因此，本集團是否繼續租賃此網絡或未來預期的租賃容量存在重大的不確定性，本集團亦無法估計未來是否行使購買選擇權。所以基於上述不確定性和CDMA網絡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實質上仍歸屬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本集團認為在最初的三年租賃期間應該以經營性租賃記錄此CDMA網絡的租賃，以反映了原CDMA租賃協議下各有關方的實際權利和義務。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重新簽訂了CDMA租賃協議(「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以替代原CDMA租賃協議。根據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除初始租賃期為兩年，及CDMA網絡的租賃費按照經審計CDMA業務收入來確定外，大致與原CDMA租賃協議相同(包括獨家經營權及購買選擇權)。由於仍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認為CDMA網絡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仍歸屬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本集團仍確認CDMA網絡的租賃為經營性租賃。

## 4. 主要會計估計與判斷 (續)

### 4.2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續)

#### (c) CDMA網絡容量租賃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簽訂了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的CDMA租賃協議（「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以更新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根據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初始租賃年期為一年，以後根據本集團的選擇權可續租一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CDMA網絡的租賃費為：

- 承租人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度各年經審計CDMA業務收入的31%；或
- 倘若承租人在二零零七年或二零零八年度經審計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審計CDMA稅前利潤少於二零零六年度的經審計CDMA業務稅前利潤，則為承租人在相關年度的經審計CDMA業務收入的30%；

根據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惟無論該年的CDMA業務收入如何，CDMA網絡每年的租賃費不能低於一定的最低水平（最低租賃費）。於二零零七年最低租賃費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根據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向聯通新時空支付的租賃費總額的90%，於二零零八年則為本集團就二零零七年按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向聯通新時空支付的租賃費總額的90%。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下的租賃費水平乃參考本集團對行業趨勢的瞭解，包括如CDMA用戶數及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水平等因素而制定。

根據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本集團確信CDMA業務的不確定性依然存在，特別是考慮到(i)二零零六年CDMA業務收入發展平緩；(ii)由於激烈的市場競爭，CDMA業務未來的成功與否具有不確定性，及(iii)未來技術變更，技術標準和政府監管環境的不確定性。於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開始時，本集團仍無法確定是否會在初始一年租賃期滿後繼續租用CDMA網絡以及是否行使購買選擇權。據此，本集團認為CDMA網絡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仍歸屬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本集團判斷CDMA網絡的租賃仍然按經營性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在每個新的租賃期初始階段，本集團將根據當時的相關因素及市場環境重新評估適當的租賃分類。基於上述會計判斷，經營租賃費用被記錄在損益表中，而CDMA資產賬面值及相關的負債並未在資產負債表中反映。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表中線路及網絡容量租賃中記錄了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約人民幣80.8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79.2億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根據為中國大陸用戶提供不同種類之電信業務來分為四個業務分部。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為：

- GSM業務－提供GSM電話及相關業務；
- CDMA業務－通過租用聯通新時空的CDMA網絡容量提供CDMA電話及相關業務；
-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提供國內、國際數據傳輸、互聯網及相關業務；及
- 長途業務－提供國內、國際長途電話及相關業務。

本集團以各個業務分部的稅前利潤或虧損作為業務分部效益的主要考核指標。不可分攤的費用項目主要指集團總部開支、所得稅和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而不可分攤收入為不可分攤至各分部的利息收入。

## 5. 分部資料(續)

## 5.1 業務分部

二零零六年

	GSM 業務	CDMA 業務	數據及 互聯網業務	長途業務	不作 分攤項目	抵消分錄	合計
收入(營業額)							
通話費	33,609,094	14,695,758	1,770,321	64,337	—		50,139,510
月租費	7,370,440	5,025,422	—	—	—		12,395,862
網間結算收入	4,914,964	1,732,360	92,140	424,792	—		7,164,256
出租電路收入	—	—	473,708	574,728	—		1,048,436
增值服務收入	11,543,343	5,314,118	—	—	—		16,857,461
其它收入	1,852,580	525,484	39,147	4,565	—		2,421,776
服務收入合計	59,290,421	27,293,142	2,375,316	1,068,422	—		90,027,301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8,174	4,257,118	1,900	—	—		4,267,192
從外部顧客取得的收入	59,298,595	31,550,260	2,377,216	1,068,422	—		94,294,493
分部間的收入	—	—	2,978,468	1,783,015	—	(4,761,483)	—
收入合計	59,298,595	31,550,260	5,355,684	2,851,437	—	(4,761,483)	94,294,493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235,033)	(8,160,189)	(303,858)	(64,785)	—		(8,763,865)
網間結算支出	(9,498,433)	(3,449,676)	(481,528)	(927,468)	—	4,761,483	(9,595,622)
折舊及攤銷	(18,614,663)	(717,828)	(2,419,598)	(670,191)	(532)		(22,422,812)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4,136,669)	(1,529,543)	(527,358)	(272,653)	(182,476)		(6,648,699)
銷售費用	(9,336,325)	(9,007,838)	(683,402)	(224,078)	(61)		(19,251,704)
管理費用及其它	(9,481,491)	(2,849,754)	(797,130)	(259,900)	(27,293)		(13,415,568)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188,239)	(4,735,533)	(6,197)	(19)	—		(4,929,988)
財務費用	(475,456)	(46,359)	(35,512)	(54,229)	(467,026)	424,362	(654,220)
利息收入	122,601	6,846	12,483	2,323	539,149	(424,362)	259,040
淨其它收入(支出)	23,474	1,027	246	(3,409)	15		21,353
	7,478,361	1,061,413	113,830	377,028	(138,224)		8,892,40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5. 分部資料(續)

### 5.1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六年							
	GSM 業務	CDMA 業務	數據及 互聯網業務	長途業務	不作 分攤項目	抵消分錄	合計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價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2,396,592)
稅前分部利潤(虧損)	7,478,361	1,061,413	113,830	377,028	(138,224)		6,495,816
所得稅							(2,763,885)
年度盈利							3,731,931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31,824
少數股東權益							107
							3,731,931
其它信息：							
計提的壞賬準備	1,124,113	457,942	106,883	52,827	—		1,741,765
分部資本性支出(a)	10,577,010	—	2,500,814	2,640,789	5,827,151		21,545,764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GSM 業務	CDMA 業務	數據及 互聯網業務	長途業務	不作 分攤項目	抵消分錄	合計
分部總資產合計	107,288,975	7,722,626	8,300,155	16,810,768	56,477,257	(50,161,795)	146,437,986
分部總負債合計	38,594,177	7,666,939	2,801,914	3,673,741	14,289,557		67,026,328

## 5. 分部資料(續)

### 5.1 業務分部

	二零零五年						
	GSM 業務	CDMA 業務	數據及 互聯網業務	長途業務	不作 分攤項目	抵消分錄	合計
收入(營業額)							
通話費	32,077,305	16,726,678	2,540,574	599,251	—		51,943,808
月租費	6,840,720	4,905,538	—	—	—		11,746,258
網間結算收入	3,466,067	1,398,577	102,989	434,577	—		5,402,210
出租電路收入	—	—	393,659	489,969	—		883,628
增值服務收入	7,966,629	4,115,542	—	—	—		12,082,171
其它收入	1,784,807	430,601	12,745	776	—		2,228,929
服務收入合計	52,135,528	27,576,936	3,049,967	1,524,573	—		84,287,004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3,174	2,743,337	7,226	8,090	—		2,761,827
從外部顧客取得的收入	52,138,702	30,320,273	3,057,193	1,532,663	—		87,048,831
分部間的收入	—	—	2,553,242	1,189,531	—	(3,742,773)	—
收入合計	52,138,702	30,320,273	5,610,435	2,722,194	—	(3,742,773)	87,048,831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253,790)	(8,035,534)	(369,644)	(88,349)	—		(8,747,317)
網間結算支出	(7,207,123)	(3,345,180)	(600,462)	(962,378)	—	3,742,773	(8,372,370)
折舊及攤銷	(17,315,209)	(614,297)	(1,886,178)	(551,045)	(1,452)		(20,368,181)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3,550,780)	(1,176,502)	(492,376)	(297,160)	(99,494)		(5,616,312)
銷售費用	(7,546,848)	(11,308,449)	(1,386,790)	(315,791)	—		(20,557,878)
管理費用及其它	(8,054,364)	(2,537,950)	(867,670)	(259,705)	(21,871)		(11,741,560)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80,674)	(3,477,893)	(16,315)	(434)	—		(3,575,316)
財務費用	(943,214)	(42,368)	(37,043)	(66,787)	(223,682)	213,773	(1,099,321)
利息收入	64,626	8,958	2,915	3,807	229,663	(213,773)	96,196
淨其它收入(支出)	25,591	9,043	65	229	(3)		34,925
	7,276,917	(199,899)	(43,063)	184,581	(116,839)		7,101,697



## 5. 分部資料(續)

### 5.2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服務用戶皆在中國大陸。在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中，並無其它地區收入相等於或超過本集團收入合計的10%。

此外，雖然本集團之企業總部設在香港，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故本集團大部份非流動性資產(包括固定資產和其它資產)都在中國大陸。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獲取在中國大陸的資產以及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以外的資產及業務比例均少於10%，因此，並不需要披露地區分部的信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6. 固定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合計
	二零零六年						
	房屋建築物	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傢具及其它	租入固定資 產改良支出	在建工程	合計	合計
成本或評估值：							
年初餘額	13,614,937	144,752,704	8,370,669	1,120,171	18,826,688	186,685,169	173,835,655
重估值增加	200,330	—	—	—	—	200,330	—
當年增加	566,212	348,077	139,036	—	20,492,439	21,545,764	17,612,798
在建工程轉入	737,505	23,240,505	1,532,868	477,166	(25,988,044)	—	—
重分類至其他資產	(528,428)	—	—	—	—	(528,428)	(4,194,413)
報廢處置	(22,296)	(1,478,238)	(425,924)	(214,304)	—	(2,140,762)	(568,871)
年末餘額	14,568,260	166,863,048	9,616,649	1,383,033	13,331,083	205,762,073	186,685,169
其中：							
原值	2,036,229	166,863,048	9,616,649	1,383,033	13,331,083	193,230,042	184,314,396
評估值	12,532,031	—	—	—	—	12,532,031	2,370,773
	14,568,260	166,863,048	9,616,649	1,383,033	13,331,083	205,762,073	186,685,169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3,110,261	66,942,910	3,502,469	741,937	14,307	74,311,884	55,343,535
當年計提折舊	454,958	19,524,750	1,753,763	271,990	—	22,005,461	19,931,501
重分類至其他資產	—	—	—	—	—	—	(511,266)
報廢處置	(16,473)	(1,418,541)	(287,459)	(214,304)	—	(1,936,777)	(451,886)
年末餘額	3,548,746	85,049,119	4,968,773	799,623	14,307	94,380,568	74,311,884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11,019,514	81,813,929	4,647,876	583,410	13,316,776	111,381,505	112,373,285
年初餘額	10,504,676	77,809,794	4,868,200	378,234	18,812,381	112,373,285	118,492,120

## 6. 固定資產 (續)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合計
	二零零六年		合計	
	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傢具及其它	合計	
成本：				
年初餘額	52,404	8,531	60,935	62,189
當年增加	—	388	388	238
報廢處置	(1,612)	(859)	(2,471)	(1,492)
年末餘額	50,792	8,060	58,852	60,935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9,557	7,718	17,275	12,742
當年計提折舊	3,453	532	3,985	4,914
報廢處置	(256)	(798)	(1,054)	(381)
年末餘額	12,754	7,452	20,206	17,275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38,038	608	38,646	43,660
年初餘額	42,847	813	43,660	49,447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3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6.83億元)的資本化利息計入在建工程。

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聘用獨立註冊資產評估師對本集團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房屋建築物按重置成本法或公開的市場價值(如適用)進行了評估(「二零零六年評估」)。根據「二零零六年評估」，本集團確認額外的評估增值約人民幣2.00億元。重估增值在扣除相關的遞延所得稅約人民幣1.05億元(附註9)後計入股東權益的評估儲備中。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及本次房屋建築物評估累計重估增值的金額為人民幣2.72億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房屋建築物若以歷史成本值減除累計折舊列示，其淨值約為人民幣107.01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3.79億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房屋建築物的公允值與賬面價值並沒有重大差異。於二零零六年度，由於此評估增值而增加的折舊約為人民幣880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80萬元)。

通過融資租賃的通訊設備指無線公話設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融資租賃的無線公話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31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54億元)(附註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6. 固定資產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處置固定資產的損失約為人民幣1.45億元(二零零五年：約為人民幣0.25億元)。

為同期比較目的，外購商品房中所包含的土地使用權已於二零零五年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由「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其它資產」，金額約為人民幣37億元。

## 7. 商譽－集團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成本：		
收購產生的商譽	<b>3,143,983</b>	3,143,983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二和二零零三年收購聯通新世紀通信有限公司和聯通新世界通信有限公司時所發生的收購代價高於本集團所佔的可單獨辨認的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由此產生商譽。

商譽根據業務分部分配至本集團可辨認的現金產生單位。其可收回價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對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稅前現金流的計算是依據管理層的財政預算作出的。該財政預算包括預計利潤率，增長率及適用的貼現率。管理層根據過往業務情況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釐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的預計增長率與各業務分部的預期一致。所採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業務的特定風險。基於管理層的評估結果，於二零零五和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並沒有減值。

## 8. 其它資產－集團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開通移動服務直接相關成本	(a)	2,243,384	3,191,853
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	4.2(a), (b)	1,643,623	2,416,224
長期租賃土地預付租金	(c), 6	4,867,840	4,189,326
購買軟件	(d)	677,187	276,803
預付設施及線路租賃費		1,005,514	858,661
其它	(d)	739,021	568,863
		<b>11,176,569</b>	11,501,730

- (a)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開通GSM及CDMA服務直接相關成本攤銷計入「銷售費用」，金額約為人民幣18.17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5.82億元)(附註24)。
- (b)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當期攤銷金額約為人民幣42.05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9.48億元)(附註24)，已記錄於「銷售費用」。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攤銷的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1.02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9.44億元)，包括合同期超過一年的記錄於「其它資產」下的約人民幣16.44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4.16億元)和合同期於一年內的記錄於「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下的約人民幣4.58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28億元)(附註12)。
- (c) 本集團長期租賃土地預付租金指在中國大陸的租賃土地預付經營性租賃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有：		
10至50年期的租賃	4,833,011	4,174,864
10年期以下的租賃	34,829	14,462
	<b>4,867,840</b>	4,189,326

為同期比較目的，外購商品房中所包含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已於二零零五年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從「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有關詳細信息，請參照附註6。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損益表中「管理費用及其它」的土地租賃費用為人民幣1.71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840萬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8. 其它資產－集團(續)

- (d)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它資產中的軟件及其它項目攤銷額約為人民幣4.17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4.37億元)(附註24)。

## 9. 所得稅－集團

所得稅的提取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對本年預計的應課稅利潤計提的所得稅		
－ 香港	4,817	1,063
－ 香港境外	2,838,365	2,033,457
	2,843,182	2,034,520
遞延所得稅	(79,297)	135,891
	2,763,885	2,170,411

- (a) 截至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需繳交香港所得稅之利潤。
- (b) 聯通國際通信有限公司(「聯通國際」，本公司的子公司)，採用17.5%的稅率計提香港所得稅(二零零五年：17.5%)。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聯通國際需繳交之所得稅約為人民幣482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6萬元)。
- (c) 中國聯通(澳門)有限公司(「聯通澳門」，本公司的子公司)，採用3%至12%的累進稅率計提其在澳門的所得稅。截至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聯通澳門並無任何需課稅之利潤，因此並無澳門所得稅之稅項負債。
- (d)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聯通華盛通信技術有限公司(「聯通華盛」，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其分支機構在中國大陸適用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均為33%。聯通華盛及其分支機構分別於其機構所在地向稅務機關繳納企業所得稅。

## 9. 所得稅－集團(續)

- (e) 截至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聯通有限公司(「聯通運營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的一些省級和地市分公司經相關稅務機構批准在中國大陸按13%或18%的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其餘省分公司統一按照33%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與實際稅率之間差異調節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按中國法定稅率33%		33.0%	33.0%
非稅前列支之支出		1.7%	1.9%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12.2%	—
非應納所得稅收入			
— 入網費		(1.3%)	(1.2%)
— 利息收入		(0.6%)	(0.1%)
— 線路租賃收入		—	(0.1%)
中國優惠稅率之影響		(2.3%)	(2.2%)
國產設備投資之稅項優惠	(f)	(0.2%)	(0.7%)
實際所得稅率		42.5%	30.6%

優惠稅率對所得稅的影響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50	155
每股淨影響(人民幣元)	0.012	0.012

- (f) 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稅項優惠指由於購入若干國產設備而可以額外抵扣當年所得稅的國產設備投資優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9. 所得稅－集團(續)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現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現有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抵銷金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787,991	1,004,323
－ 在12個月內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887,636	737,740
	<b>1,675,627</b>	1,742,063
遞延稅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051,774)	(1,278,531)
－ 在12個月內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314,185)	(128,298)
	<b>(1,365,959)</b>	(1,406,829)
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b>309,668</b>	335,234
不可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b>(5,879)</b>	(5,613)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存在重大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抵銷後的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年初金額	335,234	468,774
－ 貸/(借)記損益表的遞延所得稅	79,563	(133,540)
－ 計入權益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6)	(105,129)	—
－ 年末金額	<b>309,668</b>	335,234
不可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 年初金額	(5,613)	(3,262)
－ 借記損益表的遞延所得稅	(266)	(2,351)
－ 年末金額	<b>(5,879)</b>	(5,613)

## 9. 所得稅－集團(續)

年末遞延所得稅項包括以下暫時性差異對所得稅的影響：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中國大陸企業</b>			
遞延所得稅資產：			
中中外合營企業借款利息	(g)	45,463	96,012
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	(g)	20,636	111,003
預提壞賬準備		492,920	399,590
存貨變現損失		32,858	43,780
預提退休福利		18,137	4,670
可供未來年度稅前抵扣的額外折舊		6,315	12,361
貨幣住房補貼		12,607	11,784
固定資產殘值率差異		—	10,045
一次性及不退還收入的遞延及攤銷淨額		740,429	891,467
尚未獲准稅前抵扣的預提費用		232,863	137,279
其它		73,399	24,072
		<b>1,675,627</b>	<b>1,742,063</b>
遞延所得稅負債：			
直接相關成本的資本化及攤銷淨額		(740,429)	(925,462)
已抵稅的資本化利息		(520,401)	(481,367)
房屋建築物重估(附註6)		(105,129)	—
		<b>(1,365,959)</b>	<b>(1,406,829)</b>
		<b>309,668</b>	<b>335,234</b>
<b>香港企業</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按照稅法調整加速折舊差異		(5,879)	(5,6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9. 所得稅－集團(續)

(g) 於二零零零年以前，在發展移動電話網絡的過程中，GSM業務與若干在中國大陸設立的中外合營企業(「合營企業」)簽訂了合作協議。每個合營企業均由一家或多家內資企業與一家或多家外資企業合作設立。該等合作協議以下被簡稱為中中外安排(「中中外安排」)。根據以上中中外安排，上述的各合營企業已向GSM業務提供借款，以支持其中國大陸電信系統和網絡設備的建設。根據合作協議的條款，上述中中外安排GSM業務均以抵押融資方式作會計處理，並根據合營企業提供的借款本金和當年市場借款利率來計算利息。所有中中外安排在一九九九年和二零零零年終止，相應的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在發生時已計入當年損益表。根據相關稅務部門批准，所有中中外合營企業借款利息和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可於7年內抵扣當年應納稅所得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亦相應被確認。

## 10. 存貨－集團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手機	1,462,210	1,121,288
電話卡	522,161	592,490
其它	349,531	394,034
	<b>2,333,902</b>	2,107,812

存貨成本確認為費用並包含於銷售通信產品成本中的金額為人民幣49.30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5.75億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手機市場價格下跌，已確認的存貨可變現淨值損失約為人民幣0.43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20億元)。

## 11. 應收賬款，淨值－集團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應收GSM業務收入	3,416,679	4,021,887
應收CDMA業務收入	2,264,188	2,648,504
應收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	323,369	522,579
應收長途業務收入	458,402	444,010
小計	6,462,638	7,636,980
減：GSM業務壞賬準備	(1,841,212)	(1,821,057)
CDMA業務壞賬準備	(905,094)	(954,185)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壞賬準備	(77,006)	(83,711)
長途業務壞賬準備	(219,983)	(229,598)
	3,419,343	4,548,429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一個月以內	2,349,963	2,884,068
一個月以上至三個月	906,221	1,062,895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1,709,954	1,636,529
一年以上	1,496,500	2,053,488
	6,462,638	7,636,980

本集團的信用期一般為自賬單之日起平均30天。

由於本集團客戶數量龐大，故與服務有關的應收賬款並無重大集中的個人用戶信貸風險。

壞賬準備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年初餘額	3,088,551	3,933,507
當年計提	1,741,765	1,498,510
當年撤銷	(1,787,021)	(2,343,466)
年末餘額	3,043,295	3,088,55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12.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預付租金	364,622	322,243	153	—
押金及預付款	732,774	973,698	5,284	3,357
員工備用金	154,866	163,838	11	—
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	8(b) 458,095	527,577	—	—
其它	277,662	355,111	5,542	47,009
	<b>1,988,019</b>	<b>2,342,467</b>	<b>10,990</b>	<b>50,366</b>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一年以內	1,892,558	2,249,097	9,174	49,419
一年以上	95,461	93,370	1,816	947
	<b>1,988,019</b>	<b>2,342,467</b>	<b>10,990</b>	<b>50,366</b>

## 13. 短期銀行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三個月以上的定期銀行存款	187,449	282,457	187,449	80,702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8,371	—	—	—
	<b>195,820</b>	<b>282,457</b>	<b>187,449</b>	<b>80,702</b>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的銀行存款是由於按工程建造商的要求，就應付建造費而對存款實施的外部限制。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180,476	5,110,716	12,725	12,886
自存款日起三個月及以下到期的定期銀行存款	1,001,632	360,860	907,276	286,858
	12,182,108	5,471,576	920,001	299,744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的實際有效利率為3.20%至5.49%（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8%至4.50%）；該等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到期時間為76天。

## 15. 股本－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股本	股本溢價	合計
已授權股本：					
3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3,000,000	3,000,000			
	股數 千股	普通股 每股面值 港幣0.1元 港幣千元	股本	股本溢價	合計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2,563,492	1,256,349	1,332,487	52,546,294	53,878,781
僱員股份期權計劃 －行使股份期權 而發行的股份(附註29)	10,773	1,077	1,134	54,720	55,854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74,265	1,257,426	1,333,621	52,601,014	53,934,635
僱員股份期權計劃 －行使股份期權 而發行的股份(附註29)	106,724	10,672	10,819	621,962	632,781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80,989	1,268,098	1,344,440	53,222,976	54,567,416

已授權的普通股總數為300億股（二零零五年：300億股），每股面值為港幣0.1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1元）。所有發行股份已實際支付。

於二零零六年度，普通股股數增加106,724,000股（二零零五年：10,773,200股），為按照本公司的股份期權計劃行使股份期權而發行的普通股股份（附註29(h)）。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16. 長期銀行借款

借款利率及最終到期日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銀行借款 固定年利率為 3.60%至5.58% (二零零五年：3.60%至 5.58%)，至二零一零年 到期(二零零五年： 至二零一零年到期)(a)				
— 抵押	—	755,000	—	—
— 無抵押	315,000	6,687,468	—	—
	315,000	7,442,468	—	—
美元銀行借款 浮動年利率為倫敦銀行 美元同業拆借利率加 0.35%至0.44% (二零零五年：0.28%至 0.44%)，至 二零一零年到期 (二零零五年： 至二零一零年到期)(b)	7,808,699	9,684,240	3,904,349	5,649,162
小計	8,123,699	17,126,708	3,904,349	5,649,162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3,984,350)	(5,145,190)	—	(1,614,046)
	4,139,349	11,981,518	3,904,349	4,035,116

長期銀行借款的還款計劃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到期金額：				
— 不超過一年	3,984,350	5,145,190	—	1,614,046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377,609	9,639,408	2,342,610	—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761,740	2,342,110	1,561,739	4,035,116
	8,123,699	17,126,708	3,904,349	5,649,162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部份	(3,984,350)	(5,145,190)	—	(1,614,046)
	4,139,349	11,981,518	3,904,349	4,035,116

## 16. 長期銀行借款 (續)

- (a)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長期銀行借款由借入該等長期銀行借款的相關分公司的移動業務未來將產生的服務收入作抵押(二零零五年：人民幣7.55億元)。
- (b)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13家金融機構達成7億美元的長期銀團借款。該借款由三部份組成：(i) 三年期的2億美元借款；(ii) 五年期的3億美元借款；(iii) 七年期的2億美元借款，其年利率分別為倫敦銀行美元同業拆借利率加0.28%，0.35%和0.44%。於二零零三年十月，本公司與聯通運營公司簽訂再借款合同，並將上述借款以類似條款轉借予聯通運營公司，用作聯通運營公司的網絡建設。於二零零六年度，本公司已全部償還上述三年期的2億美元借款。
- 此外，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聯通運營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達成5億美元的長期銀團借款，此部份借款用作聯通運營公司的運營資本及網絡建設，借款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倫敦銀行美元同業拆借利率加0.40%。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聯通運營公司已全部償還5億美元借款。
- (c)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長期銀行借款的實際有效利率為4.22%(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5%)，美元長期銀行借款的實際有效利率為5.72%至5.81%(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4%至5.14%)。
- (d) 長期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接近。

## 17.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及負債部份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負債部份	7,117,035
衍生工具部份	3,207,914
可換股債券之賬面值	10,324,949
於發行日轉換選擇權數量(股)	899,745,075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可換股債券轉為本公司股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17. 可換股債券(續)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本公司向韓國SK電訊株式會社(一家韓國電信服務運營商)(「SK電訊」)發行本金總額10億美元的零票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債券持有人有權自發行日後首個周年日(包括該日)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五日(即債券到期日)七日前之日的香港營業時間結束時止期間以每股港幣8.63元(約1.11美元)之換股價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換股價將可就股份的合併、分拆或重新分類，利潤或儲備的資本化，供股和其它有相同性質的攤薄事件作出調整。除非之前已被贖回、轉換或收購及註銷，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五日以本金額之104.26%贖回。

在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之後任何時間，或者如可換股債券協議所指於出現有關事件時，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自由地將其名下登記的任何債券出讓或轉讓給任何第三方，惟不得出讓或轉讓給下列人士：(i) 中國境內固網或移動電信運營商(「競爭運營商」)；或(ii) 競爭運營商的直接或間接關聯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五日(「賣出期權日」)，債券持有人將有權自行選擇要求本公司按相等於債券本金額102.82%的價格，贖回其於賣出期權日持有的全部或一部份可換股債券。若要行使該權利，相關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必須於賣出期權日的至少40日之前交付其贖回通知及待贖回的可換股債券憑證。

由於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轉換以港元結算的可換股債券將不會以固定金額之人民幣(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現金，轉換為固定數量的本公司的股份進行交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要求，債券合同必須分割為兩個部份：即包括含轉換選擇權的衍生工具部份和包括普通債券的負債部份。轉換選擇權以公允值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任何公允值變動將在發生變動期間記錄於損益表中。

## 17. 可換股債券 (續)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公允值是採用二項式模型並按下列之輸入值計算：

	二零零六年 七月五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價格	港幣6.95元	<b>港幣11.40元</b>
行使價格	港幣8.63元	<b>港幣8.63元</b>
波動率	31%	<b>31%</b>
股息收益率	2%	<b>2%</b>
無風險報酬率	4.57-4.63%	<b>3.51-3.55%</b>
預計轉股期限	2.25-3年	<b>1.76-2.51年</b>
轉換權價值	港幣0.96元	<b>港幣3.56元</b>

該模型主要輸入值的任何變動都會導致衍生工具公允值的變動。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換選擇權公允值的變動導致公允值損失約為人民幣23.97億元，並已通過「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記錄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表中。

負債部份的最初賬面值為扣除發行費用並將衍生工具部份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的公允值自發行價格中分開呈列後的剩餘數額，並隨後按攤銷餘額列賬。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法就此經調整負債部份採用5.53%之實際利率計算。倘上述衍生工具部份並無進行分割及此可換股債券整體視為負債，則實際利率將為1.4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18. 融資租賃負債－集團

融資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融資租賃最低租賃付款額：		
— 不超過一年	104,663	443,400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8,059	152,058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2,639	875
— 超過五年	58	—
	115,419	596,333
減：未來融資費用	(5,623)	(30,335)
最低租賃付款額之現值	109,796	565,998
融資租賃負債分類：		
— 流動負債部份	99,566	420,631
— 非流動負債部份	10,230	145,367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		
— 不超過一年	99,566	420,631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7,666	144,541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2,510	826
— 超過五年	54	—
	109,796	565,998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部份	(99,566)	(420,631)
	10,230	145,367

融資租賃負債主要是由租用無線公話設備而產生的(附註6)。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租賃負債的年利率為4%至5%(二零零五年：4%至6%)。

融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 19.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應付工程款及設備款		16,184,898	11,156,462	—	—
預提費用		2,236,137	1,835,353	33,292	49,057
應付通訊產品供貨商款		1,875,356	1,372,853	—	—
用戶押金		1,857,849	1,456,601	—	—
應付維修費		1,208,902	542,540	—	—
應付工資及福利費		601,270	464,372	—	—
應付服務供應商/內容供應商款		797,586	716,180	—	—
預提用戶積分費用	4.1(d)	555,586	337,414	—	—
其它	(a)	972,490	644,853	34,779	13,022
		26,290,074	18,526,628	68,071	62,079

(a) 其它包括各種預提住房公積金及其它政府稅費等。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六個月以內	20,162,555	11,260,366	68,071	62,079
六個月至一年	3,981,712	4,766,400	—	—
一年以上	2,145,807	2,499,862	—	—
	26,290,074	18,526,628	68,071	62,07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0. 短期債券－集團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九日，聯通運營公司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分別發行了兩筆短期債券。第一筆發行總額為人民幣90億元，期限365天，並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償還。第二筆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180天，並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償還。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聯通運營公司發行了一筆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365天的短期債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聯通運營公司發行了另一筆三期總額為人民幣60億元的短期債券，每期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分別為180天、270天及365天。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短期債券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3.19%（二零零五年：2.89%）。

## 21. 短期銀行借款

短期銀行借款的補充信息如下：

	本集團				
	年末餘額	於年末之加權 平均利息率 年利率	年內最高 未還款餘額	年內平均 未還款餘額*	年內加權 平均利息率 年利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銀行借款					
— 抵押	—	—	—	—	—
— 未抵押	—	—	5,302,661	2,651,331	4.34%
港幣銀行借款					
— 未抵押	—	—	1,721,697	860,849	1.5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銀行借款					
— 抵押	1,000,000	—	—	—	—
— 未抵押	4,302,661	—	—	—	—
	5,302,661	4.86%	10,046,495	6,767,046	4.86%
港幣銀行借款(附註(a))					
— 未抵押	1,721,697	3.10%	1,761,748	1,209,342	2.00%
	7,024,358				

## 21. 短期銀行借款(續)

	本公司				
	年末餘額	於年末之加權 平均利息率 年利率	年內最高 未還款餘額	年內平均 未還款餘額*	年內加權 平均利息率 年利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銀行借款					
— 未抵押	—	—	1,721,697	860,849	1.5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銀行借款(附註(a))					
— 未抵押	1,721,697	3.10%	1,761,748	1,209,342	2.00%

附註：

(a)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約有港幣16.55億元(約為人民幣17.22億元)的港幣短期銀行借款作為本集團日常營運資本。該銀行借款期限為一年，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0.22%至0.25%。該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年全部償還。

(b) 短期銀行借款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 如適用，年內平均未還款餘額是以年初未歸還本金及年末未歸還本金之和除以2計算所得。

\*\* 如適用，年內加權平均利息率是以年初和年末加權平均利率之和除以2計算所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2. 子公司投資及貸款/應付/應收子公司款－公司

### (a) 子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非流通股權投資，成本	55,341,026	55,341,02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名稱	成立地點、成立日 及法定實體類別	持有權益		已發行股本	主營業務及 營業地區
		直接	間接		
中國聯通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一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	—	47,425,763	於中國經營 電信業務
聯通新世界(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五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	—	11,000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於英屬維爾京 群島投資控股
聯通國際通信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四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	—	100,000普通股， 每股港幣1元	於香港經營 電信服務
中國聯通美國公司	美國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公司	—	100%	10,000美元	於美國經營 電信服務
中國聯通(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 有限責任公司	99%	1%	60,000,000 澳門元	於澳門經營 電信業務
聯通華盛通信技術 有限公司(i)	中國 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有限責任公司	—	99.5%	500,000	於中國銷售 通信產品

- (i)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興業科貿有限公司(「聯通興業」，聯通集團的子公司)共同出資成立聯通華盛。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通華盛的股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聯通運營公司原投入人民幣4,750萬元，聯通興業投入剩餘的人民幣250萬元，由此聯通運營公司實質上原持有聯通華盛95%的總發行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聯通運營公司增加對聯通華盛的投資人民幣4.5億元，聯通華盛的股本增加至人民幣5.0億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通運營公司持有聯通華盛總股本的99.5%，聯通興業持有剩餘的0.5%。

## 22. 子公司投資及貸款/應付/應收子公司款－公司(續)

### (b) 貸款予子公司

- (i)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本公司與聯通運營公司簽訂7億美元的長期無抵押貸款合同，貸款條款與長期銀團借款類似，用作聯通運營公司的網絡建設(附註16(b))。該貸款由三部份組成：(i)三年期的2億美元貸款；(ii)五年期的3億美元貸款；(iii)七年期的2億美元貸款，其年利率分別為倫敦銀行美元同業拆借利率加0.4%、0.47%和0.55%。於二零零六年度，聯通運營公司已全部償還三年期的2億美元貸款。
- (ii)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本公司與聯通運營公司簽訂9.95億美元的長期無抵押貸款合同，該貸款年息為5.67%，並於二零零九年到期。
- (iii)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本公司與聯通澳門簽訂了港幣6,000萬元的長期貸款授信額度協議，該貸款是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零八年償還。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通澳門已使用的額度約為港幣2,930萬元(約為人民幣2,950萬元)。
- (iv) 貸款予子公司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近。

### (c) 應付/應收子公司款

除上述貸款予子公司外，應付/應收子公司款是無抵押，免息及即時償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3. 收入(營業額)－集團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通話費、月租費、網間結算收入、出租電路收入、增值服務收入及銷售通信產品收入。資費標準受有關政府機構監管，包括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信息產業部和有關省級物價管理局。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中已扣除了營業稅及營業稅附加費為人民幣22.85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1.66億元)。

收入的主要組成部份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GSM業務</b>			
通話費	(a)(i)	33,609,094	32,077,305
月租費	(b)	7,370,440	6,840,720
網間結算收入	(c)	4,914,964	3,466,067
增值服務收入	(e)	11,543,343	7,966,629
其它收入		1,852,580	1,784,807
GSM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59,290,421	52,135,528
<b>CDMA業務</b>			
通話費	(a)(i)	14,695,758	16,726,678
月租費	(b)	5,025,422	4,905,538
網間結算收入	(c)	1,732,360	1,398,577
增值服務收入	(e)	5,314,118	4,115,542
其它收入		525,484	430,601
CDMA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27,293,142	27,576,936
<b>數據及互聯網業務</b>			
通話費	(a)(ii)	1,770,321	2,540,574
網間結算收入	(c)	92,140	102,989
出租電路收入	(d)	473,708	393,659
其它收入		39,147	12,745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2,375,316	3,049,967
<b>長途業務</b>			
通話費	(a)(ii)	64,337	599,251
網間結算收入	(c)	424,792	434,577
出租電路收入	(d)	574,728	489,969
其它收入		4,565	776
長途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1,068,422	1,524,573
服務收入合計		90,027,301	84,287,004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4,267,192	2,761,827
收入合計		94,294,493	87,048,831

## 23. 收入(營業額)－集團(續)

- (a) 通話費包括：
- (i) 由移動用戶主叫和被叫通話而產生的包括本地話費、國內長途及國際長途通話費及由於移動用戶在本地服務區以外通話而交納的漫遊費；及
  - (ii) 提供IP電話、數據及互聯網和固定線路長途電話服務收入。
- (b) 月租費是為保證接收移動通話服務而對其每月徵收的固定費用。
- (c) 網間結算收入指收到從其它運營商(包括聯通集團在內)網絡撥打至本集團網絡的通話所帶來的收入。該等收入還包括從其它運營商(包括聯通集團在內)收到的由非本集團用戶利用本集團移動網絡通話所實現的漫遊費收入(附註33.1(a)和33.2(a))。
- (d) 出租電路收入主要包括提供傳輸線路及不可撤銷使用權給聯通集團、商業客戶或中國大陸其它電信運營商而產生的收入。主要其他電信運營商包括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中國移動通信公司及其子公司和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這些集團統稱為「境內運營商」。
- (e) 增值服務收入主要是指為用戶提供如短訊、炫鈴、CDMA1X無線數據服務及秘書台等服務而產生的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4.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集團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固定資產折舊	6	22,005,461	19,931,501
其它資產攤銷	8(d)	417,351	436,680
折舊及攤銷總計		22,422,812	20,368,181
開通移動服務直接相關成本的攤銷	8(a)	1,817,220	1,582,282
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攤銷	8(b)	4,205,253	5,947,631
計提壞賬準備：			
－ GSM業務		1,124,113	867,154
－ CDMA業務		457,942	458,161
－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		106,883	139,327
－ 長途業務		52,827	33,868
壞賬準備合計	11	1,741,765	1,498,510
存貨變現損失	10	42,886	20,392
存貨成本	10	4,929,988	3,575,316
審計師酬金		120,323	59,884
經營性租賃費用：			
－ 線路租賃		685,093	822,673
－ CDMA網路容量租賃	4.2(c)	8,078,772	7,924,644
－ 其他		1,476,406	1,157,518
經營性租賃費用合計		10,240,271	9,904,835
其它費用：			
－ 修理及維護費		2,925,717	2,397,501
－ 差旅、招待及會議費		779,220	663,774
－ 水電費		2,652,960	2,219,480
－ 辦公費		1,120,756	986,502

## 24.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集團(續)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財務費用：			
－無需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956	18,033
－需於五年內償還的債券與銀行借款利息		1,162,582	1,955,231
－融資租賃之利息部份		28,633	42,697
－可換股債券利息	17	193,123	—
－減：於在建工程的資本化利息		(422,797)	(682,590)
利息支出合計		962,497	1,333,371
－滙兌淨收益		(372,691)	(273,647)
－銀行手續費		64,414	39,597
財務費用合計		654,220	1,099,321

## 25.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集團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酬		5,158,789	4,268,004
－固定供款退休金	26	474,831	412,825
－固定供款補充退休金	26	54,037	58,222
－貨幣住房補貼	27	35,528	41,136
－住房公積金	27	286,253	280,393
－其它住房福利	27	492,967	447,315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	29	146,294	108,417
合計		6,648,699	5,616,31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5.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集團(續)

### 25.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薪酬列示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袍金	薪金及津貼	已付及應付獎金	其它福利(a)	退休計劃的供款	合計
常小兵		—	2,460	2,092	—	19	4,571
尚冰		—	2,152	1,632	968	19	4,771
佟吉祿		—	1,742	1,291	968	19	4,020
李建國	(c)	—	1,038	738	965	15	2,756
楊小偉	(c)	—	1,038	738	895	15	2,686
李正茂	(c)	—	1,038	738	466	15	2,257
李剛	(c)	—	1,038	738	—	15	1,791
張鈞安	(c)	—	1,038	738	—	15	1,791
呂建國	(c)	247	—	—	1,278	—	1,525
吳敬璉		420	—	—	—	—	420
單偉建		379	—	—	—	—	379
張永霖		400	—	—	—	—	400
黃偉明	(b)	390	—	—	—	—	390
李秋鴻	(d)	—	346	235	—	3	584
盧永仁	(e)	—	608	—	—	3	611
葉豐平	(e)	—	346	—	—	3	349
劉韻潔	(e)	81	—	—	—	—	81
合計		1,917	12,844	8,940	5,540	141	29,382

## 25.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集團(續)

### 25.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薪酬列示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袍金	薪金及津貼	已付及應付獎金	其它福利(a)	退休計劃的供款	合計
常小兵		—	2,525	1,669	—	19	4,213
尚冰		—	2,209	1,285	—	19	3,513
佟吉祿		—	1,788	1,038	—	19	2,845
李秋鴻	(d)	—	672	335	—	6	1,013
趙樂	(f)	—	809	410	—	7	1,226
盧永仁	(e)	—	2,074	277	513	13	2,877
葉豐平	(e)	—	1,420	712	—	13	2,145
劉韻潔	(e)	316	—	—	—	—	316
Craig O. McCaw	(g)	114	—	—	—	—	114
吳敬璉		316	—	—	—	—	316
單偉建		316	—	—	—	—	316
張永霖		316	—	—	—	—	316
合計		1,378	11,497	5,726	513	96	19,210

附註：

- (a) 其它福利包括董事在本年內行使股份期權並於在公開市場出售所得股份而獲得的款項以及為該等股份而付出的代價總額之差額。
- (b) 黃偉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九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李建國女士、楊小偉先生、李正茂先生、李剛先生及張鈞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呂建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d) 李秋鴻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九日被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 (e) 盧永仁先生及葉豐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執行董事，劉韻潔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f) 趙樂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九日辭去其執行董事職務。
- (g) Craig O. McCaw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二日退任其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有2,840,000股股份期權授予本公司當時在任之董事(二零零五年：無)，及3,000,000份期權授予當時的管理人員其後被任命為本公司董事(二零零五年：無)。於本年度無董事放棄薪酬(二零零五年：無)。

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所有董事均未獲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離開本公司的補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5.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集團(續)

### 25.2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於二零零六年度，五位最高酬金人士中，三位為本公司現任董事(二零零五年：五位)，有關的酬金詳情載於附註25.1。其他兩位分別為已退任董事及僱員，他們的酬金分別在人民幣250萬元至人民幣300萬元及人民幣350萬元至人民幣400萬元。他們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薪金及津貼	2,076	—
已付及應付花紅	1,420	—
其它福利(附註25.1(a))	3,011	—
退休計劃的供款	24	—
	<b>6,531</b>	—

## 26. 退休福利－集團

本集團所有於中國大陸的全職員工均享受政府制訂的界定退休計劃。根據該計劃，退休員工於退休後每年可領取相當於他們退休時基本工資某一固定比例的退休金。這些退休金由中國政府負責支付。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按員工基本工資的19%(二零零五年：19%)提取此固定供款的退休金。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除每年提取退休金外，並無其它任何支付退休福利的義務。

此外，自一九九八年八月十一日起，本集團加入一個由獨立的保險公司管理的補充固定供款的退休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需每月按員工月平均工資的2%至16%(二零零五年：2%至16%)為相關員工支付固定供款額的退休金。該退休計劃不適用於計劃執行前之員工已服務年份。

於損益表列支的退休福利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為固定供款退休計劃而繳納的供款額	474,831	412,825
為補充固定供款退休計劃而繳納的供款額	54,037	58,222

## 27. 住房福利－集團

根據中國大陸各省的有關規定而制訂的房改計劃，本集團以往為符合資格的員工提供住房福利，以讓他們以較大的折扣購買住房。對於GSM業務，該等員工住房由聯通集團提供，相應的福利支出並未由本集團承擔。未由本集團承擔的住房福利在二零零六年度約為人民幣1,490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490萬元)。

此外，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所有正式員工均有權參加由政府運營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此等公積金可用作建造員工住房或退休時一次性支取。本集團每年按員工基本工資的10%(二零零五年：10%)繳納該等公積金。

根據中國國務院一九九八年公佈的住房改革政策，企業應採用現金補貼形式實行貨幣分房。在住房改革政策實施中，各企業可按照自身實際情況及財務能力制定適合企業的房改方案。

作為員工激勵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制定了貨幣住房補貼方案。每位員工享受的金額主要取決於該員工的工齡及所在地的平均房價。貨幣住房補貼總金額是按40%、30%及30%的比例分三年確認。另外，享受貨幣住房補貼的員工必須與本集團簽訂一份含最短服務期的勞務合同。只有滿足下列條件的員工可開始享受第一期40%的貨幣住房補貼：

- (i) 省分公司達到本集團管理層為其制定的業績考核指標；並且
- (ii) 這些員工在實際獲得貨幣住房補貼時仍然為本集團提供服務。

同樣地，如果員工以後年度同時滿足上述兩個條件時才享有第二及第三次發放貨幣住房補貼的權利。

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部份省分公司達到業績考核指標並獲得管理層的批准發放特別貨幣住房補貼。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本集團根據上述發放計劃為享有補貼的員工所承擔的特別貨幣住房補貼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36億元和人民幣0.41億元。其餘各省市因未完成本集團管理層為其制定的二零零六年業績指標而未獲發放該貨幣住房補貼，故此亦未有計提住房補貼。

本集團發生的與以上住房福利有關的費用列示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特別貨幣住房補貼	35,528	41,136
住房公積金	286,253	280,393
其它住房福利	492,967	447,315
	814,748	768,8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8.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 (a) 聯通運營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根據聯通運營公司的章程，聯通運營公司需按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分配股利前的利潤提取各項法定儲備，其中包括：儲備基金和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

聯通運營公司按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利潤提取不少於10%的儲備基金，直至該等基金累計餘額達到聯通運營公司註冊資本的50%。儲備基金在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允許下，只可以用作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或增加資本金。

據此，聯通運營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度提取儲備基金約人民幣5.84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4.63億元)。

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按董事會決定的比例提取，此項基金只可用作特殊獎金或員工集體性的福利支出，而不能用作股息派發。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由於此等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支出所形成的資產所有權屬於員工，提取的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將作為費用列支記入損益表中。於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並沒有提取此項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

- (b)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中已計入在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的利潤約為人民幣6.59億元(二零零五年：利潤約為人民幣31.3億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儲備約為人民幣23.68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0.93億元)。

## 29. 股份期權計劃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本公司採納了一份股份期權計劃（「股份期權計劃」）和一份以固定價格擬定的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向符合資格的員工授予股份期權，此等期權計劃的條款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作出修訂。

所有授予的股份期權是受以下列示的股份期權計劃和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的修訂條款所控制。

未行使的股份期權數目的變動及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列示如下：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股份期權 份數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股份期權 份數
年初餘額	6.51	257,602,000	6.45	274,063,400
授予	6.35	167,466,000	—	—
失效	6.92	(4,088,000)	7.15	(5,688,200)
行使	4.95	(106,724,000)	4.60	(10,773,200)
年末餘額	6.95	314,256,000	6.51	257,602,000

於二零零六年度，員工股份期權行使導致普通股股數增加106,724,000股（二零零五年：10,773,200股），收到的現金約為人民幣5.35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52億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314,256,000份未行使的股份期權中（二零零五年：257,602,000），115,683,600份期權可予行使（二零零五年：162,981,160），加權平均行使價格為港幣8.09元（二零零五年：港幣7.12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9. 股份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信息列示如下：

期權授予日	期權可行使期	行使期權時 每股支付價格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股份 期權份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股份 期權份數
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予份數：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a)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	港幣15.42元	<b>24,178,000</b>	24,309,600
根據股份期權計劃授予份數：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b)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	港幣15.42元	<b>6,292,000</b>	6,508,000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c)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至 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港幣6.18元	<b>11,540,400</b>	25,012,8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d)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港幣4.30元	<b>25,611,600</b>	91,381,6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d)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港幣4.66元	—	212,000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日(e)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港幣5.92元	<b>80,224,000</b>	109,524,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f)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港幣6.20元	<b>654,000</b>	654,000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g)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	港幣6.35元	<b>165,756,000</b>	—
			<b>314,256,000</b>	257,602,000

## 29. 股份期權計劃 (續)

(a) 根據二零零零年六月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按照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採納之以固定價格擬定的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按下列條款授予了高級管理層包括董事及若干員工共27,116,600份股份期權(全部行使後代表27,116,600股股份)：

- (i) 此項期權的行使價格為每股港幣15.42元(不包括經紀佣金和聯交所交易徵費)，與全球發售股票發行價一致；及
- (ii) 期權之行權期及有效期於期權授予日兩年後開始，並於授予日之後十年內結束。

無其它股份期權可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予。

另外，本公司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與股份期權計劃一起作修訂，除上述兩條款外，其主要修訂的條款在所有實質性方面均與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的股份期權計劃修訂的條款相同。

(b)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採納了股份期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接受認購股份期權，其供認購的總股數(包括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可認購的股份)最多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股份期權計劃，參與人應就獲授予每份期權支付港幣1.00元的代價。參與人行使期權時購買股份的價格將由董事在授予日酌情決定，但前提是，最低購股價不得低於下列兩者中之較高者：

- (i) 股份的面值；及
- (ii) 在授予期權之日的前五個交易日中，在聯交所股份平均收市價的80%。

可以行使期權的期限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但在自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起十年後，不得行使任何期權。根據二零零一年六月的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按照股份期權計劃，以下列條款授予其員工6,724,000份股份期權，全部行使後代表6,724,000股股份：

- (i) 參與人行使期權時購買股份的價格為港幣15.42元(不包括經紀佣金和聯交所交易徵費)；及
- (ii) 期權之行權期及有效期於期權授予日開始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結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9. 股份期權計劃(續)

為符合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上市條例第十七章的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對股份期權計劃的相關條款進行了如下修訂：

- (i) 股份的期權可授予本集團的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或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期權期由發出期權期要約之後任何一日開始，並最長不超過要約日期之後十年；及
  - (iii) 最低購股價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較高者：
    - 股份的面值；
    - 要約日在聯交所股份收市價；及
    - 緊貼要約日前在聯交所的前五個交易日中股份平均收市價。
- (c) 根據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達成的決議，按照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授予本公司符合資格的員工包括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共計36,028,000份股份期權，其主要條款如下：
- (i) 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合計2,802,000份股份期權；
  - (ii) 期權行使價格為每份港幣6.18元；及
  - (iii) 期權之生效日及行使期如下：

生效日	行使期	行使比例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40%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30%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30%

## 29. 股份期權計劃(續)

(d) 根據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達成的決議，按照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分別授予符合資格的員工(包括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本集團的中、高級管理人員)共計105,590,000份股份期權及366,000份股份期權，其主要條款如下：

(i) 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計2,772,000份股份期權；

(ii) 期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港幣4.30元及港幣4.66元；及

(iii) 期權之生效日及行使期如下：

生效日	行使期	行使比例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40%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30%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30%

(e) 根據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達成的決議，按照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分別授予符合資格的員工(包括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本集團的中、高級管理人員)共計112,668,000份期權，其主要條款如下：

(i) 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合計3,366,000份股份期權；

(ii) 期權行使價格為每份港幣5.92元；及

(iii) 期權之生效日及行使期如下：

生效日	行使期	行使比例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40%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30%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9. 股份期權計劃(續)

(f) 根據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達成的決議，按照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共計654,000份股份期權，其主要條款如下：

(i) 期權行使價格為每份港幣6.20元；及

(ii) 股份期權之生效日及行使期如下：

生效日	行使期	行使比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g) 根據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達成的決議，按照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分別授予符合資格的員工(包括本集團董事和中高級管理人員)共計167,466,000份股份期權，其主要條款如下：

(i) 此項股份期權的授予包括基礎部份和有條件部份。有條件部份的股份期權可行使的條件將根據本公司及各省分公司二零零六年度收入及利潤指標實現情況而定。根據該計劃，於167,466,000份股份期權中，有37,762,000份股份期權是在與業績有關的條件下授予的；

(ii) 合計2,840,000份股份期權授予當時公司在任之執行董事；

(iii) 期權的行使價格為每份港幣6.35元；及

(iv) 股份期權之生效日及行使期如下：

生效日	行使期	行使比例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	50%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	50%

## 29. 股份期權計劃 (續)

本集團所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成本是根據授予股份期權當日按Black-Scholes定價模型確定的估計期權公允價值確定。由於Black-Scholes定價模型要求設定包括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在內的主觀假設，主觀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允價值的估計產生重大影響。據此，在上述二零零六年按期權計劃授予之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為每股港幣2.10元。該模型的主要假設為：授予日收盤價格每股港幣6.35元，行使價格每股港幣6.35元，39%的預期波動率，約5年的期權預期年限，2%的預期股息收益率及4%的無風險報酬利率。預期波動率是根據近5年每日股票價格的統計分析出的預期股票價格回報的標準偏差而確定。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給予期內攤銷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服務酬金約為人民幣1.46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8億元）。

(h) 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股份期權的詳細行使情況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權授予日	行使價格 港幣元	緊貼期權 行使日期前 的加權平均 每股收市價 港幣元	收到現金 港幣元	股數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	6.18	8.82	81,180,480	13,136,0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4.30	8.35	282,742,200	65,754,0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	4.66	8.51	986,860	212,000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日	5.92	8.80	163,522,240	27,622,000
			528,431,780	106,724,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9. 股份期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權授予日	行使價格 港幣元	緊貼期權 行使日期前 的加權平均 每股收市價 港幣元	收到現金 港幣元	股數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	6.18	7.69	5,821,560	942,0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4.30	7.76	37,793,560	8,789,2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	4.66	7.80	716,870	154,000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日	5.92	6.90	5,256,960	888,000
			49,588,950	10,773,200

## 30.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及美國托存股份每股盈利：

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通過將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相關年度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五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各年度就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所有可能普通股股份是從(i)經修訂後的全球發售股份前的股份期權計劃下授予的股份期權；(ii)經修訂後的股份期權計劃下授予的股份期權；及(iii)可換股債券而產生。非攤薄性的可能普通股股份主要是從經修訂後的全球發售股份前的股份期權計劃下授予及可換股債券而產生，所以不包括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中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中。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權益持有人 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股數 千股	每股金額 人民幣元	權益持有人 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股數 千股	每股金額 人民幣元
基本盈利	3,731,824	12,599,018	0.296	4,931,052	12,570,398	0.392
股份期權轉換為普通股的影響	—	50,288	—	—	37,078	—
攤薄盈利	3,731,824	12,649,306	0.295	4,931,052	12,607,476	0.391

美國托存股份之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按照每股盈利乘以10計算，即每一美國托存股份擁有10股普通股。

### 30. 每股盈利(續)

為使投資者可以加深瞭解本集團的業績，以下列表為由每股基本盈利調整至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後的每股基本盈利(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不被視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度營運表現的指標)。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3,731,824	4,931,052
調整項目：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2,396,592	—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6,128,416	4,931,052
調整後每股基本盈利－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元)	0.486	0.392
調整後每股攤薄盈利－剔除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人民幣元)	0.484	0.39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1. 股息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經股東批准後派發二零零五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1元，合計共約人民幣14億元，並反映在二零零六年度的利潤分配中。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全數派發上述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的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零六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8元，合計共約人民幣23億元。該擬派發股息並未在二零零六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會在二零零七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為利潤分配。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擬派發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8元(二零零五年：每普通股人民幣0.11元)	<b>2,282,578</b>	1,383,169

###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集團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應收賬款、應收關聯公司款和應收境內運營商款。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短期債券、融資租賃負債、應付關聯公司款及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以外幣為單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銀行存款已經採用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佈的適用匯率將外幣折算成人民幣，並摘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原幣金額 千元	折算匯率	折合人民幣 千元	原幣金額 千元	折算匯率	折合人民幣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港幣	651,551	1.00	654,613	45,791	1.04	47,636
－美元	478,397	7.81	3,735,659	83,023	8.07	670,010
－澳門元	—	0.98	—	92	1.01	93
－歐元	1,700	10.27	17,457	87	9.90	861
小計			4,407,729			718,600
短期銀行存款：						
－港幣	13,000	1.00	13,060	—	1.04	—
－美元	22,333	7.81	174,389	35,000	8.07	282,457
小計			187,449			282,457
合計			4,595,178			1,001,0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集團(續)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原幣金額 千元	折算匯率	折合人民幣 千元	原幣金額 千元	折算匯率	折合人民幣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港幣	624,847	1.00	627,765	36,695	1.04	38,163
－美元	37,424	7.81	292,236	32,412	8.07	261,581
小計			920,001			299,744
短期銀行存款：						
－港幣	13,000	1.00	13,060	—	1.04	—
－美元	22,333	7.81	174,389	10,000	8.07	80,702
小計			187,449			80,702
合計			1,107,450			380,446

本集團沒有且不認為在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折換外匯過程中會發生困難。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其它金融流動資產和負債之性質或將於短期內到期，其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接近。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形成的應收和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接近。

可換股債券中衍生工具部份以公允值列賬，任何公允值變動將記錄於發生變動期間的損益表中。負債部份按攤銷成本列賬，與其公允價值相近(附註17)。

長期銀行借款的賬面價值與按相似條款及到期日下的市場借款利率所計算的公允價值接近。

### 33. 關連交易－集團

聯通集團是由中國政府直接控股的國有企業。中國政府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除聯通集團外，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國有企業及其子公司也被認為是本集團的關連方。聯通集團和中國政府不發佈用於公共目的的財務報表。

中國政府控制著中國境內很大比例的生產性資產和實體。本集團提供電信服務是零售交易的一部份，因此，可能與國有企業的員工有廣泛的交易，包括主要管理人員及其關係緊密的家庭成員。這些交易按適用於所有客戶的正常交易條款執行。管理層認為與其它國有企業有重大交易的包括其它電信服務運營商、設備供貨商，建造商及在中國的國有銀行。管理層相信與關連方相關的有意義的信息已充分披露。

本集團的電信網絡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境內電信運營商的公共交換電話網絡和從境內電信運營商租賃的傳輸線路。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要關聯公司的名稱(並不包括境內電信運營商及其它主要國有企業其有關信息分別參見附註33.2及33.3)和其與本公司的關係如下：

關聯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聯通集團」)	最終控股公司
聯通新時訊通訊有限公司(「聯通新時訊」)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興業科貿有限公司(「聯通興業」)	聯通集團子公司
北京聯通興業科貿有限公司(「北京興業」)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進出口有限公司(「聯通進出口」)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新時空移動通信有限公司(「聯通新時空」)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新國信有限公司(「新國信」)	聯通集團子公司
中訊郵電諮詢設計院(「中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成為聯通集團的全資子公司)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時科(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聯通時科」)	聯通集團合資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續)

####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之間進行的重要的經常性關連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下述交易是在正常業務中發生。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b>			
網間結算及漫遊收入	(i),(iii)	<b>212,178</b>	207,526
網間結算及漫遊支出	(ii),(iii)	<b>59,125</b>	57,902
物業和設施出租收入	(iv)	<b>16,257</b>	18,662
向新國信支付的人工增值服務費	(v)	<b>365,076</b>	412,549
向新國信支付的客戶服務支出	(vi)	<b>675,373</b>	562,003
向新國信支付的發展用戶服務代理支出	(vii)	<b>58,982</b>	15,312
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	(viii)	<b>8,078,772</b>	7,924,644
CDMA網絡建設容量相關成本	(ix)	<b>167,367</b>	176,130
出售CDMA手機收入	(x)	<b>84,190</b>	2,921
向聯通時科及聯通新時訊支付的移動增值服務費	(xi)	<b>45,618</b>	28,418
物業、設備和設施的租賃費	(xii)	<b>27,931</b>	21,059
國際出入口局服務費用	(xiii)	<b>17,143</b>	19,797
衛星傳輸頻道支付的租賃費	(xiv)	<b>—</b>	11,794
出租傳輸線路容量租賃收入	(xv)	<b>17,682</b>	25,841
購買各種電話卡	(xvi)	<b>702,409</b>	671,715
通信設備代理支出	(xvii)	<b>13,148</b>	15,791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續)

#####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續)

- (i) 網間結算收入是指本集團的網絡與聯通集團網絡之間進行通訊而從聯通集團收取或應收的金額。漫遊收入指聯通集團的用戶使用本集團的網絡而發生的收入。
- (ii) 網間結算支出是指由於本集團的網絡與聯通集團網絡之間進行電話通訊而支付或應付給聯通集團的金額。漫遊支出是指本集團用戶使用聯通集團的網絡而支付的費用。
- (iii) 聯通集團與本集團之間的網間結算是按照信息產業部制訂的相關標準來核算的。對於不同省份間移動電話用戶的通話，網間結算是基於信息產業部制訂的相關標準或者是按照聯通集團依據提供此項服務相關的內部成本而制訂的內部結算協議來計算。聯通集團及本集團之間的漫遊費是根據提供此項服務相關的內部成本來計算。
- (iv) 根據本集團與新國信於二零零五年簽訂的場地租賃協議(「二零零五國信場地租賃協議」)，本集團同意將本集團區域內的房屋租賃提供給新國信使用，租賃費根據該租賃房屋的折舊成本或房屋所在地的使用類似房屋的市場價格中較高者確定。
- (v) 根據本集團與新國信於二零零五年簽訂的協議(「二零零五人工綜合服務協議」)，就新國信為本集團提供增值服務所產生的實際現金收入，由本集團與新國信按照4：6的比例進行結算，具體結算工作在本集團與新國信各自的分支機構內進行。
- (vi) 根據二零零五人工綜合服務協議，新國信向本集團用戶提供業務諮詢、話費查詢、業務受理、投訴受理和客戶回訪及用戶挽留等客戶服務，該客戶服務的收費標準為進行上述客戶服務的成本費用加上不高於10%的成本利潤率，客服成本將按照每坐席成本乘以實際有效坐席數進行確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續)

####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續)

- (vii) 根據二零零五人工綜合服務協議，新國信利用其自有網絡、設備與話務員，以電話形式或其它渠道為本集團提供發展用戶服務。向本集團收取的代辦費不高於在同一地區獨立第三方代理商的平均代理費。
- (viii) 根據聯通運營公司，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訂立的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聯通新時空同意向聯通運營公司出租CDMA網絡容量，詳情見附註4.2(c)。
- (ix) 作為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的一部份，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規定本集團應承擔與本集團所使用CDMA網絡容量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機房及基站房屋租賃費、水電費、取暖費和相關設備燃料費以及非資本性修理維護費用等。本集團應承擔的建設容量相關成本的比例，將於每月根據相關成本發生的月份完結時本集團實際CDMA累計在網用戶數除以90%，再除以出租方CDMA網路建設總容量的比例而確定。
- (x) 根據聯通華盛貴州分公司與聯通集團貴州分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簽訂的採購CDMA手機的框架協議，聯通華盛貴州分公司同意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聯通集團貴州分公司出售CDMA手機。CDMA手機的售價乃根據各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聯通華盛貴州分公司購入作為銷售的手機成本以及將該等手機分銷與聯通集團貴州分公司指定的收貨人的成本確定。
- (xi) 根據二零零四年三月，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時科及聯通新時訊簽訂的「移動增值業務合作協議」(「協議」)，聯通運營公司向聯通時科和聯通新時訊提供通信信道和網絡用戶資源，以便其利用聯通運營公司的移動通信網絡及數據平台向用戶提供增值服務。該協議規定，用戶使用聯通時科或聯通新時訊的增值服務而產生的信息服務費由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時科或由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新時訊按商定比例分成。該等信息服務費由聯通運營公司向用戶代收，並按相應比例定期結算於聯通時科及聯通新時訊。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續)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續)

- (xii) 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集團簽訂了相互租用物業、設備和設施的協議。根據協議，租金以折舊成本與市場價孰低法確認。
- (xiii) 國際出入口局服務費用是指為使用聯通集團的國際出入口局提供的國際連接服務而支付或應付的費用。這些服務的費用是依據聯通集團經營和維護國際出入口局設施的成本計算，包括折舊費和成本的10%的邊際利潤。
- (xiv) 衛星傳輸頻道租賃費是指為使用衛星傳輸頻道而向聯通集團子公司聯通新時訊已付或應付的費用。該費用按信息產業部的指導收費率扣除雙方不超過10%的協議折扣計算。衛星傳輸頻道租賃合同已於二零零五年年末終止。
- (xv) 本集團向聯通集團按協議出租傳輸線路容量。該出租傳輸線路容量租賃收入是按信息產業部的當時指導收費不超過10%折扣計算。
- (xvi) 本集團與聯通集團簽訂了服務協議，用以向聯通集團購買電信卡(由聯通興業負責進口)，價格為成本加雙方協議的利潤，利潤率可隨時協商，但不能超過20%，並有一定批量折扣。
- (xvii) 本集團與聯通進出口簽訂協議，聯通進出口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設備購買服務。設備採購服務費率為進口設備價值的0.55%(3,000萬美元(含3,000萬美元)以下的採購合同)和0.35%(3,000萬美元以上的採購合同)、國內設備價值0.25%(人民幣2億元(含人民幣2億元)以下的採購合同)和0.15%(人民幣2億元以上的採購合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續)

####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續)

(xviii) 於二零零零年，中國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將中訊100%的股權劃轉給聯通集團，中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得政府機構的相關批准，成為聯通集團的全資子公司。據此，聯通運營公司，聯通集團和中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簽訂新的協議(「二零零六綜合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中訊按照與聯通運營公司和聯通集團協議的定價原則向本集團提供工程設計服務，該工程設計服務的結算價格基於相關政府機構制定的國家標準確定。同時，該等價格不高於在同行業內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服務的價格。

(xix) 聯通集團為聯通英文商標(「Unicom」)的註冊持有人。商標上帶有聯通標識，均已在中國國家商標局登記。根據聯通集團和聯通運營公司之間的獨家中國商標使用協議，聯通運營公司及其附屬機構被允許在最初的五年內以免交商標使用費的方式來使用這些商標。該等條款可根據聯通運營公司的要求延期。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續)

##### (b) 應收及應付關聯公司或聯通集團款

應收及應付關聯公司或聯通集團款及其子公司之餘額均為無抵押、免息、在需要時或根據合同條款要求償付，並根據上述附註(a)所述與聯通集團或其子公司之正常經營交易過程中產生。

##### (c) 應付/(收) 聯通集團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應付/(收) 聯通集團款項，年初餘額	38,094	(61,401)
網間結算和漫遊收入	(212,178)	(207,526)
網間結算和漫遊支出	59,125	57,902
出租傳輸線路容量和物業、設備的租賃收入	(17,682)	(25,841)
物業、設備和設施的租賃費	27,931	21,059
國際出入口局服務支出	17,143	19,797
衛星傳輸頻道租賃費	—	11,794
當年結算款項	132,648	222,310
應付聯通集團款項，年末餘額	45,081	38,0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1 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續)

#### (d) 二零零六年年末持續性關連交易的更新

上述附註(a)所述的與聯通集團及其各子公司之間的重大關連交易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簽訂了「二零零六綜合服務協議」和「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以延續關連方交易。該等新協議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獲得了本公司少數股東的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新協議與原協議主要條款變更列示如下：

- 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

根據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該CDMA租賃的初始租賃期為一年。新CDMA租賃協議的新租賃費乃根據二零零五CDMA租賃協議所用的相同定價機制釐定，唯若聯通運營公司於有關年度的經審計CDMA稅前利潤不少於聯通運營公司經審計財務報表所載其於二零零六年度的經審計CDMA稅前利潤，則租賃費須由30%有條件增加1%至31%。有關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見附註4.2(c)。

- 二零零六綜合服務協議

根據二零零六年綜合服務協議，應付客戶服務支出乃根據與原協議相同的定價機制確認，唯廣東已加入為其中一個經濟發達的主要城市以確定每座席成本。

有關新簽署協議的詳情，已列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發出的股東通函「持續性關連交易」中。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2 與境內電信運營商

##### (a) 與境內電信運營商的交易

以下是與境內電信運營商在正常業務下發生的重大交易綜述：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網間結算收入	(i)	5,460,211	3,964,977
網間結算支出	(i)	9,118,314	7,886,395
線路租賃收入	(ii)	54,912	62,865
線路租賃費用	(ii)	328,701	548,481

- (i) 網間結算收入和支出主要是指由於本集團網絡與境內電信運營商的公共電話交換網絡間進行電話通訊而產生的應向境內電信運營商收取或支付的費用。網間結算的計算基礎為本集團各省級分公司與相應省的境內電信運營商之間所簽的網間結算協議。該等協議是按照信息產業部規定的計費標準簽訂的。
- (ii) 線路租賃費為本集團因使用租賃線路而支付或應付給境內電信運營商的線路租金。同時，本集團出租線路給境內電信運營商而獲得的線路租賃費收入。線路租賃費按每條線路固定的收費率及本集團及境內電信運營商所租用線路的數量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2與境內電信運營商(續)

#### (b) 應收及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應收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 應收網間結算收入及線路租賃費收入	158,894	139,099
— 減：壞賬準備	(20,373)	(614)
	138,521	138,485
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 應付網間結算費用及線路租賃費用	850,975	822,006

所有應收及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項均是無擔保，免息並將在一年內償付。

### 33.3其它主要國有企業

#### (a) 與其它主要國有企業交易

以下是與其它主要國有企業在正常業務下發生的重要交易綜述：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手機採購	1,144,181	1,795,009
建造安裝工程款	218,904	290,170
設備採購	1,654,891	3,588,153
線路租賃收入	166,559	153,837
財務收入/成本，包括：		
— 利息收入	226,065	96,196
— 利息費用	832,681	1,587,260
借入短期銀行借款	2,070,000	11,946,716
借入長期銀行借款	1,315,000	5,772,746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7,372,661	14,363,131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8,442,468	25,869,531

### 33. 關連交易－集團(續)

#### 33.3 其它主要國有企業(續)

##### (b) 應收及應付其它主要國有企業

与其它主要國有企業的往來餘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不同項目中的反映列示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b>流動資產</b>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	288,930	160,681
短期銀行存款	21,432	282,4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94,563	5,191,067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款	235,000	7,946,418
<b>流動負債</b>		
應付帳款及預提費用	661,403	341,446
短期銀行借款	—	6,431,208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80,000	5,145,19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4. 或然事項及承諾

### 34.1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主要是關於電信網路建設方面的資本支出，具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合計
	二零零六年		合計	
	土地及 房屋建築物	設備	合計	
經授權並已簽訂合同	499,280	2,199,345	2,698,625	3,879,666
經授權但未簽訂合同	63,993	879,287	943,280	329,258
合計	563,273	3,078,632	3,641,905	4,208,924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3億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18億元)資本承諾事項以美元計價，等值約0.26億美元(二零零五年：0.27億美元)。

### 34.2 經營租賃承諾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經營租賃付款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合計
	二零零六年			合計	
	土地及 房屋建築物	設備	CDMA 網絡容量(a)	合計	
租賃到期日：					
— 不超過一年	935,718	129,951	7,270,895	8,336,564	7,873,407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889,947	77,808	—	1,967,755	1,990,679
— 超過五年	1,082,987	24,804	—	1,107,791	1,168,106
合計	3,908,652	232,563	7,270,895	11,412,110	11,032,192

### 34. 或然事項及承諾 (續)

#### 34.2 經營租賃承諾 (續)

- (a) 關於以上CDMA網絡容量之租賃承諾是根據二零零六CDMA租賃協議(詳見附註4.2(c))，按照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支付給聯通新時空的CDMA網絡租賃費總額的90%而估計。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經營租賃付款額如下：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辦公室租賃到期日：		
— 不超過一年	10,971	2,853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5,542	—
合計	26,513	2,853

#### 34.3 CDMA手機採購承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獨立供貨商採購的CDMA手機的承諾約為人民幣12.37億元(二零零五年：約人民幣12.32億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35.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35.1 非調整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決議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和外商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統一為25%，並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該項所得稅率的改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的影響有賴於最終頒佈的實施細則。本集團現階段正就所得稅率的改變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進行評估。

### 35.2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詳情見附註31。

## 36. 比較數字

為比較目的，二零零五年度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外購房屋建築物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已從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詳見附註6。

## 37. 財務報表的通過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

#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每股數及每股美國托存股資料除外)

下述呈列的各相關年度業績的財務概要，包括摘選綜合損益表數據及綜合資產負債表數據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業績

### 摘選損益表數據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收入(營業額)					
GSM業務收入	59,290	52,135	47,509	41,153	27,890
CDMA業務收入	27,293	27,577	24,377	16,666	3,222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	2,376	3,050	3,663	3,437	2,793
長途業務收入	1,068	1,525	1,848	2,273	2,766
尋呼業務收入	—	—	—	1,403	2,161
服務收入合計	90,027	84,287	77,397	64,932	38,832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4,267	2,762	1,690	2,221	1,411
收入合計	94,294	87,049	79,087	67,153	40,243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8,764)	(8,748)	(7,398)	(4,320)	(1,583)
網間結算支出	(9,596)	(8,372)	(7,517)	(5,921)	(3,230)
折舊及攤銷	(22,422)	(20,368)	(19,011)	(16,359)	(11,256)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6,649)	(5,616)	(4,615)	(4,596)	(3,335)
銷售費用	(19,252)	(20,558)	(19,523)	(15,264)	(5,986)
管理費用及其它	(13,415)	(11,742)	(10,500)	(9,139)	(5,632)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4,930)	(3,575)	(2,563)	(2,939)	(1,890)
出售終止經營(新國信)之損失	—	—	—	(663)	—
利息收入	259	96	103	173	470
財務成本	(654)	(1,099)	(1,696)	(1,946)	(1,474)
淨其它收入(支出)	21	35	103	18	(16)
	8,892	7,102	6,470	6,197	6,311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損失	(2,396)	—	—	—	—
稅前利潤	6,496	7,102	6,470	6,197	6,311
所得稅	(2,764)	(2,171)	(1,977)	(1,929)	(1,662)
年度盈利	3,732	4,931	4,493	4,268	4,649

#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每股數及每股美國托存股資料除外)

## 業績(續)

### 摘選損益表數據(續)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32	4,931	4,493	4,278	4,634
少數股東權益	—	—	—	(10)	15
	3,732	4,931	4,493	4,268	4,649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0.296	0.392	0.358	0.341	0.369
每股盈利－攤薄(人民幣元)	0.295	0.391	0.357	0.341	0.369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2.962	3.923	3.577	3.408	3.691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盈利 －攤薄(人民幣元)	2.950	3.911	3.568	3.407	3.691

### 摘選資產負債表數據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固定資產	111,382	112,373	118,492	117,863	107,216
流動資產	20,426	15,276	17,246	21,370	30,912
應收賬款，淨值	3,419	4,548	5,230	5,472	4,3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82	5,472	4,655	9,220	14,433
總資產	146,438	142,630	149,038	152,870	152,095
流動負債	50,303	50,862	46,124	43,907	44,611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26,290	18,527	16,786	17,098	19,812
短期借款	3,984	12,170	20,014	18,173	14,607
長期借款	4,139	11,982	26,137	36,213	37,686
可換股債券	10,325	—	—	—	—
負債總額	67,026	66,343	76,596	83,818	85,523
總權益	79,412	76,287	72,442	69,052	66,572

## 辭彙表

本專用詞彙釋義包含某些術語，其定義只適用於本公司之年度報告，並不一定與標準的行業定義完全一樣。

「ASP」	應用服務提供商，指提供各種互聯網應用服務的公司
「ATM」	異步轉移模式，一種寬帶分組交換和多路複用技術。該技術既在核心網內使用，又當作接入技術使用
「CDMA」	碼分多址技術，使用不同的隨機碼序來混合和分離無線通信的語音和數據信號，是一項適合更高信息量的數字傳輸技術
「CDMA 1X」	可提供中高速分組數據業務的一種移動通信技術
「CDMA 2000」	第三代蜂窩技術的主要標準之一，包括1X和3X標準，它是基於IS-95標準的多載波CDMA技術，支持電路和分組交換的移動通信系統
「FR」	幀中繼，一種高速開放協議，提供網絡接入並在網絡中進行數據傳輸。該協議由數據業務量大的公司採用
「GPRS」	通用分組無線服務，是基於GSM網絡的分組數據服務
「GSM」	基於時分多址的第二代移動通信的全球蜂窩移動系統，工作在900MHz和1800MHz頻段運行的移動電話系統
「ICP」	互聯網內容提供商，指提供用於在互聯網上瀏覽的內容的公司
「IP」	互聯網協議，用於互聯網及許多局域網和廣域網上的開放協議

「IP電話」	在IP網上傳送的具有一定服務質量的話音業務
「ISP」	互聯網服務提供商，指提供接入互聯網的運營公司
「LAN」	局域網，指將一個小區域內的個人計算機和電子辦公設備連接在一起所組成的網絡，用戶間可以相互通信、共享資源並訪問遠程計算機或其他網絡
「Mbps」	每秒100萬比特
「MHz」	兆赫，頻率單位：1兆赫等於每秒100萬個周期
「PSTN」	公共電話網絡
「QoS」	服務質量
「TD-SCDMA」	時分同步碼分多址接入技術，這一標準尤其適用於無線互聯網接入
「VPN」	虛擬專網，公用網絡運營商利用公用網絡資源及其特定功能提供的一種服務，即向客戶提供具有專用網特性和功能的網絡
「WAN」	廣域網，指包含廣大地理區域(如整個城市)的計算機網絡
「WAP」	無線應用協議
「W-CDMA」	寬帶CDMA，是第三代蜂窩移動通信技術的主要標準之一
「第二代移動通信」	以採用時分多址方式的GSM制式、碼分多址方式的窄帶CDMA制式為主並被廣泛商用的數字移動通信系統
「第三代移動通信」	在第二代移動通信技術基礎上進一步演進的以寬帶CDMA技術為主，並能同時提供話音和數據業務的移動通信系統

「電路交換」	是為任一通信用戶提供一條臨時的專用的物理信道(又稱電路)的技術，這條信道是由通路上各節點內部在空間(布線接續)或時間(時隙互換)完成信道接續而構成的
「掉話率」	反映電話通信質量的指標之一，是說明通話過程中通信中斷次數和總通話次數的百分比
「分組交換」	又稱「包交換技術」，它將用戶傳送的數據分成一定長度的包(分組)，在每個包的前面加一個分組頭(標志)，其中的地址標志指明該分組發往何處，然后由分組交換機根據每個分組的地址標志將它們轉發至目的地，再還原為原來的數據包
「互聯」	是指建立電信網間的有效通信連接，以使一個電信業務經營者的用戶能夠與另一個電信業務經營者的用戶相互通信或者能夠使用另一個電信業務經營者的各種電信業務
「基站」	蜂窩移動通信系統的收/發信點
「基站控制器」	蜂窩移動通信系統的收/發信點集中控制系統
「接通率」	反映通信網絡運行質量的指標之一，一般為呼叫成功次數佔總呼叫次數的百分比
「路由器」	網絡互聯的專用設備，它工作在開放系統互連參考模型的網絡層。其基本功能為通過它的IP報文尋找路由，然后將之發送到指定目的地的主機，同時路由器在連接兩個不同種類的網絡時必須完成各類協議的轉換
「漫遊」	電信運營商提供的一項服務，使用戶離開其歸屬服務區進入其他服務區時繼續使用該項服務

「頻譜」	可使用的頻率範圍
「雙模雙待機」	在CDMA和GSM兩網覆蓋的區域,能夠同時接受兩個網絡服務的移動終端稱為「CDMA/GSM雙模雙待機」,該終端無須切換,能夠在CDMA/GSM網絡上同時線上/享受服務
「網關」	將兩個使用不同協議的網絡段連接在一起的設備,主要用於對兩個網絡段中使用不同傳輸協議的數據進行翻譯轉換
「網絡容量」	網絡承載的通信總容量
「智能網」	一個以計算機和數據庫為核心的提供業務的體系,利用該網絡體系可向用戶提供快捷、方便、經濟、靈活的各種新業務

[www.chinaunicom.com.hk](http://www.chinaunicom.com.hk)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5樓  
電話 (852) 2126 2018 傳真 (852) 2126 2016